



江南布衣
JIANGNANBUYI

江南布衣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03306)

二零二三/二四年度報告



此年報以環保紙張印製





目錄 +



| | |
|------------|-----|
| 公司簡介 | 6 |
| 公司資料 | 7 |
| 財務摘要 | 8 |
| 主席報告 | 10 |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11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20 |
| 董事會報告 | 25 |
| 企業管治報告 | 45 |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61 |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117 |
| 綜合全面收益表 | 121 |
| 綜合資產負債表 | 122 |
| 綜合權益變動表 | 124 |
| 綜合現金流量表 | 125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26 |







Better Design , Better Life

江南布衣有限公司（「本公司」、「公司」或「江南布衣」）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或「我們」）是一家位於中國的有影響力設計師品牌時尚集團。我們設計、推廣及出售時尚服裝、鞋類、配飾及家居類產品。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我們的品牌組合包括三個階段的多個品牌，即成熟品牌JNBY，三個成長品牌(i)速寫、(ii) jnby by JNBY及(iii) LESS，以及包括POMME DE TERRE（蓬馬）、onmygame及JNBYHOME等多個新興品牌，各個品牌均各自面向特定細分客戶並擁有基於本集團統一品牌理念「自然而然地做自己」(Just Naturally Be Yourself)的獨特設計形象。

我們的產品面向中高層收入客戶，該等客戶透過時尚服飾彰顯個性。我們廣泛的產品及品牌組合創建了一種使我們可以滿足客戶不同生活階段需求的生活方式生態圈，使得我們打造了龐大、多元化及忠實的客戶群。我們於一九九四年透過銷售女士服裝開展業務，推出了JNBY品牌，為消費者提供當代的有設計感和高品質的女裝。我們於二零零五年至二零一一年期間擴充我們的品牌組合至包括速寫、jnby by JNBY及LESS，於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一九年期間，我們又進一步推出包括POMME DE TERRE（蓬馬）及JNBYHOME等多個新興品牌，於二零二四年，我們通過收購增加onmygame童裝品牌到新興品牌矩陣，以令我們的品牌組合更加多元化和細分化，並使我們可為大多數年齡階層的消費者提供服務。與此同時，我們不斷推出包括「不止盒子」及「江南布衣+」多品牌集合店等新興消費場景或產品，提供給消費者更多增值服務。

考慮到我們客戶的購買模式及資訊需求，我們已建立主要由實體零售店、線上平台及以微信為主的社交媒體互動營銷服務平台三個部分組成的全渠道互動平台，各部分在我們吸引粉絲及將潛在粉絲變成忠實粉絲的過程中均起到關鍵作用，我們旨在打造一套由於其追求我們致力提倡的生活方式而購買的粉絲群體「江南布衣粉絲經濟」體系。

關於江南布衣



onmygame

發佈年份：
2022年
品牌理念：
科技升級運動體感
目標客戶：
介於4至15歲，熱愛運動的品質家庭的孩子

設計理念：
舒適、專業、活力、自由



POMME DE TERRE 蓬马

發佈年份：
2016年
品牌理念：
Don't be serious
目標客戶：
介於5至14歲，隨性自在，充滿探索精神，追求高品質生活家庭的兒童
設計理念：
隨性自在、探索精神、可持續



jnby by JNBY

發佈年份：
2011年
品牌理念：
Free imagination
目標客戶：
介於0至10歲的熱愛生活，獨立自我，具有一定生活品質的中高產階級家庭的孩子
設計理念：
自由、想像力、快樂、真實



JNBY

發佈年份：
1990's
品牌理念：
Just Naturally Be Yourself
目標客戶：
介於25至40歲的好奇心強，善於發現平凡生活中的驚喜、詩意，將此自然表達的現代女性
設計理念：
現代、活力、意趣、坦然



RE:RE:RE:LAB

發佈年份：
2024年
品牌理念：
再思考、再利用、再創造
目標客戶：
引領可持續生活方式的當代消費者，認同「長期主義」的時尚哲學
設計理念：
長期主義、時尚、可持續



JNBYHOME

發佈年份：
2016年
品牌理念：
Live Lively
目標客戶：
介於25至40歲，有一定審美水平、關心生活品質，對社會議題有獨立見解，擁有自宅且多數組建了家庭的人群
設計理念：
有趣、真實、探索、自由、開放



LESS

發佈年份：
2011年
品牌理念：
Less is more
目標客戶：
介於30至45歲的追求簡約的生活，獨立、理性的新一代職場女性
設計理念：
簡約、精工、精緻、獨立



速写

發佈年份：
2005年
品牌理念：
Re-Consider Humorously
目標客戶：
介於25至40歲的追求穿衣樂趣的男士
設計理念：
優雅、玩味、當代、質感

公司簡介

關於江南布衣

江南布衣有限公司(「本公司」、「公司」或「江南布衣」)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或「我們」)是一家位於中國的有影響力設計師品牌時尚集團。我們設計、推廣及出售時尚服裝、鞋類、配飾及家居類產品。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我們的品牌組合包括三個階段的多個品牌，即成熟品牌JNBY，三個成長品牌(i)速寫、(ii) jnby by JNBY及(iii) LESS，以及包括POMME DE TERRE(蓬馬)、onmygame及JNBYHOME等多個新興品牌，各個品牌均各自面向特定細分客戶並擁有基於本集團統一品牌理念「自然而然地做自己」(Just Naturally Be Yourself)的獨特設計形象。

我們的產品面向中高層收入客戶，該等客戶透過時尚服飾彰顯個性。我們廣泛的產品及品牌組合創建了一種使我們可以滿足客戶不同生活階段需求的生活方式生態圈，使得我們打造了龐大、多元化及忠實的客戶群。我們於一九九四年透過銷售女士服裝開展業務，推出了JNBY品牌，為消費者提供當代的有設計感和高品質的女裝。我們於二零零五年至二零一一年期間擴充我們的品牌組合至包括速寫、jnby by JNBY及LESS，於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一九年期間，我們又進一步推出包括POMME DE TERRE(蓬馬)及JNBYHOME等多個新興品牌，於二零二四年，我們通過收購增加onmygame童裝品牌到新興品牌矩陣，以令我們的品牌組合更加多元化和細分化，並使我們可為大多數年齡階層的消費者提供服務。與此同時，我們不斷推出包括「不止盒子」及「江南布衣+」多品牌集合店等新興消費場景或產品，提供給消費者更多增值服務。

考慮到我們客戶的購買模式及資訊需求，我們已建立主要由實體零售店、線上平台及以微信為主的社交媒體互動營銷服務平台三個部分組成的全渠道互動平台，各部分在我們吸引粉絲及將潛在粉絲變成忠實粉絲的過程中均起到關鍵作用，我們旨在打造一套由於其追求我們致力提倡的生活方式而購買的粉絲群體「江南布衣粉絲經濟」體系。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吳健先生(主席)
李琳女士
吳華婷女士

非執行董事

衛哲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曉波先生
韓敏女士
胡煥新先生

董事會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林曉波先生(主席)
韓敏女士
胡煥新先生

薪酬委員會

胡煥新先生(主席)
吳健先生
林曉波先生

提名委員會

吳健先生(主席)
胡煥新先生
韓敏女士

聯席公司秘書

錢曉萍女士
伍秀薇女士 (FCG, HKFCG)

授權代表

吳健先生
伍秀薇女士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部

中國浙江省杭州市
西湖區天目山路398號
天目里2-6號樓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香港
九龍
尖沙咀
科學館道1號
康宏廣場北座
航天科技大廈22樓9室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中國香港
中環
太子大廈22樓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 登記總處

Codan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Link Market Services (Hong Kong) Pty
Limited
中國香港
中環
皇后大道中28號
中滙大廈16樓1601室

主要往來銀行

杭州銀行官巷口支行

公司網址

<https://www.jianganbuyigroup.com.cn>

股份代號

3306

上市日期

二零一六年十月三十一日

財務摘要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 增加 % |
|---------------|------------------|----------------|---------|
| 財務摘要 | | | |
| 收入 | 5,238,149 | 4,465,124 | 17.3 |
| 毛利 | 3,470,485 | 2,916,992 | 19.0 |
| 經營利潤 | 1,194,266 | 857,898 | 39.2 |
| 淨利潤 | 848,139 | 621,283 | 36.5 |
|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 1,602,967 | 939,119 | 70.7 |
| |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 |
| 每股基本收益 | 1.67 | 1.24 | 34.7 |
| 每股稀釋收益 | 1.64 | 1.22 | 34.4 |
| | (百分比) | (百分比) | (百分點) |
| 財務比率 | | | |
| 毛利率 | 66.3 | 65.3 | 1.0 |
| 經營利潤率 | 22.8 | 19.2 | 3.6 |
| 淨利潤率 | 16.2 | 13.9 | 2.3 |

| |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
|----------------------|-----------------|-----------------|
| 流動比率 | | |
| 應收款項週轉天數 | 8.6 | 9.4 |
| 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週轉天數 | 51.3 | 62.0 |
| 存貨週轉天數 | 155.9 | 190.9 |
| 資本比率 | | |
| 資產負債率 ⁽¹⁾ | 49.4% | 51.3% |

註1： 資產負債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綜合業績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
|--------------|------------------|----------------|----------------|----------------|----------------|
| 收入 | 5,238,149 | 4,465,124 | 4,085,868 | 4,126,225 | 3,099,431 |
| 毛利 | 3,470,485 | 2,916,992 | 2,607,370 | 2,597,352 | 1,849,655 |
| 毛利率 | 66.3% | 65.3% | 63.8% | 62.9% | 59.7% |
| 經營利潤 | 1,194,266 | 857,898 | 775,852 | 883,861 | 485,005 |
| 淨利潤 | 848,139 | 621,283 | 558,873 | 647,195 | 346,698 |
| 淨利潤率 | 16.2% | 13.9% | 13.7% | 15.7% | 11.2% |
| 歸屬於股東利潤 | 849,087 | 621,292 | 558,880 | 647,201 | 346,708 |
| 資產 | | | | | |
| 非流動資產 | 1,777,876 | 1,843,181 | 1,720,147 | 1,329,688 | 728,071 |
| 流動資產 | 2,594,459 | 2,222,646 | 2,179,688 | 2,488,955 | 2,106,138 |
| 權益及負債 | | | | | |
| 權益總額 | 2,211,569 | 1,981,523 | 1,684,965 | 1,716,251 | 1,485,912 |
| 非流動負債 | 414,502 | 468,519 | 466,084 | 466,418 | 91,511 |
| 流動負債 | 1,746,264 | 1,615,785 | 1,748,786 | 1,635,974 | 1,256,786 |

主席報告

尊敬的各位股東：

二零二三／二四財年是充滿機遇和挑戰的一年，中國經濟延續回穩向好的趨勢，經濟增速穩中有升，伴隨著擴內需政策舉措落地見效，內需市場的活力逐步得到釋放，為企業高質量發展奠定了基礎。

我們也觀察到，伴隨經濟恢復、消費需求回升的同時，消費信心仍有波動，中國服裝市場繼續展現多樣化的消費趨勢，本土品牌在中國市場的影響力不斷增強，追求生活品味的人群持續增長，消費者對於個性化和可持續理念產品的需求不斷上升，年輕消費者對擁有強品牌力的產品和品牌好感度日漸增長，設計師品牌所處的細分化市場潛力巨大。此外，消費者正快速從傳統零售向更多元化的新興消費場景轉移，數字化消費和電商平台繼續發揮重要的作用，線上與線下渠道的融合加深，新零售模式進一步推廣。在此過程中消費者更加青睞他們更為信任的品牌以及可以帶給他們優質體驗的品牌，因此設計師品牌所處的細分化市場呈現了向頭部集中的競爭趨勢。

邁入二零二四年，對於我們而言是意義非凡的一年，因為江南布衣邁向了第三十個年頭。回首往昔，我們的故事始於獨立設計，塑造獨到的美學觀點，允許一顆想象力的種子長成它想要的樣子，這就是江南布衣三十年的「生於獨到，立於多元」。藉此而立之年，我們也將繼續堅持長期主義，踐行我們的獨到與多元，為顧客、員工、本公司股東（「股東」）和社會創造更多共生價值。

作為中國有影響力的設計師品牌時尚集團，本集團繼續積極順應市場變化、主動抓住市場機遇，除了繼續堅持「設計驅動」、「多品牌規模化發展」和「粉絲經濟」戰略之外，進一步加大了在品牌力領域的投入、加強了支撐多品牌可持續規模化發展的綜合能力建設，並持續優化以粉絲為核心的全域零售網絡的建設。我們繼續以人為本關愛員工，聚焦自身優質能力的打磨與提升，繼續全面提升企業的品牌力與數智化能力，優化業務運營效率，強化人才梯隊的建設，儲備充沛的現金流，實現了穩中有進、進中提質的業績表現，並繼續為股東帶來穩健的回報。

有賴於全體員工的努力，在機遇與挑戰並存的零售大環境中，本集團的業績再創新高，現金儲備繼續保持健康充沛。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二零二四財年」）的收入和淨利潤分別達到人民幣52.38億元及人民幣8.48億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二零二三財年」）分別上升17.3%和36.5%。與此同時，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86港元，連同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46港元以及特別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39港元，於二零二四財年之派息總額為每股普通股1.71港元。我們將繼續聚焦自身高品質的發展，注重股東回報，持續為股東創造價值。

我們深信，隨著社會經濟回穩向好，一系列促進消費政策的逐步落實，消費增長態勢仍有望延續，消費環境將持續改善，我們對本集團的長遠前景仍然甚為樂觀。展望未來，我們將從「藝術探索」、「人文關懷」、「社會責任」三個領域展開積極探索，推動企業健康可持續發展，旨在成為一家令人尊敬且有影響力的設計師品牌集團。我們將繼續以粉絲為核心，貫徹設計力和品牌力雙驅動的戰略，不斷優化我們的設計師品牌組合，提升前瞻設計及研發能力，全面提升我們的品牌力，充分運用互聯網思維和技術，不斷增強我們國內外的零售網絡，積極佈局全域數智零售網絡，拓展新興消費場景，優化智能快反供應鏈的能力，持續不斷地為尋求能彰顯其個性的粉絲創造及提供增值服務的場景和觸點建設，致力於創建一種我們所倡導的「江南布衣」生活方式生態圈。我們亦相信，憑藉不斷多元化的產品和品牌組合與日益強大的品牌力，更龐大多元化及忠實的粉絲群，以及支持多品牌可持續規模化發展的綜合能力的提升，能讓我們進一步推動設計孵化平台的建設，並以此為基礎實現本集團可持續的長期健康高質量增長。

最後，本人藉此機會謹代表董事會衷心感謝各位股東、商業合作夥伴和公司員工一直以來對本集團的支持和信任。本集團將持續致力於穩健發展，踐行社會責任，同時為我們的粉絲和股東創造更大的價值。

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

吳健

中國香港，二零二四年九月五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收入

本集團的收入主要來自於向經銷商銷售產品及在自營店和線上渠道向終端客戶銷售產品。本集團的收入於扣除銷售返利、銷售退貨和增值稅後列賬。

二零二四財年的總收入為人民幣5,238.1百萬元，較二零二三財年的人民幣4,465.1百萬元增長17.3%或人民幣773.0百萬元。收入的增長主要由於實體店可比同店銷售增長、線上渠道銷售的增長以及線下門店規模的增長所致。

我們在全球經營的獨立實體零售店總數由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1,990家增加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2,024家。包含分佈在海外的獨立實體店在內，我們的零售網絡覆蓋中國內地所有省、自治區和直轄市及全球其他9個國家和地區。下表分別載列我們在全球經營的各品牌獨立實體零售店數及「江南布衣+」多品牌集合店資訊：

| |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
|----------------------|-----------------|-----------------|
| 各品牌全球獨立實體零售店數 | | |
| 成熟品牌： | | |
| JNBY | 924 | 921 |
| 小計 | 924 | 921 |
| 成長品牌： | | |
| 速寫 | 310 | 300 |
| jnby by JNBY | 493 | 486 |
| LESS | 240 | 233 |
| 小計 | 1,043 | 1,019 |
| 新興品牌： | | |
| 其他品牌 | 37 | 31 |
| 小計 | 37 | 31 |
| 「江南布衣+」多品牌集合店 | 20 | 19 |
| 總計 | 2,024 | 1,990 |

| |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
|------------------------------|-----------------|-----------------|
| 按銷售渠道劃分的獨立實體零售店數及地理分佈 | | |
| 中國內地 | | |
| 自營店 | 514 | 564 |
| 經銷商店 | 1,488 | 1,402 |
| 非中國內地 | | |
| 自營店 | 1 | 1 |
| 經銷商店 | 21 | 23 |
| 總計 | 2,024 | 1,990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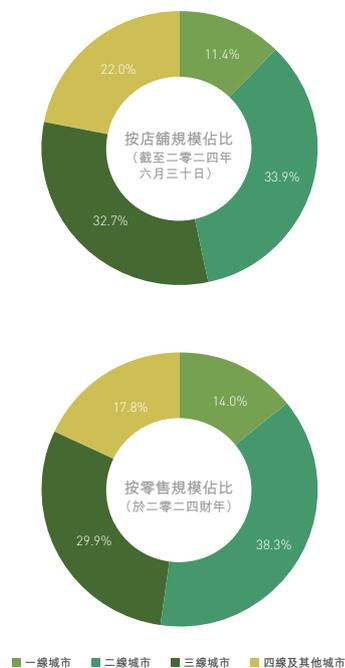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我們在全球國家及地區的獨立實體零售店舖(不包含銷售點)共計2,024家，其中以下圖表分別列示中國內地、中國香港及中國台灣地區的零售店舖(包括獨立實體經銷商店及自營店)的地理分佈以及中國內地城市層級店舖分佈及零售額分佈：

中國內地、中國香港及中國台灣地區
店舖總數及其地理分佈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中國內地城市層級店舖及零售額分佈
一二線城市零售規模佔比>50%



實體店可比同店

二零二四財年，隨著中國經濟全面恢復常態化運行，線下客流量復蘇。面對零售環境和消費者行為習慣持續變化等諸多不確定性，我們不斷推出包括「不止盒子」及「江南布衣+」多品牌集合店等新興消費場景或產品，提供給消費者更多增值服務的同時，逐步升級各個品牌的店鋪形象，以求帶給顧客更舒適的購物體驗。二零二四財年線下零售店鋪可比同店錄得10.7%的增長，主要原因如下：

- (i) 受益於本集團加大對各品牌店鋪形象升級及視覺開發的戰略投入，並成功打造了若干「江南布衣+」多品牌集合店鋪，令粉絲全觸達及店鋪服務質量進一步提升；
- (ii) 二零二四財年，由於存貨共享及分配系統的升級和有效運用，該系統帶來的增量零售額為人民幣1,103.1百萬元，較二零二三財年人民幣836.7百萬元，上升31.8%；
及
- (iii) 繼續運用互聯網+思維和技術賦能銷售，「不止盒子」、「微商城」及「多元化社交電商」等在內的數智零售渠道所貢獻的銷售額大部分體現在實體店可比同店中。

會員相關數據

於二零二四財年，本集團會員所貢獻的零售額佔零售總額逾八成，本集團的活躍會員賬戶數^(註1)(去重)逾55萬個(二零二三財年：近51萬個)，活躍會員賬戶數較二零二三財年有顯著的增長。

二零二四財年，年度購買總額超過人民幣5,000元的會員賬戶數逾31萬個(二零二三財年：近26萬個)，其消費零售額亦達到人民幣44.9億元(二零二三財年：人民幣35.4億元)，貢獻了超過六成線下渠道零售總額。其中二零二四財年購買總額超過人民幣5,000元的會員賬戶數及其消費零售額較二零二三財年有所上升，主要源於本集團持續加強品牌力及精細化會員運營的各項舉措取得了成效。

註1：活躍會員賬戶為過去12個月內任意連續180天內有2次及以上消費的會員賬戶。

按品牌劃分的收入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我們按品牌劃分的收入明細，各自以絕對金額及佔總收入的百分比列示：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 | | | |
|--------------------|------------|-------|-----------|-------|---------|------|
| | 二零二四年 | | 二零二三年 | | 增加 | |
| | 人民幣千元 | (%) | 人民幣千元 | (%) | 人民幣千元 | (%) |
| 成熟品牌： | | | | | | |
| JNBY | 2,944,170 | 56.2 | 2,513,391 | 56.3 | 430,779 | 17.1 |
| 小計 | 2,944,170 | 56.2 | 2,513,391 | 56.3 | 430,779 | 17.1 |
| 成長品牌： | | | | | | |
| 速寫 | 754,686 | 14.4 | 675,510 | 15.1 | 79,176 | 11.7 |
| jnby by JNBY | 807,486 | 15.4 | 664,999 | 14.9 | 142,487 | 21.4 |
| LESS | 621,965 | 11.9 | 525,908 | 11.8 | 96,057 | 18.3 |
| 小計 | 2,184,137 | 41.7 | 1,866,417 | 41.8 | 317,720 | 17.0 |
| 新興品牌： | | | | | | |
| 其他品牌 | 109,842 | 2.1 | 85,316 | 1.9 | 24,526 | 28.7 |
| 小計 | 109,842 | 2.1 | 85,316 | 1.9 | 24,526 | 28.7 |
| 總收入 ⁽¹⁾ | 5,238,149 | 100.0 | 4,465,124 | 100.0 | 773,025 | 17.3 |

附註：

(1) 包括「江南布衣+」多品牌集合店錄得收入人民幣264.0百萬元。

二零二四財年，本集團成熟品牌，約30年歷史的JNBY品牌的收入較二零二三財年上升17.1%或人民幣430.8百萬元。成長品牌組合，包括於二零零五年至二零一一年期間相繼推出的速寫、jnby by JNBY和LESS品牌產生的收入較二零二三財年上升17.0%。新興品牌組合，包括POMME DE TERRE (蓬馬)、JNBYHOME及onmygame等多個新興品牌的收入為人民幣109.8百萬元，佔總收入比重2.1%。

按銷售渠道劃分的收入

我們透過線下零售商舖(包括自營店和經銷商店)以及線上渠道的廣泛網絡銷售產品。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按銷售渠道劃分的收入明細，分別按絕對金額及佔總收入百分比列示：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 | | | |
|---------------------|------------------|--------------|------------------|--------------|----------------|-------------|
| | 二零二四年 | | 二零二三年 | | 增加 | |
| | 人民幣千元 | (%) | 人民幣千元 | (%) | 人民幣千元 | (%) |
| 線下渠道 | | | | | | |
| 自營店 | 2,158,621 | 41.2 | 1,854,009 | 41.5 | 304,612 | 16.4 |
| 經銷商店 ⁽¹⁾ | 2,071,079 | 39.5 | 1,759,320 | 39.4 | 311,759 | 17.7 |
| 線上渠道 | 1,008,449 | 19.3 | 851,795 | 19.1 | 156,654 | 18.4 |
| 總收入 | 5,238,149 | 100.0 | 4,465,124 | 100.0 | 773,025 | 17.3 |

附註：

(1) 包括海外客戶經營的商舖。

相比於二零二三財年，二零二四財年透過線上及線下銷售渠道所得收入均有所增長，其中線下渠道的收入增長17.1%，線上渠道的收入增長18.4%。

按地理分佈劃分的收入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按地理分佈劃分的收入明細，分別按絕對金額及佔總收入百分比列示：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 | | | |
|----------------------|------------------|--------------|------------------|--------------|----------------|-------------|
| | 二零二四年 | | 二零二三年 | | 增加/(減少) | |
| | 人民幣千元 | (%) | 人民幣千元 | (%) | 人民幣千元 | (%) |
| 中國內地 | 5,206,039 | 99.4 | 4,422,596 | 99.0 | 783,443 | 17.7 |
| 非中國內地 ⁽¹⁾ | 32,110 | 0.6 | 42,528 | 1.0 | (10,418) | (24.5) |
| 總收入 | 5,238,149 | 100.0 | 4,465,124 | 100.0 | 773,025 | 17.3 |

附註：

(1) 中國香港、中國台灣地區及海外其他國家與地區。

毛利和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由二零二三財年人民幣2,917.0百萬元增長至二零二四財年的人民幣3,470.5百萬元，增長19.0%，主要由於收入的增長。

本集團整體毛利率由二零二三財年的65.3%上升至二零二四財年的66.3%，主要由於本集團的綜合品牌力提升所致。

下表載列按各品牌及各銷售渠道劃分的產品的毛利及毛利率明細：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 | | | |
|--------------|------------|------|-----------|------|---------|------|
| | 二零二四年 | | 二零二三年 | | 增加 | |
| | 人民幣千元 | (%) | 人民幣千元 | (%) | 人民幣千元 | (%) |
| 成熟品牌： | | | | | | |
| JNBY | 2,008,528 | 68.2 | 1,689,045 | 67.2 | 319,483 | 18.9 |
| 小計 | 2,008,528 | 68.2 | 1,689,045 | 67.2 | 319,483 | 18.9 |
| 成長品牌： | | | | | | |
| 速寫 | 500,066 | 66.3 | 437,360 | 64.7 | 62,706 | 14.3 |
| jnby by JNBY | 477,861 | 59.2 | 389,731 | 58.6 | 88,130 | 22.6 |
| LESS | 434,636 | 69.9 | 361,241 | 68.7 | 73,395 | 20.3 |
| 小計 | 1,412,563 | 64.7 | 1,188,332 | 63.7 | 224,231 | 18.9 |
| 新興品牌： | | | | | | |
| 其他品牌 | 49,394 | 45.0 | 39,615 | 46.4 | 9,779 | 24.7 |
| 小計 | 49,394 | 45.0 | 39,615 | 46.4 | 9,779 | 24.7 |
| 總計 | 3,470,485 | 66.3 | 2,916,992 | 65.3 | 553,493 | 19.0 |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 | | | |
|------|------------|------|-----------|------|---------|------|
| | 二零二四年 | | 二零二三年 | | 增加 | |
| | 人民幣千元 | (%) | 人民幣千元 | (%) | 人民幣千元 | (%) |
| 線下渠道 | | | | | | |
| 自營店 | 1,599,076 | 74.1 | 1,357,401 | 73.2 | 241,675 | 17.8 |
| 經銷商店 | 1,228,165 | 59.3 | 1,036,165 | 58.9 | 192,000 | 18.5 |
| 線上渠道 | 643,244 | 63.8 | 523,426 | 61.4 | 119,818 | 22.9 |
| 總計 | 3,470,485 | 66.3 | 2,916,992 | 65.3 | 553,493 | 19.0 |

銷售及營銷開支和行政開支

二零二四財年銷售及營銷開支為人民幣1,827.1百萬元(二零二三財年：人民幣1,695.1百萬元)，其中主要包括(i)勞動力外包開支；(ii)推廣及營銷開支；(iii)折舊及攤銷；及(iv)與短期租賃及可變租賃付款有關的費用。按百分比計，二零二四財年銷售及營銷開支佔總收入的比率為34.9%(二零二三財年：38.0%)，與二零二三財年相比，費用率下降，主要由於總收入增長，經營效率提升。二零二四財年行政開支為人民幣506.3百萬元(二零二三財年：人民幣445.6百萬元)，其中主要包括(i)僱員福利開支；(ii)折舊及攤銷；及(iii)勞動力外包開支。其中產品設計和研發部門產生的開支共計人民幣195.6百萬元(二零二三財年：人民幣168.2百萬元)。按百分比計，二零二四財年行政開支佔收入的比率為9.7%(二零二三財年：10.0%)。

財務收益／(費用)淨額

二零二四財年，本集團的財務收益淨額為人民幣20.2百萬元(二零二三財年：財務費用淨額為人民幣7.1百萬元)。

純利及純利率

基於前述因素，二零二四財年的純利為人民幣848.1百萬元，較二零二三財年的人人民幣621.3百萬元增長36.5%或人民幣226.9百萬元。純利率由二零二三財年的13.9%增長至二零二四財年的16.2%。

資本開支

本集團的資本開支主要包括收購附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辦公大樓和自營店鋪裝修所支付的款項。二零二四財年，本公司支付的資本開支為人民幣183.0百萬元(二零二三財年：人民幣155.4百萬元)。

除所得稅前利潤

本集團的除所得稅前利潤由二零二三財年的人人民幣850.8百萬元增至二零二四財年的人人民幣1,213.1百萬元，增幅為42.6%。除所得稅前利潤增長的原因主要是本集團經營利潤增長。

財務狀況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及其往來銀行提供的銀行融通為其業務提供資金。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698.6百萬元(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525.1百萬元)，其中89.3%以人民幣計值，8.2%以港幣計值及2.5%以其他貨幣計值。二零二四財年，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為人民幣1,603.0百萬元，較二零二三財年的人人民幣939.1百萬元增長70.7%。

重大投資事項

認購理財產品

於二零二三年十月十八日，本公司附屬公司江南布衣服飾有限公司(「江南布衣服飾」)認購本金額為人民幣20,000,000元的中信銀行金融產品。上述認購事項並不構成本公司的須予公佈交易。

於二零二三年十月十九日，江南布衣服飾認購本金額為人民幣20,000,000元的中信銀行短期金融產品。上述認購事項並不構成本公司的須予公佈交易。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八日，江南布衣服飾認購本金額為人民幣30,000,000元的招商銀行短期金融產品。上述認購事項並不構成本公司的須予公佈交易。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一日，江南布衣服飾認購本金額為人民幣50,000,000元的中信銀行短期金融產品。上述認購事項並不構成本公司的須予公佈交易。

投資基金

本集團作為有限合夥人在二零二四財年作出資本供款合計人民幣6,000,000元，用於認購總資本承擔為人民幣30,000,000元的創業投資基金。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對該創業投資基金作出資本供款人民幣10,500,000元。上述認購事項並不構成本公司的須予公佈交易。

股權投資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十一日，本公司附屬公司杭州聯成華卓實業有限公司（「**聯成華卓**」）與杭州慧聚品牌管理有限公司、杭州灤彬科技有限公司、杭州元涵文化創意有限公司及杭州酷動體育科技發展有限公司（統稱「**慧聚**」）簽署股權投資協議，以總現金代價人民幣96,440,562元取得其51%股權，慧聚主要經營onmygame品牌，本次股權投資有利於進一步豐富設計師品牌矩陣。二零二四財年，本集團已支付現金代價人民幣80,720,281元。上述股權投資事項並不構成本公司的須予公佈交易。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經營業務，其大部分交易均以人民幣結算。董事會認為本集團面臨的匯率波動風險並不重大，且並無採用任何金融對沖工具以對沖貨幣風險。

人力資源

本集團僱員人數增加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1,596人（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1,508人）。二零二四財年員工總成本（包括基本工資及薪金、社會保障保險、花紅及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計劃）為人民幣486.5百萬元（二零二三財年：人民幣434.8百萬元），佔收入9.3%（二零二三財年：9.7%）。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抵押銀行借貸。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概無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之其他計劃。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財年的有關附屬公司重大收購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除本年報所披露外，本集團概無其他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

有關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每股普通股0.86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0.81元）的末期股息，由董事會建議並將於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四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本年報所載的財務報表並無反映此應付股息。

除上文所述事項外，自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起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五日董事會批准綜合財務報表當日之期間，本集團並無重大事項。

展望

中國經濟延續回穩向好的趨勢，經濟增速穩中有升，伴隨著擴內需政策舉措落地見效，內需市場的活力逐步得到釋放，為企業高質量發展奠定了基礎。我們也觀察到，伴隨經濟恢復，消費需求回升的同時，消費信心仍有波動，中國服裝市場繼續展現多樣化的消費趨勢，本土品牌在中國市場的影響力不斷增強，追求生活品味的人群持續增長，消費者對於個性化和可持續理念產品的需求不斷上升，年輕消費者對擁有強品牌力的產品和品牌好感度日漸增長，設計師品牌所處的細分化市場潛力巨大。此外，消費者正快速從傳統零售向更多元化的新興消費場景轉移，數字化消費和電商平台繼續發揮重要的作用，線上與線下渠道的融合加深，新零售模式進一步推廣。在此過程中消費者更加青睞他們更為信任的品牌以及可以帶給他們優質體驗的品牌，因此設計師品牌所處的細分化市場呈現了向頭部集中的競爭趨勢。

作為中國有影響力的設計師品牌時尚集團，受益於多元化的設計師品牌組合和良好的運營管理，我們對未來仍然充滿信心。我們將在保證充沛現金流的基礎上繼續鞏固及擴大我們作為中國有影響力的設計師品牌時尚集團的地位，並致力於創建一種我們所倡導的「江南布衣」生活方式生態圈而制定的各項策略，主要包括：

- 通過自我孵化或併購的方式，進一步優化設計師品牌及品類組合，繼續提升前瞻設計及研發能力，全面提升品牌力，繼續培養新的「江南布衣」粉絲；

- 運用互聯網思維和技術，進一步增強我們國內外的各類零售網絡，持續對店鋪視覺及形象開發的戰略投入，積極佈局多元化社交電商和新零售渠道等新興消費場景，優化全域互動營銷平台和智能快反供應鏈的能力，打造不同品牌在各細分市場建立合理規模的運營能力；
- 堅持以數據為驅動、技術為載體、粉絲經濟為核心，鼓勵運營創新，持續不斷地為粉絲創造及提供增值服務的場景和觸點建設，以提升多元化全域零售網絡的粉絲體驗；及
- 打造融合環境、社會及管治（「ESG」）的企業管治架構，推動ESG實踐，並逐步實現ESG領域的2025承諾，確保本公司業務可持續長期健康高質量發展。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

董事會目前由七名董事組成，包括三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

吳健先生，56歲，本集團的共同創始人，為執行董事及本公司的主席，主要負責為本集團制定整體發展策略及監督其營運。自一九九四年尾起，吳先生已致力於經營李琳女士的服裝設計，以及建立與發展本集團。吳先生於時裝行業擁有30年業務營運經驗，彼至今一直是業務策略及成就的主要推動者，並將繼續監督我們的營運及業務的管理。

吳先生一九九零年七月畢業於浙江大學，持有學士學位，主修製冷設備與低溫技術。二零一七年底取得香港城市大學商學院高級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吳先生為我們執行董事兼首席創意官李琳女士的丈夫，和本集團生產及採購中心總經理吳立文女士的弟弟。

李琳女士，53歲，本集團的共同創始人，為執行董事兼本集團的首席創意官。李女士於服裝設計與零售業務有30年的經驗，主要負責我們服裝業務的設計與創新。於一九九四年尾，李女士開展在杭州銷售女士服裝，逐步創立及開發彼本身的設計。李女士與吳先生於一九九六年開設售賣李女士本身設計的首間零售店，並於一九九七年成立杭州江南布衣服飾有限公司（「杭州江南布衣」）。

李女士自二零二四年五月起擔任英國泰特美術館國際理事(Tate International Council)；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連續兩年上榜 Artnews Top Collector 200。李女士於一九九二年七月畢業於浙江大學，持有化學學士學位。李女士是本集團主席兼執行董事吳健先生的妻子。

吳華婷女士，49歲，為本公司的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主要負責本集團整體戰略制定、業務規劃及發展，有逾20年的零售、互聯網行業的運營、管理及投資經驗。於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八年為私募股本投資基金Vision Knight Capital General Partners Ltd.的合夥人。於加入Vision Knight Capital General Partners Ltd.前，吳女士自二零零六年起受僱於阿里巴巴(中國)網絡技術有限公司，擔任資深總監。彼主要負責公司品牌、業務營銷運營及互聯網在線營銷的營銷渠道管理和運營優化。此外，於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六年，彼擔任UT斯達康通訊有限公司的市場發展總監。於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一年底，彼亦為頂新國際集團旗下杭州頂益國際食品有限公司的產品經理。

吳女士於一九九七年畢業於浙江大學，持有機械工程學學士學位。彼持有美國項目管理協會(PMI)的Project Management Professional (PMP)專業認證及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的從業資格認證。

非執行董事

衛哲先生，53歲，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四日加盟本集團，當時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就本集團業務發展提供戰略建議。衛先生在中國的投資及營運管理積逾20年經驗。在加盟本集團前，衛先生於一九九五年至一九九八年擔任普華永道會計財務諮詢公司（現屬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旗下）的企業融資部經理，以及於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零年擔任東方證券有限責任公司的董事總經理及投資銀行總部總經理。衛先生曾擔任中國連鎖經營協會的副會長（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六年）及顧問（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一年）。由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六年，衛先生亦為翠豐集團中國採購辦事處翠豐亞洲有限公司的首席代表。衛先生曾加入阿里巴巴集團，二零零六年十一月至二零零七年一月擔任B2B事業部高級副總裁，二零零七年二月至二零一一年二月為B2B事業部總裁以及阿里巴巴集團執行副總裁。由二零零七年十月至二零一一年二月，彼是曾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世界領先B2B電子商務公司阿里巴巴網絡有限公司的首席執行官（股份代號：01688，於二零一二年六月撤銷其上市地位）。衛先生於二零一零年獲《FinanceAsia》雜誌選為「中國最佳行政總裁」之一。彼自二零一一年六月起出任私募股本投資基金Vision Knight Capital General Partners Ltd.的董事。衛先生一九九三年七月畢業於上海的外國語學院，持有國際商務管理學士學位，並且於一九九八年六月完成英國倫敦商學院行政人員工商管理碩士企業融資夜間課程。

目前，衛先生由二零一二年五月起出任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電訊盈科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008）的非執行董事。此前，彼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至二零一二年五月為電訊盈科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衛先生於二零一三年十月至二零一五年十一月曾任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500.com Limited（股份代號：WBAI）的獨立董事。於二零一五年四月至二零二零年六月，衛先生亦出任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中興到家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1538）的非執行董事。衛先生由二零一七年六月至二零二三年一月曾出任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卓爾智聯集團有限公司（原卓爾發展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2098）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六年四月至二零一七年六月出任該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衛先生自二零二二年二月起出任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Vision Deal HK Acquisition Corp.（股份代號：07827）的執行董事。彼亦自二零二二年六月起擔任納斯達克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Polestar Automotive Holding UK PLC（股票代號：PSNY）的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曉波先生，47歲，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建議及判斷，以及監督本集團營運。彼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三日加盟本集團，當時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先生現任聯交所上市公司叮嚀健康科技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9886）的首席財務官和聯席公司秘書。

彼曾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至二零二零年七月出任聯交所上市公司綠科科技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195，前稱利海資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的副總裁兼首席財務官。於二零二一年一月至二零二二年六月出任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天鵝互動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1980）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至二零一六年三月，林先生出任聯交所上市公司中國供應鏈產業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3708，前稱日成控股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五年四月至二零一七年五月，林先生出任聯交所上市公司中興到家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1538）的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至二零二零年六月，林先生出任聯交所上市公司迪諾斯環保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1452）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至二零一八年十一月，林先生出任聯交所上市公司中國通天酒業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389）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二年六月至二零一四年二月出任聯交所上市公司國銳生活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108，前稱建懋國際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主席。自二零二三年十一月起，林先生出任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廈門燕之屋燕窩產業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1497）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先生於一九九七年十一月於香港理工大學取得會計學學士學位。林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會員、香港公司治理公會會員、特許金融分析師協會特許金融分析師及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韓敏女士，50歲，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建議及判斷，以及監督本集團營運。彼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三日加盟本集團，當時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韓女士自二零零六年一月於支付寶(中國)信息技術有限公司(「支付寶」)工作。由二零零六年一月加盟支付寶以來，彼於支付寶出任多個職位，包括市場營業部總監、商戶事業部總經理、用戶事業部總經理。一九九九年九月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韓女士任職於阿里巴巴(中國)網絡技術有限公司，出任該公司多個職位，包括運營部總監、對外合作及發展部總監，及市場部總監等職務。韓女士一九九七年七月畢業於杭州的杭州電子科技大學(前稱杭州電子工業學院)，持有學士學位，主修外貿。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彼畢業於英國的巴斯大學，持有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胡煥新先生，56歲，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建議及判斷，以及監督本集團營運。胡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三日加盟本集團，當時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在加盟本集團前，他曾擔任吉百利、百事可樂、和記黃埔等公司的多個中高層管理職位。他是中國最早期的管理培訓生之一，曾創下多個外企最年輕／最高級中國籍高管紀錄。二零零八年至二零零九年，胡先生受僱於英國化妝品公司Vivalis。胡先生亦曾於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五年出任聯交所上市公司達芙妮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210)的首席運營官。二零一五年三月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胡先生擔任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陽光城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0671)以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龍淨環保(股份代號：600388)的母公司陽光控股有限公司的運營總裁和董事。胡先生現時擔任萬幫數字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彼創辦了無錫寶頂嘉豐私募基金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為該企業的執行事務合夥人。同時，彼亦是美廚智能家居聯合創始人。

胡先生曾擔任甲骨文零售全球專家委員會唯一的中國籍委員，對消費品零售行業有較深刻的認識和研究。胡先生現時擔任無錫市政協委員，上海市無錫商會副會長，中山大學嶺南學院董事會董事。

胡先生於一九九零年七月畢業於廣州的中山大學，持有國際經濟與貿易學士學位。

高級管理層

范永奎先生，40歲，二零一五年九月加入本集團時獲委任為本集團財務總監，並於二零二一年八月獲委任為本集團副總裁，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獲委任為本集團首席財務官。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會計財務、投資併購、融資、投資者關係、物流、法務、內部審核、風險管理及電子商務業務管理。

加入本集團之前，由二零一零年七月至二零一五年九月，范先生擔任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浙江大華技術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2236)的財務分析經理。由二零零八年五月至二零一零年六月，彼擔任立信會計師事務所項目經理。由二零零六年九月至二零零八年四月，范先生於浙江中誠會計師事務所任職核數師。范先生在會計、預算及控制、資金、企業融資及稅務方面擁有豐富的經驗。

范先生於二零零六年六月畢業於浙江大學並獲得園林專業學士學位，亦持有中國註冊會計師證書、註冊資產評估師證書、稅務師證書和法律職業資格證書。

黃盛女士，49歲，自二零一九年九月九日加盟本集團起出任本集團首席營銷官。彼主要負責本集團品牌營銷策略、會員營運、店鋪形象設計、公共關係維護、數智零售、渠道拓展以及JNBY品牌、速寫品牌、LESS品牌自營業務管理、海外事業部的業務及運營管理。

黃女士於零售業務及營運積逾20年工作經驗。在加盟本集團前，黃女士由二零一八年九月至二零一九年九月在上海拉夏貝爾服飾股份有限公司出任營銷副總裁兼NAFNAF品牌中國區首席執行官一職，由二零一七年八月至二零一八年九月在蓋璞(上海)商業有限公司(GAP)出任市場總監一職。

黃女士於一九九七年七月畢業於瀋陽市廣播電視大學，主修計算機及應用。二零零三年五月取得美國紐博大學(AMERICAN NEWPORT UNIVERSITY)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管宏春先生，44歲，彼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加盟本集團時獲委任為首席運營官。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數據中心、研發中心、onmygame品牌的運營管理、jnby by JNBY品牌和POMME DE TERRE(蓬馬)品牌的線下自營和經銷業務管理，並負責JNBY品牌、速寫品牌及LESS品牌的經銷業務管理。

管先生於服裝行業運營管理具有近20年的經驗。在加盟本集團前，管先生由二零一五年七月至二零二一年四月在EPO Fashion Group先後出任edition總經理和集團副總裁，主要負責EPO集團3個品牌(MO&Co./edition/little MO&Co.)線下自營零售及全國特許加盟業務，集團全品牌商品管理及BI分析管理。

管先生於二零零二年三月畢業於上海工程技術大學，主修服裝設計。

聶延路先生，53歲，二零零二年八月加盟本集團，自二零一九年四月獲委任為本集團副總裁。聶先生於營運及推廣積逾20年工作經驗。自加盟本集團以來，彼在杭州慧康實業有限公司(「**慧康實業**」)擔任負責JNBY品牌推廣的多個職位，包括由二零零二年八月至二零一一年六月擔任市場總監及業務部總經理。聶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加入江南布衣服飾，並擔任江南布衣品牌業務中心總經理；並於二零一五年八月獲委任為本集團JNBY品牌及速寫品牌營業部總經理。二零一九年四月獲委任為本集團副總裁後，彼主要負責我們速寫品牌的經銷業務。

在加盟本集團前，聶先生曾於珠海經濟特區飛利浦家庭電器有限公司工作，該公司為家居電器製造公司，從事家電的研發、以及製造與銷售。彼亦曾於美寶蓮(蘇州)化妝品有限公司工作，該公司主要從事化妝品製造與銷售，後為歐萊雅(中國)有限公司所收購。

聶先生於一九九五年七月畢業於哈爾濱的哈爾濱廣播電視大學，主修工業企業管理。二零一八年七月取得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行政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吳立文女士，61歲，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二十三日加入本集團，獲委任為本集團生產及採購中心總經理。彼主要負責監督我們業務運營的製造及採購事務。彼一直擔任我們多家附屬公司的董事。吳女士於服務製造業務積近20年的工作經驗。於二零零四年七月至二零一二年十月，吳女士曾擔任慧康實業的生產及採購中心總經理。吳女士由一九八七年七月至二零零四年七月任職於瀋陽市第九人民醫院，最後擔任醫院超聲科主任。

吳女士自二零一六年十月擔任台灣民主自治同盟浙江省杭州市第二分支第二屆委員會主任委員，並自二零一七年三月至二零二二年三月期間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浙江省杭州市第十一屆委員會委員。彼於一九八七年七月畢業於瀋陽的中國醫科大學，持有醫學學士學位，主修衛生學，二零零四年六月取得醫學碩士學位，主修醫學影像及核醫學。吳女士為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吳健先生的姐姐。

謝培旺先生，42歲，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加盟本集團。自加盟本集團以來，彼主要負責電子商務整體運營工作，出任電商運營中心總經理一職。自二零一七年三月至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兼任全渠道會員運營部負責人一職，並於二零一九年三月至二零二三年九月兼任JNBYHOME品牌業務中心總經理一職。謝先生擁有逾15年的互聯網從業經驗，並於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五年就職於阿里巴巴集團，分別從事男裝、女裝等多個行業運營崗位。

謝先生於二零零四年七月獲得廈門南洋學院大專課程畢業證書，主修電子商務專業。

方磊先生，42歲，彼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加盟本集團時獲委任為信息中心項目經理，於二零一七年三月獲委任為信息中心總監，於二零二一年八月獲委任為首席信息官，彼主要負責制定本集團的信息規劃，信息技術平台搭建，互聯網產品的設計和研發。

方先生擁有逾15年的信息系統研發和管理經驗。在加盟本集團前，方先生由二零零五年七月至二零一四年三月於石基大商信息技術有限公司(原名北京富基融通科技有限)擔任開發經理，負責購物中心和百貨公司ERP管理系統、CRM系統的研發和項目管理工作。

方先生於二零零五年六月畢業於武漢輕工業大學(前稱武漢工業學院)，持有工學學士學位，主修計算機科學與技術。並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獲得華中科技大學工程碩士，主修計算機技術。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報告（「年報」）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全球發售

本公司為一間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三十一日（「上市日期」）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設計、推廣及銷售女士、男士、兒童及青少年時尚服裝、鞋類及配飾。有關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主要業務的分析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

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年報第121頁之綜合全面收益表。

股息政策

董事會在宣佈是否派發股息及釐定股息金額前，須考慮下列因素：

- 本公司的實際和預期財務業績；
- 本集團及各附屬公司的保留盈利和可分配儲備；
- 本集團預期營運資本需求、資本開支需求及未來擴展計劃；
- 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
- 整體經濟狀況，以及對本公司業務、財務業績和定位可能有影響的內在或外在因素；及
- 董事會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86港元（約等於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81元）。

末期股息須經股東於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四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並將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八日派付予於二零二四年十月三十一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業務回顧

中國經濟延續回穩向好的趨勢，經濟增速穩中有升，伴隨著擴內需政策舉措落地見效，內需市場的活力逐步得到釋放，為企業高質量發展奠定了基礎。我們也觀察到，伴隨經濟恢復、消費需求回升的同時，消費信心仍有波動，中國服裝市場繼續展現多樣化的消費趨勢，本土品牌在中國市場的影響力不斷增強，追求生活品味的人群持續增長，消費者對於個性化和可持續理念產品的需求不斷上升，年輕消費者對擁有強品牌力的產品和品牌好感度日漸增長，設計師品牌所處的細分化市場潛力巨大。此外，消費者正快速從傳統零售向更多元化的新興消費場景轉移，數字化消費和電商平台繼續發揮重要的作用，線上與線下渠道的融合加深，新零售模式進一步推廣。在此過程中消費者更加青睞他們更為信任的品牌以及可以帶給他們優質體驗的品牌，因此設計師品牌所處的細分化市場呈現了向頭部集中的競爭趨勢。

作為中國有影響力的設計師品牌時尚集團，本集團積極順應市場變化、主動抓住市場機遇，除了繼續堅持「設計驅動」、「多品牌規模化發展」和「粉絲經濟」戰略之外，進一步加大了在品牌力領域的投入、加強了支撐多品牌可持續規模化發展的綜合能力建設，並持續優化以粉絲為核心的全域零售網絡的建設。有賴於全體員工的努力，本集團的業績再次取得巨大突破。本公司的業務回顧及展望詳情於本年報第11頁至第19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披露。財務主要表現指標之詳情載於本年報第8頁至第9頁的「財務摘要」一節。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本集團業績及業務運營或會受到多項因素所影響，部分因素來自外界，部分因素為行業固有。主要風險概述如下：

(I) 品牌認知度風險

在設計師品牌時裝市場中，消費者更為注重品牌的設計理念，並在購買時作出個性化決定。我們相信，我們的品牌形象已為業務成功帶來重大貢獻，故維持及提高品牌的認知度、形象及接納程度均對我們的產品及服務脫穎而出並與同業有效競爭至關重要。然而，倘我們未能維持良好產品質素、敢為人先及緊貼不斷演變的時尚趨勢，或未能及時滿足受歡迎產品的訂單，則我們的品牌形象可能會受損。此外，任何有關我們的產品、服務或本集團或管理層的負面曝光或糾紛亦可能會嚴重損害我們的品牌形象。

為在快速增長的設計師品牌時裝市場中取得商機，除我們的主品牌JNBY外，我們現時還以另外多個品牌（即速寫、jnby by JNBY、LESS、POMME DE TERRE（蓬馬）、JNBYHOME及onmygame等品牌）以吸引不同消費群。我們的每個品牌均具有自身的設計、特點及個性，可迎合不同目標消費群的喜好及需求。然而，設計師品牌時裝市場的消費者之喜好及品味可能會隨時間發生顯著變化，倘我們旗下任何品牌所提供的產品未能在質量或風格方面滿足消費者預期，則我們的品牌形象可能會受到負面影響。未能成功推廣及維持我們任何品牌的形象或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此外，我們未必能持續成功擴充品牌組合及產品供應以及我們已經推出或可能推出的任何新品牌或產品類別均可能無法達到預計銷售目標，我們亦無法保證該等新品牌或產品類別將可產生正數現金流量或實現類似現有其他成功品牌同樣的盈利週期。

(II) 競爭激烈

我們在高度競爭及相對分散的設計師品牌時裝行業營運。我們面臨來自設計師品牌時裝行業現有及新加入競爭者各式各樣的競爭性挑戰。部分競爭對手可能具備較我們強勁的品牌辨識度、較大客戶群或較為雄厚的財務、營銷及／或其他資源。競爭對手可能獲較大型、發展更為成熟及資本更為雄厚的公司或投資者收購、或與彼等訂立戰略關係。相較我們，部分競爭對手或能夠按更為優惠的條款從供應商取得商品、投放更多資源進行營銷及品牌推廣、採取更為積極的定價政策，或投入更多資源至線上平台、電子商務及信息技術系統。尤其是，儘管我們已建立全渠道互動平台以促進消費者通過線上渠道及線下渠道購買產品，我們可能會流失部分客戶至較我們更為先進或更具效率的線上購物平台及提供上門送貨服務的競爭對手。此外，亦存在專注於奢侈品牌或快時尚品牌等其他細分市場的公司決定進入中國設計師品牌時裝市場的可能，並開發出更受消費者歡迎的新產品之風險。競爭加劇可能會導致減價、營銷開支上升及失去市場份額，而任何有關情況均可能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包括但不限於利潤及毛利率下跌。我們無法保證能夠成功應對該等挑戰及與現有及未來競爭對手進行競爭，而該等競爭壓力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III) 擴充品牌及產品組合風險

過往，我們的大部分收入均一直來自於女裝的銷售。多年來，我們已逐步令產品組合更趨多元化，例如納入男裝及童裝等其他產品類別，而該等產品於近年來已錄得強勁增長。展望將來，我們的目標為利用發展成熟的品牌形象進一步發展全面的設計主導平台及擴充產品組合，如納入傢俱及家居產品。然而，我們可能推出的任何新品牌或產品類別均可能無法達到預計的銷售目標。為支持產品擴充計劃，我們將需要聘請更多在管理不同品牌及產品類別方面具備專業知識的人員，以及提升營運及財務制度、程序、控制及信息管理系統。另外，我們將需要投放大量財務及管理資源研發新品牌及產品。我們亦將需要委聘合適的OEM供應商製造新品牌及產品，以及發展新營銷策略推廣新品牌及產品。所有該等工作均涉及風險，並需要大量規劃、執行技能及巨額開支。我們存在未必能成功擴充新品牌或新產品類別的風險，而該等風險可能導致推出的任何新品牌或產品類別未必能產生正數現金流量，從而對我們的業務及增長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IV) 供應鏈

目前我們外包予選定的國內OEM供應商生產所有的產品。我們大多數的OEM供應商均位於中國內地。彼等的營運尤為容易受到業務干擾影響，而這可能乃由行業衰退、自然災害或其他災難性事件所引起。發生任何該等行業衰退、自然災害或災難性事件可能導致我們的OEM供應商的產品供應出現短缺或延誤。此外，儘管我們嚴格控制營運質量，但是我們未必能如自行生產般直接及有效地監察OEM供應商的生產質量。倘OEM供應商未能根據我們的付運時間表、質量標準或產品規格供應產品，我們可能被迫延遲提供該等產品或取消產品組合，而當中任何一項均可能會損害我們的聲譽及與經銷商和消費者的關係，並會令我們面臨潛在的訴訟及損害賠償申索等風險。

(V) 信息科技系統

我們的業務依賴信息科技系統的正常運作。我們使用先進的信息科技平台，並無縫整合我們的客戶關係管理系統、信息管理系統，包括POS終端及倉庫管理系統，使我們得以快速且有效率地實時存取及分析營運數據及信息，其中包括採購、銷售、存貨、物流、消費者及會員數據以及財務數據，以及向所有自營及經銷商經營店提供信息科技支援，並按日編撰及分析其營運及財務數據。我們使用信息科技系統協助我們規劃及管理產品設計、財政預算、人力資源、存貨管制、零售管理及財務申報。因此，我們的信息科技系統對我們監察零售店的存貨及銷售水平以及經營業績，以至供零售店向我們下達訂單而言均屬至關重要。由於我們的零售網絡屬高度整合，凡信息科技系統的特定部分出現故障，則都可能會導致我們的整體網絡失靈，從而影響我們繼續順暢運作的能力，並繼而或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此外，我們未必可一直成功開發、安裝、運用或實行業務發展所需的新軟件或先進信息科技。即使我們就此取得成功，亦可能需要較大資本開支，且我們未必能夠即時受惠於有關投資。我們需要持續升級及改善我們的信息科技系統，以配合營運及業務的持續增長。

重要關係

(I) 粉絲

我們的粉絲包括終端消費者及潛在消費者。我們致力於透過我們的各個品牌向客戶傳播本集團及各品牌的品牌理念、時尚資訊及搭配信息，並提供客戶時尚服裝、鞋類、配飾及家居類產品。我們維護VIP數據庫和粉絲信息，並透過本公司網站、公眾平台、郵件、營銷活動及社交媒體等不同渠道與粉絲保持互動。我們亦為各渠道銷售和陳列人員提供培訓，以及於零售渠道提供優質及增值的粉絲體驗服務。

(II) 經銷商

我們在全球範圍不同地區委聘第三方經銷商，按照我們自營店相同的品牌管理模式經營門店，以確保我們零售網絡擁有一致品牌形象。我們相信，經銷業務模式可讓我們有效率地借助各項資源擴展零售網絡，從而對提升我們各品牌的收入、市場份額及品牌認知度作出重大貢獻。

(III) 僱員

本集團高度重視僱員的個人發展。本集團有意繼續吸引盡忠職守的僱員加盟。本集團致力以清晰的事業發展路徑以及提供機會增進及完善技能來激勵僱員。

本集團為僱員提供職前及在職培訓及發展機會。培訓課程包括管理技能、銷售及生產、質量監控、陳列搭配以及其他與行業相關範疇的培訓。

此外，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本集團亦採納受限制股份計劃（「**受限制股份計劃**」），以激勵高級管理層、設計師及關鍵僱員為本集團作出貢獻，並吸引及挽留合適人員，以鞏固本集團的發展。

(IV) 供應商

我們已與多名供應商建立了良好的長期合作關係，並盡力確保其遵守我們對產品質量的承諾。我們審慎挑選OEM供應商和原料供應商，並要求其達到若干評估標準，包括往績記錄、經驗、財務實力、聲譽、生產優質產品的能力及質量監控效力。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致力支持環境可持續性。本集團在日常業務營運中不斷推廣綠色措施和意識，以達到其保護環境的承諾。本集團鼓勵環保，並推動僱員提升環保意識。本集團堅守循環再用及減廢的原則，實施各項綠色辦公室措施，例如雙面打印及複印、設置回收箱、提倡使用環保紙、推廣電子產品手冊及透過關掉閒置的電燈及電器以減少耗能。本集團將不時檢討其環保工作，並已在本集團的業務營運中實施更多環保措施及慣例。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概要載列於本年報第9頁。該概要並不構成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主要客戶

於二零二四財年，本集團前五名客戶的交易額佔本集團總收入的6.3%（二零二三財年：6.6%），而本集團之單一最大客戶的交易額佔本集團總收入的3.2%（二零二三財年：3.4%）。

主要供應商

於二零二四財年，本集團前五名供應商的交易額佔本集團總購貨額的13.1%（二零二三財年：12.5%），而本集團之單一最大供應商的交易額佔本集團總購貨額的3.0%（二零二三財年：4.7%）。

於二零二四財年，概無董事、任何彼等的緊密聯繫人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的已發行股份數目的5%以上）於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供應商中擁有權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於二零二四財年期間的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

股本

本公司之股本於二零二四財年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

儲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之儲備於二零二四財年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可供分派儲備為約人民幣966.5百萬元（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993.2百萬元）。

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關於本公司及本集團於二零二四財年之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

董事

於二零二四財年及直至本年報日期，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吳健先生(主席)

李琳女士

吳華婷女士

非執行董事：

衛哲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曉波先生

韓敏女士

胡煥新先生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第84條，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為數三分之一的董事(或如董事人數並非三的倍數，則須為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之數目)須輪席退任。據此，吳華婷女士、韓敏女士及胡煥新先生應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彼等並符合資格及願意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董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七日之致股東之通函。

董事和高級管理層

董事和本公司的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0頁至第24頁。

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性的確認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確認彼等的獨立性，而本公司認為於二零二四財年期間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董事之服務合約及委任函

各執行董事(吳華婷女士除外)已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三日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初步固定年期為三年，自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三日開始，固定年期到期後自動續期。吳華婷女士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初始任期自二零一九年五月八日起為期三年，固定年期到期後自動續期。我們已於二零二三年十月十三日向非執行董事及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發出委任函，與非執行董事及各獨立非執行董事訂立的委任函的初步固定年期為三年，固定年期到期後自動續期。服務合約及委任函可根據各自的條款終止。服務合約可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及適用上市規則續期。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有或擬訂立服務合約(於一年內屆滿或可由僱主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合約除外)。

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的權益

除下文「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一段及本年報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財年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止，概無董事於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作為訂約方並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管理合約

於二零二四財年期間，本公司並無就有關整體全部或任何重要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工作簽訂或訂有任何合約。

薪酬政策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之設立旨在根據本集團之經營業績、董事與高級管理層之個人表現及可資比較之市場慣例審查本集團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政策及薪酬架構。

有關於二零二四財年期間董事及五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及附註35。

退休及僱員福利計劃

本公司退休及僱員福利計劃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

董事資料變動

林曉波先生自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日起出任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廈門燕之屋燕窩產業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1497）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財年期間，概無其他董事資料之變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作出披露。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已登記於本公司須予備存之登記冊，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另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 董事姓名 | 股權性質 | 股份數目 | 佔本公司的股份百分比 | 好倉／淡倉／ | |
|----------------------|--------------------|-------------|------------|---------|--|
| | | | | 可供借出的股份 | |
| | | | | [%] | |
| 吳健先生 ⁽¹⁾ | 全權信託創立人；信託受益人；配偶權益 | 318,458,000 | 61.39 | 好倉 | |
| 李琳女士 ⁽²⁾ | 全權信託創立人；信託受益人；配偶權益 | 318,458,000 | 61.39 | 好倉 | |
| 吳華婷女士 ⁽³⁾ | 實益擁有人；信託受益人 | 9,462,000 | 1.82 | 好倉 | |

附註：

- (1) Wu Family Capital Limited (一家由吳氏家族信託全資擁有的公司)直接持有Ninth Capital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而Ninth Capital Limited持有本公司154,477,000股股份。吳氏家族信託乃由吳健先生(作為財產授予人)設立的全權信託，該信託的全權受益人包括吳健先生、李琳女士及彼等的子女。李琳女士於Ninth Investment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擁有實益權益，而Ninth Investment Limited持有本公司163,981,000股股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吳健先生作為李琳女士的配偶，被視為於李琳女士擁有權益的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因此，吳健先生被視為分別於Ninth Capital Limited及Ninth Investment Limited各自所持的154,477,000股及163,981,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Li Family Capital Limited (一家由李氏家族信託全資擁有的公司)直接持有Ninth Investment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而Ninth Investment Limited持有本公司163,981,000股股份。李氏家族信託乃由李琳女士(作為財產授予人)設立的全權信託，該信託的全權受益人包括李琳女士、吳健先生及彼等的子女。吳健先生於Ninth Capital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擁有實益權益，而Ninth Capital Limited於本公司持有154,477,000股股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琳女士作為吳健先生的配偶，被視為於吳健先生擁有權益的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因此，李琳女士被視為分別於Ninth Investment Limited及Ninth Capital Limited各自所持的163,981,000股及154,477,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吳華婷女士於以下項目中擁有權益：(i)彼持有本公司5,212,000股股份及(ii)受限制股份(「受限制股份」)，即根據受限制股份計劃授予其的本公司4,250,000股股份，其須按歸屬時間表並符合績效目標或評價。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須登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本公司須予備存的登記冊內，或根據標準守則另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於二零二四財年的任何時間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藉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利，且並無董事或彼等之配偶或18歲以下的子女獲授予任何權利以認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本或債權證，或已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就董事所知，下列人士（並非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並已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備存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 股東名稱 | 股權性質 | 股份數目 | 佔本公司的 股份百分比 [%] | 好倉／淡倉／ 可供借出的股份 |
|-------------------------------------------------------------|---------|-------------|-----------------------|-------------------|
| Cititrust Private Trust (Cayman) Limited ^{(1),(2)} | 受託人 | 318,458,000 | 61.39 | 好倉 |
| Li Family Capital Limited ⁽¹⁾ | 受控制法團權益 | 163,981,000 | 31.61 | 好倉 |
| Ninth Investment Limited ⁽²⁾ | 實益擁有人 | 163,981,000 | 31.61 | 好倉 |
| Wu Family Capital Limited ⁽²⁾ | 受控制法團權益 | 154,477,000 | 29.78 | 好倉 |
| Ninth Capital Limited ⁽²⁾ | 實益擁有人 | 154,477,000 | 29.78 | 好倉 |

附註：

- (1) 於本年報日期，據董事所知，Ninth Investment Limited持有本公司163,981,000股股份，相等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約31.61%。Cititrust Private Trust (Cayman) Limited作為李氏家族信託的受託人持有Li Family Capital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Li Family Capital Limited持有Ninth Investment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李氏家族信託為李琳女士（作為財產授予人）成立並以李琳女士、吳健先生及彼等的子女為全權受益人的全權信託。因此，李琳女士、Cititrust Private Trust (Cayman) Limited及Li Family Capital Limited各自被視為於Ninth Investment Limited持有的本公司163,981,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於本年報日期，據董事所知，Ninth Capital Limited持有本公司154,477,000股股份，相等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約29.78%。Cititrust Private Trust (Cayman) Limited作為吳氏家族信託的受託人持有Wu Family Capital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Wu Family Capital Limited持有Ninth Capital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吳氏家族信託為吳健先生（作為財產授予人）成立並以吳健先生、李琳女士及彼等的子女為全權受益人的全權信託。因此，吳健先生、Cititrust Private Trust (Cayman) Limited及Wu Family Capital Limited各自被視為於Ninth Capital Limited持有的本公司154,477,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就董事所知，概無任何其他人士（並非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予披露，或須登記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述的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受限制股份計劃

我們已採納受限制股份計劃，以激勵高級管理層、設計師及關鍵僱員為本集團作出貢獻，並吸引及挽留合適人員，以鞏固本集團的發展。受限制股份計劃股份總數不超過70,000,000股，即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13.5%，有效期至二零二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剩餘期限尚有約4年9個月。董事會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六日批准及採納並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三日、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四日、二零一九年五月八日及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日修訂的受限制股份計劃，其主要條款概要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九日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內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D. 股份獎勵計劃-1. 受限制股份計劃」一節，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二月三日、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四日、二零一九年五月八日及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日的公告。

未行使受限制股份

本公司之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前，涉及合共相當於本公司11,776,040股股份的受限制股份（即佔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股份約2.27%）已根據受限制股份計劃授予本集團89名受限制股份參與者。本公司已委任The Core Trust Company Limited作為受託人，協助管理及歸屬根據受限制股份計劃授出的受限制股份。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受限制股份計劃有十四個歸屬計劃：

| | 授出日期 | 購買價 (港幣) | 歸屬時間表 |
|----|------------------------------------------------------------------------|-------------------|------------------------------------------------------------------------|
| 1 | (i)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ii) 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三日 (iii) 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日 | 無 無 無 | 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前分別歸屬20%、20%、30%及30% |
| 2 | (i) 二零一四年五月十六日 (ii)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一日 (iii) 二零一五年三月九日 (iv) 二零一五年九月十日 | 無 無 無 無 | 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一日前分別歸屬25%、25%、25%及25% |
| 3 | (i)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ii)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五日 | 無 無 | 於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前分別歸屬25%、25%、25%及25% |
| 4 |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七日 | 無 | 於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前分別歸屬20%、20%、30%及30% |
| 5 | (i) 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五日 (ii) 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九日 | 無 無 | 於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前分別歸屬25%、25%、25%及25% |
| 6 | (i) 二零一八年二月三日 (ii) 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四日 (iii) 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八日 | 3.20 3.20 無 | 於二零一九年、二零二零年、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前分別歸屬20%、20%、20%、20%及20% |
| 7 | (i) 二零一八年二月三日 (ii) 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四日 (iii) 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七日 | 3.20 3.20 無 | 於二零二零年、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前分別歸屬25%、25%、25%及25% |
| 8 | 二零一八年二月三日 | 3.20 | 於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分別歸屬1/3、1/3及1/3 |
| 9 | (i) 二零一九年五月八日 (ii) 二零一九年七月九日 (iii) 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七日 | 3.20 無 3.20 | 於二零二零年、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前分別歸屬20%、20%、20%、20%及20% |
| 10 | 二零一九年七月九日 | 無 |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前分別歸屬50%及50% |
| 11 | 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七日 | 3.20 | 於二零二零年、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前分別歸屬15.6%、21.1%、21.1%、21.1%及21.1% |
| 12 | 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九日 | 3.20 | 於二零二二年、二零二三年、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八月三十一日前分別歸屬25%、25%、25%及25% |
| 13 | 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日 | 3.20 | 於二零二三年、二零二四年、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六年八月三十一日前分別歸屬25%、25%、25%及25% |
| 14 | 二零二三年九月七日 | 3.20 | 於二零二四年、二零二五年、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七年八月三十日前分別歸屬25%、25%、25%及25% |

除非本公司以其他方式釐定並書面通知受限制股份參與者，否則受限制股份參與者須按上述彼等各自的歸屬計劃進行歸屬。

受限制股份計劃項下各受限制股份參與者最高可獲受限制股份數目並無限制。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期間，9,930,000份受限制股份已授出，570,006份已沒收或已註銷。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合共22,466,300份受限制股份未獲行使。

下表載列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根據受限制股份計劃已授出受限制股份詳情。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合共17,775,000份受限制股份(即17,775,000股股份)已授予本公司關連人士，其中授予董事15,000,000份受限制股份(其中5,000,000份已經註銷)。

| 參與人之姓名或類別 | 授出日期 | 於二零二三年 | | | | 於二零二四年 | |
|-----------------------------------|-------------|--------------|-----------|-----------------|-----|---------------|------------|
| | | 七月一日 尚未行使 | 已授出 |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 |
| | | | | 已行使 | 已註銷 | 已沒收 | |
| 董事 | | | | | | | |
| 吳華婷女士 | 二零一九年五月八日 | 2,000,000 | — | 1,000,000 | — | — | 1,000,000 |
| | 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九日 | 2,250,000 | — | 750,000 | — | — | 1,500,000 |
| | 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日 | 1,000,000 | — | 250,000 | — | — | 750,000 |
| | 二零二三年九月七日 | — | 1,000,000 | — | — | — | 1,000,000 |
| 小計 | | 5,250,000 | 1,000,000 | 2,000,000 | — | — | 4,250,000 |
| 除董事以外之本財政年度五名 最高薪酬人士合計 |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 761,430 | — | 761,430 | — | — | — |
| | 二零一八年二月三日 | 290,000 | — | 290,000 | — | — | — |
| | 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七日 | 200,000 | — | 100,000 | — | — | 100,000 |
| | 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九日 | 3,147,500 | — | 1,372,500 | — | — | 1,775,000 |
| | 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日 | 1,800,000 | — | 450,000 | — | — | 1,350,000 |
| | 二零二三年九月七日 | — | 3,300,000 | — | — | — | 3,300,000 |
| 小計 | | 6,198,930 | 3,300,000 | 2,973,930 | — | — | 6,525,000 |
| 其他參與者 |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 3,892,286 | — | 3,882,286 | — | 10,000 | — |
| | 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日 | 6 | — | — | — | 6 | — |
| |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七日 | 100,000 | — | 100,000 | — | — | — |
| | 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五日 | 530,000 | — | 530,000 | — | — | — |
| | 二零一八年二月三日 | 1,555,000 | — | 1,230,000 | — | — | 325,000 |
| | 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四日 | 160,000 | — | 140,000 | — | — | 20,000 |
| | 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八日 | 140,000 | — | 80,000 | — | — | 60,000 |
| | 二零一九年七月九日 | 184,000 | — | 148,000 | — | — | 36,000 |
| | 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七日 | 88,900 | — | 88,900 | — | — | — |
| | 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九日 | 3,827,500 | — | 1,537,500 | — | 50,000 | 2,240,000 |
| | 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日 | 4,960,000 | — | 1,069,700 | — | 390,000 | 3,500,300 |
| | 二零二三年九月七日 | — | 5,630,000 | — | — | 120,000 | 5,510,000 |
| 小計 | | 15,437,692 | 5,630,000 | 8,806,386 | — | 570,006 | 11,691,300 |
| 總數 | | 26,886,622 | 9,930,000 | 13,780,316 | — | 570,006 | 22,466,300 |

註：

- (1) 有關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三日、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四日、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八日、二零一九年五月八日、二零一九年七月九日和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七日已授出之受限制股份的行使價，董事會在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議決調整由每股股份11.60港元、10.00港元和8.70港元調整至3.20港元，並對尚未歸屬的50%股份合計10,265,000股股份予以註銷。

於二零二四財年，股份於緊接受限制股份行使日期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約為11.96港元。

承授人的預期留存率

本集團估計於受限制股份歸屬期屆滿時仍留任本集團的預期年度承授人百分比，藉以釐定自綜合全面收益表中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計劃金額。

股票掛鈎協議

於二零二四財年，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或年末存續之股票掛鈎協議。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二零二四財年，除本公司受限制股份計劃受託人根據受限制股份計劃之規則和信託條款，以總額約22.8百萬港元在聯交所購入共1,611,000股本公司股份以獎授股份予經甄選參與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如有))。

優先購買權

組織章程細則及開曼群島法律項下並無優先購買權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基準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不競爭承諾

為保障本集團免受任何潛在競爭，李琳女士及吳健先生(「**契諾承諾人**」)各自已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三日以本公司為受益方訂立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據此，契諾承諾人已無條件、不可撤回地以及共同及各別向本集團承諾，彼等不會(透過本集團及透過本集團持有的任何投資或權益則除外)並促使其緊密聯繫人(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除外)於限制期間(定義見招股章程)不會直接或間接(包括通過代理人)以其個人或連同或代表任何人士、商號或公司(其中包括)投資、參與、從事及/或經營任何業務或於該等業務中擁有權益(在各種情況下，不論是否為股東、合夥人、代理、僱員或以其他身份)，而該等業務與招股章程所述的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現有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競爭。

有關不競爭契據的詳情，請見招股章程內「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不競爭承諾」。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控股股東所提供或彼等給予的資料及確認，審閱不競爭承諾於二零二四財年之履行情況，並滿意控股股東已遵守不競爭契據。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財年期間，概無董事或彼等的聯繫人於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

持續關連交易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進行的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披露如下：

服裝生產協議

杭州尚維服裝有限公司（「**尚維服裝**」）為本公司創始人吳健先生及李琳女士（「**創始人**」）控制的實體，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尚維服裝為本公司關連人士。

我們與尚維服裝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五日訂立及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十三日修訂框架服裝生產協議，據此尚維服裝連同其附屬公司為我們生產服裝。服裝生產協議期限由上市日期起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

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七日，聯成華卓與尚維服裝及杭州新尚維服飾有限公司（「**尚維集團**」）訂立新框架服裝生產協議，據此，聯成華卓及尚維集團同意重續前框架服裝生產協議，而尚維集團同意為我們生產服裝產品，自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為期三年。上述服裝生產協議期限已分別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日重續。根據聯成華卓與尚維服裝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日為重續二零二二年框架服裝生產重續協議而訂立的協議（「**二零二四年框架服裝生產重續協議**」），協議期限已重續，自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起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為期兩年。

該等交易的年度上限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分別為人民幣40.0百萬元、人民幣40.0百萬元和人民幣40.0百萬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實際應付服裝生產費用總額約為人民幣26.0百萬元，並無超逾該等交易之年度上限。

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七日、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日有關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的公告。

樣衣外包協議

我們與杭州江南布衣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三十日訂立及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三日修訂一項框架樣衣外包服務協議，據此，杭州江南布衣同意為我們提供樣衣生產服務。該服務期限由上市日期起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

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七日，聯成華卓與杭州江南布衣訂立新框架樣品服裝協議，據此，聯成華卓及杭州江南布衣同意重續框架樣衣外包服務協議，而杭州江南布衣同意為我們的設計生產及提供樣品服裝，自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為期三年。上述樣品服裝協議期限已分別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日重續。根據聯成華卓與杭州江南布衣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日為重續二零二二年框架樣品服裝重續協議而訂立的協議（「**二零二四年框架樣品服裝重續協議**」），協議期限已重續，自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起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為期兩年。

該等交易的年度上限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分別為人民幣40.0百萬元、人民幣40.0百萬元和人民幣40.0百萬元。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實際應付外包服務費用總額約為人民幣32.6百萬元，並無超逾該等交易之年度上限。

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七日、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日有關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的公告。

專營權協議

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四日，江南布衣服飾與慧展科技(杭州)有限公司(「**慧展科技**」)訂立一份專營權協議，據此，慧展科技授予我們唯一及獨家權利的專營權，以於位於中國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區天目山路398號的辦公樓及綜合藝術公園(「**天目里**」)的指定物業經營本集團品牌零售業務，期限自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起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為期兩年。該專營權協議已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終止，並與慧展科技整合為一份專營權協議。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江南布衣服飾與慧展科技訂立一份專營權協議，據此，慧展科技授予我們唯一及獨家權利的專營權，以於天目里的指定物業經營本集團品牌零售業務，作為「江南布衣+」多品牌集合店在此經營其零售業務，期限自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起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為期一年。

該等交易的年度上限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為人民幣3,750,000元。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實際應付專營權費用總額約為人民幣2.7百萬元，並無超逾該等交易之年度上限。

- **二零二四年專營權協議(JNBY Membership Store)(江南布衣城市會員店)**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日，江南布衣服飾與慧展科技訂立二零二四年專營權協議(JNBY Membership Store)(江南布衣城市會員店)(「**二零二四年專營權協議(JNBY Membership Store)(江南布衣城市會員店)**」)，據此，慧展科技授予我們經營零售業務的唯一及獨家權利，供本集團於天目里的指定物業經營「JNBY Membership Store」(江南布衣城市會員店)，期限自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起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為期兩年。

該等交易的年度上限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分別為人民幣5.0百萬元和人民幣5.0百萬元。

- **二零二四年專營權協議(jnby by JNBY)**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日，江南布衣服飾與慧展科技訂立二零二四年專營權協議(jnby by JNBY)(「**二零二四年專營權協議(jnby by JNBY)**」)，據此，慧展科技授予我們經營零售業務的唯一及獨家權利，供本集團於天目里的指定物業經營其「jnby by JNBY」品牌的零售店，期限自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起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為期兩年。

該等交易的年度上限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分別為人民幣0.6百萬元和人民幣0.6百萬元。

- **二零二四年專營權協議(POMME DE TERRE)(蓬馬)**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日，江南布衣服飾與慧展科技訂立二零二四年專營權協議(POMME DE TERRE)(蓬馬)(「**二零二四年專營權協議(POMME DE TERRE)(蓬馬)**」)，據此，慧展科技授予我們經營零售業務的唯一及獨家權利，供本集團於天目里的指定物業經營其「POMME DE TERRE」(蓬馬)品牌的零售店，期限自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起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為期兩年。

該等交易的年度上限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分別為人民幣0.4百萬元和人民幣0.4百萬元。

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四日、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日有關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的公告。

多用途場地租賃及活動框架協議

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四日，江南布衣服飾與慧展科技訂立一份多用途場地租賃及活動框架協議，據此，本集團可就多項用途不時使用天目里的多用途開放場地，包括但不限於舉辦促銷活動、組織時裝表演及開展其他活動，期限自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起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為期兩年。上述多用途場地租賃及活動框架協議期限已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日重續。根據江南布衣服飾與慧展科技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日為重續二零二二年天目里多用途場地租賃及活動框架協議而訂立的協議（「二零二四年天目里多用途場地租賃及活動框架協議」），協議期限已重續，自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起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為期兩年。

該等交易的年度上限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分別為人民幣12.0百萬元、人民幣12.0百萬元和人民幣12.0百萬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實際應付費用總額約為人民幣7.3百萬元，並無超逾該等交易之年度上限。

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日有關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的公告。

蕭山宿舍租賃協議

慧康實業由創始人間接控制，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慧康實業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日，聯成華卓與慧康實業訂立二零二四年蕭山宿舍租賃協議（「二零二四年蕭山宿舍租賃協議」），據此，聯成華卓於自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起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可使用位於中國浙江省杭州市蕭山區經濟技術開發區鴻達路350號的若干物業的員工宿舍物業（「蕭山宿舍」）作員工宿舍。根據實際使用的宿舍數量支付費用。

該等交易的年度上限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分別為人民幣0.6百萬元和人民幣2.4百萬元。

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六月三日有關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的公告。

非持續關連交易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進行的非豁免關連交易見下文：

貸款協議

於二零二一年七月十五日，江南布衣服飾與慧展科技訂立貸款協議，據此，江南布衣服飾同意向慧展科技提供本金額為人民幣150百萬元的貸款，年利率為4.90%，分三期，每期由提取日期，即二零二一年七月十六日、二零二一年九月十六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六日起計為期一年。慧展科技已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五日償還貸款本金額人民幣50,000,000元連同利息付款人民幣1,034,444.44元。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四日，江南布衣服飾與慧展科技訂立貸款修訂協議，據此，訂約方同意修訂原貸款協議若干條款，包括修訂還款計劃及延長原貸款協議到期日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慧展科技已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六日歸還貸款本金人民幣100,000,000元，並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七日歸還貸款利息人民幣13,134,722.22元。

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七月十五日及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四日有關關連交易的公告。

認購協議

於二零二一年七月十五日，聯成華卓簽訂兩份認購協議，據此，聯成華卓同意成為蘇州祥仲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伙)(「**基金I**」)及蘇州維新鈦創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伙)(「**基金II**」)兩隻基金的有限合夥人並向兩隻基金各自注資人民幣30百萬元。基金I及基金II的期限將分別於首次交割日滿六週年及八週年時終止，但經投資者諮詢委員會同意可兩次延長一年期間。本集團向基金I及基金II作出的供款將由彼等的普通合夥人根據實際籌資情況釐定。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向基金I及基金II作出任何承諾注資。

基金I的普通合夥人，太倉維仲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普通合夥人I**」)，由非執行董事衛哲先生的一名聯繫人持有60%，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4)條，普通合夥人I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由於普通合夥人I全權控制基金I的業務營運、資產及事務，因此，根據上市規則，基金I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蘇州維特力新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蘇州維特力新**」)由非執行董事衛哲先生持有60%，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2(c)條，蘇州維特力新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由於蘇州維特力新向基金I及基金II提供投資管理服務，因此，根據上市規則，基金II被視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七月十五日有關關連交易的公告。

租賃協議

慧展科技由創始人間接擁有84.6%。杭州慧展物業服務有限公司(「**慧展物業**」)是慧展科技的全資附屬公司。慧康實業由創始人間接擁有。由於慧展科技、慧展物業和慧康實業由創始人間接控制，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 天目里租賃協議

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四日，江南布衣服飾與慧展科技及慧展物業訂立一份租賃協議，據此，慧展科技及慧展物業同意出租位於天目里總面積約35,519平方米的物業(「**天目里物業**」)，自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起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為期兩年。自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起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期間應付費用須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提前支付，包括年度租金約人民幣54,370,159元及年度管理費及公共事業費約人民幣6,332,083元。除上述費用外，江南布衣服飾亦將負責天目里物業的水電費，該等費用將根據本集團的實際使用量確定及將按月支付。該租賃物業用作本集團總部辦公大樓、員工食堂及停車位等配套設施。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實際支付的水電費為人民幣2,010,303元。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日，江南布衣服飾與慧展科技訂立一份重續租賃協議，據此，慧展科技同意出租位於天目里總面積約33,980平方米的物業，自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起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為期兩年(「**二零二四年天目里租賃協議**」)。江南布衣服飾自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起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期間就天目里物業應付慧展科技的費用應按年預付，包括年度租金約人民幣51,087,196元、年度管理費及公共事業費約人民幣6,332,082元以及年度停車費人民幣2,160,000元。

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日有關關連交易的公告。

- **藍海及紫創租賃協議**

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四日，江南布衣服飾與慧康實業訂立一份租賃協議，據此，慧康實業同意出租位於中國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區益樂路39號藍海時代國際大廈1幢3層西面部分的約850平方米物業（「藍海物業」）及位於中國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區古科園東路紫創商務中心3號樓603室、605室的約87.16平方米物業（「紫創物業」），期限自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起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為期兩年。就藍海物業及紫創物業每年應付租金分別為人民幣600,000元及人民幣168,000元，並應按年預付。藍海物業將容納本集團的若干實驗室功能及紫創物業將作為若干本集團員工宿舍。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日，江南布衣服飾與慧康實業訂立一份重續租賃協議，據此，江南布衣服飾同意重續藍海物業的租賃，以容納本集團的若干辦公室功能及租賃位於中國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區古科園東路紫創商務中心3號樓607室、612室的約87.16平方米物業（「紫創物業II」）作為員工宿舍，期限自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起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為期兩年（「二零二四年藍海及紫創租賃協議」）。就藍海物業及紫創物業II每年應付租金分別為人民幣775,625元及人民幣168,000元，並應按年預付。除上述費用外，江南布衣服飾亦將分別負責藍海物業及紫創物業II的管理費及水電費，該等費用將根據本集團的實際使用量確定。

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日有關關連交易的公告。

- **蕭山租賃協議**

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四日，聯成華卓與慧康實業訂立一份租賃協議，據此，慧康實業同意出租位於中國浙江省杭州市蕭山區經濟技術開發區鴻達路350號合共約9,080平方米的物業（「蕭山物業」），期限自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起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為期兩年。自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起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應付租金於第一及第二年期間分別為每年人民幣2,112,000元及人民幣2,247,756元（包括水電費及管理費），並應按年預付。根據上述有關物業的性質規定，蕭山物業將被用作員工宿舍、工作室及倉庫。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日，聯成華卓與慧康實業訂立一份重續租賃協議，據此，聯成華卓已同意重續租賃位於中國浙江省杭州市蕭山區經濟技術開發區鴻達路350號合共約39,702平方米的物業（「蕭山物業II」），期限自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起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為期兩年（「二零二四年蕭山租賃協議」）。自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起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每年應付租金分別為人民幣11,910,600元，並應按年預付。除上述費用外，聯成華卓亦將負責蕭山物業II的水電費，該等費用將根據本集團的實際使用量確定。

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日有關關連交易的公告。

關於以上關連交易的詳情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

於二零二四財年，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核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該等交易已：

- (i) 在本集團之一般及日常業務中訂立；
- (ii) 按照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及
- (iii) 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進行，條款公平合理，並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公司之核數師已就以上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簽訂之持續關連交易執行若干預定的審核程序，並得出：

- (1) 該等交易已獲得董事會批准；
- (2) 該等交易在各重大方面已根據該等交易相關協議進行；及
- (3) 該等交易之總額並未超過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日之公告內披露之相關上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所述關聯方交易，並不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並符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財年，本公司概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有有關關連交易披露的條文而須予披露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慈善捐款

於二零二四財年，本集團之慈善捐款及其他捐獻總額為人民幣1.2百萬元。

重大法律訴訟

於二零二四財年，本公司不存在涉及任何重大法律訴訟或仲裁。就董事所知，也不存在任何尚未完結或對本公司存在威脅性的重大法律訴訟或索賠。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於二零二四財年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止，均未曾經或現有生效的任何獲准許的彌償條文惠及董事（不論是否由本公司或其他訂立）或其有聯繫公司的任何董事（如由本公司訂立）。本公司已為董事及高級人員安排適當的董事及高級人員責任保險。

稅務減免及豁免

本公司並不知悉股東因持有本公司證券而享有任何稅務減免及豁免。

結算日後事項

有關於結算日後的重大事項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6。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及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共同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以及二零二四財年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準之企業管治常規。有關本公司所採納之企業管治常規資料載於本年報第45頁至第60頁之企業管治報告。

公眾持有量

根據本公司可公開獲得的資料及就董事所深知，於二零二四財年期間內的任何時間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中至少有25% (即聯交所及上市規則規定的最低公眾持股比例)由公眾人士持有。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羅兵咸永道**」)獲委任為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核數師。羅兵咸永道已審核隨附的綜合財務報表，該等報表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羅兵咸永道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符合資格及願意膺選連任。有關續聘羅兵咸永道為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吳健

中國香港，二零二四年九月五日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欣然呈列本公司於二零二四財年之年報所載之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權益並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自身的企業管治守則。於二零二四財年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項下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本公司將繼續檢討並監察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

企業目的、價值及策略

董事會已制定本公司的目的、價值及策略，並確保與本公司的企業文化一致。所有董事行事持正不阿、以身作則，致力推廣企業文化。

企業使命

- 藝術探索，美好生活(Better Design, Better Life)

企業價值觀

- 值得信賴、多元包容、探索創新、有效執行、持續成長

公司戰略

- 堅持設計驅動，實現品牌力驅動
- 多品牌可持續規模化運營
- 以粉絲為核心的全域零售模式

本公司致力於構築充滿藝術感的生活氛圍，讓消費者從多元化的藝術設計產品中獲得更多樂趣，體驗更美好的藝術生活。

責任

董事會負責本集團的整體領導，並監察本集團的策略性決定以及監察業務及表現。董事會已向本集團的高級管理層授予本集團日常管理及營運的權力及責任。為監察本公司事務的特定範疇，董事會已成立三個董事會委員會，包括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統稱「**董事會委員會**」)。董事會已向該等董事會委員會授予各職權範圍所載的責任。

全體董事須確保彼等本著真誠、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無論何時均以符合本公司及股東利益的方式履行職責。

本公司已就針對董事的法律訴訟安排適當責任保險，並將每年審視該保險之保障範圍。

董事會組成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及直至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詳情如下：

執行董事：

吳健先生
李琳女士
吳華婷女士

非執行董事：

衛哲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曉波先生
韓敏女士
胡煥新先生

董事履歷載於本年報之「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於二零二四財年內，董事會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及3.10(2)條有關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擁有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的規定。

本公司亦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10A條有關委任相當於董事會成員三分之一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規定。

本公司相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將對提升本公司的表現益處良多，因此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確保在設定董事會成員組合時會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及知識。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考慮人選時以客觀條件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益處。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概要載列如下：根據董事會規模及整體董事會之非執行董事及執行董事數目檢討董事會組成；要求成員擁有多元化的技能、知識及經驗，能夠提出不同的觀點，為董事會注入動力，以發揮董事會的效能；及進行提名及委任以維持董事會適合的所需技能、經驗、專業知識及成員多元化因素。

提名委員會負責檢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為執行有關政策而訂定的任何可計量目標，並檢討達標進度。

由於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確認其獨立性，故本公司認為彼等均為獨立人士。

除本年報之「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所載董事履歷中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與任何其他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有任何個人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屬或其他重大／相關的關係)。

全體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董事會帶來各種不同的寶貴營商經驗、知識及專門技能，使其有效率及有效地運作。獨立非執行董事應邀於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任職。

鑑於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要求董事披露於上市公司或機構所持職務的數量及性質及其他重大承擔，以及彼等的身份及於發行人任職的時間，故董事已同意及時向本公司披露彼等的承擔。

確保獨立意見的機制

本公司透過下列機制確保可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建議：

- 提名委員會應每年檢閱董事會組成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尤其是，獨立非執行董事比例及任職已逾九年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對本公司的獨立性發出的書面確認函。本公司認為其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
- 董事會主席應至少每年一次與獨立非執行董事會面；及
- 董事會全體成員均可於必要時尋求獨立專業意見，以根據本公司政策履行彼等職責。

於二零二四財年期間，董事會一直遵守上述規定，有效地確保董事會可獲得獨立的觀點和意見。董事會將每年審查上述機制的執行情況和有效性。

入職及持續專業發展

所有新委任的董事均獲提供必要的入職培訓及資料，以確保其對本公司的營運及業務以及其於相關法規、法例、規則及條例下對彼等的責任有適當程度了解。本公司亦定期為董事安排研討會，以不時為彼等提供上市規則及其他相關法律及監管規定最新發展及變動的更新資料。董事亦定期獲提供有關本公司表現、狀況及前景的更新資料，使董事會全體及各董事得以履行彼等的職責。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已經安排全體董事觀看聯交所網站推出的《董事的職責及董事委員會的角色及職能》視頻。除此之外，全體董事亦透過1)於董事會委員會會議上就本公司的業務機營運事宜進行專題討論；2)研究、閱讀及學習相關規例及準則，以增強彼等各自職責所需的有關技能及知識。

全體董事均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1.4條，向本公司提供彼等各自之培訓出席記錄。

| 董事 | 持續專業發展課程性質 |
|-------|------------|
| 吳健先生 | A/C/D |
| 李琳女士 | A/C/D |
| 吳華婷女士 | A/C/D |
| 衛哲先生 | A/B/C/D |
| 林曉波先生 | A/D/E |
| 韓敏女士 | A/D |
| 胡煥新先生 | A/D |

附註：

- A. 出席研討會及／或會議及／或論壇／或簡報會
- B. 於研討會及／或會議及／或論壇致辭
- C. 參加律師所提供的培訓、與公司業務有關的培訓
- D. 閱讀多種類型議題的材料，議題包括企業管治、董事職責、上市規則及其他相關法例
- E. 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之培訓

主席及行政總裁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職責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兼任。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現時分別由吳健先生及吳華婷女士擔任，以職能來明確劃分這兩個不同職位。董事會主席負責就本集團的發展提供戰略建議及指引，而行政總裁則負責本集團的日常運營。

董事的委任及重選連任

各執行董事(除吳華婷女士外)已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三日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初步固定年期為三年，自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三日開始，固定年期到期後自動續期。吳華婷女士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初始任期自二零一九年五月八日起為期三年，固定年期到期後自動續期。我們已於二零二三年十月十三日向非執行董事及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發出委任函，與非執行董事及各獨立非執行董事訂立的委任函的初步固定年期為三年，固定年期到期後自動續期。服務合約及委任函可根據各自的條款終止。服務合約可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及適用上市規則續期。

除上述披露者外，概無董事與本集團訂立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服務合約。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為數三分之一的董事(或如董事人數並非三(3)的倍數，則須為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之數目)須輪席退任，每位董事須至少每三年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一次。

董事的委任、重選連任及罷免程序及過程載於組織章程細則。提名委員會負責檢討董事會的組成方式，並就董事的委任、重選連任及接任計劃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

董事會會議

本公司採納定期舉行董事會會議之慣例，每年召開至少四次董事會會議，大約每季一次。全體董事將獲發不少於十四天之通知以召開定期董事會會議，令全體董事均獲機會出席定期會議並討論議程事項。

就其他董事會及董事會委員會會議而言，本公司會發出合理通知。會議通知中已包括會議議程及相關董事會文件，並至少在舉行董事會或董事會委員會會議日期的三天前送出，以確保董事有充足時間審閱有關文件及充分準備出席會議。

倘董事或董事會委員會成員未能出席會議，則彼等會獲悉將予討論的事宜及於會議召開前有機會知會主席有關彼等的意見。公司秘書應備存會議紀錄，並提供該等會議紀錄副本予所有董事作其參閱及紀錄之用。

董事會會議及董事會委員會會議的會議紀錄會詳盡記錄董事會及董事會委員會所考慮的事宜及所達致的決定，包括董事提出的任何問題。各董事會會議及董事會委員會會議的會議紀錄草擬本會／將會於會議舉行後的合理時間內寄送至各董事，以供彼等考慮。董事會會議的會議紀錄公開供所有董事查閱。

於二零二四財年期間，董事會曾舉行四次董事會會議及一次股東大會，個別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的情況載於下表：

| 董事 | 已出席董事會會議次數／ | 已出席股東大會次數／ |
|-------|-------------|------------|
| | 應出席董事會會議次數 | 應出席股東大會次數 |
| 吳健先生 | 4/4 | 1/1 |
| 李琳女士 | 4/4 | 1/1 |
| 吳華婷女士 | 4/4 | 1/1 |
| 衛哲先生 | 4/4 | 0/1 |
| 林曉波先生 | 4/4 | 1/1 |
| 韓敏女士 | 4/4 | 1/1 |
| 胡煥新先生 | 4/4 | 1/1 |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其自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各董事已確認，於二零二四財年期間，彼等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標準規定。

董事會的授權

董事會對本公司所有重大事宜保留決策權，包括：批准及監督一切政策事宜、整體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重大交易（特別是可能牽涉利益衝突者）、財務資料、委任董事及其他主要財務及營運事宜。董事於履行彼等職責時可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彼等亦被鼓勵向本公司高級管理層進行獨立諮詢。

本集團的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交予高級管理層負責。董事會定期檢討所授權職能及職責。管理層訂立任何重大交易前須取得董事會批准。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本集團之企業管治，履行企業管治守則所要求之企業管治職能，並適時進行檢討。於二零二四財年期間，董事會檢討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檢討在本企業管治報告內之披露。董事會已通過並採納載列於企業管治守則的有關履行企業管治職能之職權範圍。

董事會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林曉波先生(主席)、韓敏女士及胡煥新先生，全部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如下：

- (a) 主要負責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批准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以及處理任何有關該核數師辭職或辭退該核數師的問題；
- (b) 按適用的標準檢討及監察外聘核數師是否獨立客觀及核數程序是否有效，且委員會應於核數工作開始前先與核數師討論核數性質及範疇及有關申報責任；
- (c) 就外聘核數師提供非核數服務制定政策，並予以執行。就此規定而言，「外聘核數師」包括與負責核數的公司處於同一控制權、所有權或管理權之下的任何機構，或一個合理知悉所有有關資料的第三方，在合理情況下會斷定該機構屬於該負責核數的公司的本土或國際業務的一部分的任何機構。委員會應就任何須採取行動或改善的事項向董事會報告並提出建議；
- (d) 就外聘核數師提供非核數服務制定政策，並予以執行。就此規定而言，「外聘核數師」包括與負責核數的公司處於同一控制權、所有權或管理權之下的任何機構，或一個合理知悉所有有關資料的第三方，在合理情況下會斷定該機構屬於該負責核數的公司的本土或國際業務的一部分的任何機構。委員會應就任何須採取行動或改善的事項向董事會報告並提出建議；
- (e) 監察本公司的財務報表以及年度報告及賬目及半年度報告的完整性，並審閱報表及報告所載有關財務申報的重大意見；
- (f) 就上述(e)項而言：
 - (i) 委員會成員應與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聯絡；委員會須至少每年與本公司的核數師開會兩次；及
 - (ii) 委員會應考慮於該等報告及賬目中所反映或需反映的任何重大或不尋常事項，並應適當考慮任何由本公司屬下會計及財務匯報職員、監察主任或核數師提出的事項。

- (g) 檢討本公司的財務監控，以及(除非有另設的董事會轄下風險委員會又或董事會本身會明確處理)檢討公司的內部監控系統(包括但不限於遵守上市規則規定的程序)及風險管理系統；
- (h) 與管理層討論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確保管理層已履行職責建立有效的系統。討論內容應包括本公司在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又是否充足；
- (i) 主動或應董事會的委派，就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事宜的重要調查結果及管理層對調查結果的回應進行研究；
- (j) 如本公司設有內部審核功能，須確保內部和外聘核數師的工作得到協調；也須確保內部審核功能在本公司內部有足夠資源運作，並且有適當的地位；以及檢討及監察其成效；
- (k) 檢討本集團的財務及會計政策及實務；
- (l) 檢查外聘核數師給予管理層的《審核情況說明函件》、核數師就會計紀錄、財務賬目或監控系統向管理層提出的任何重大疑問及管理層作出的回應；
- (m) 確保董事會及時回應於外聘核數師給予管理層的《審核情況說明函件》中提出的事宜；
- (n) 檢討公司設定的以下安排：本公司僱員可在獲得保密的前提下就財務匯報、內部監控或其他方面可能發生的不正當行為提出關注。委員會應確保有適當安排，讓本公司對此事宜作出公平獨立的調查及採取適當行動；
- (o) 擔任監察本公司與外聘核數師之間的關係的主要代表團體；
- (p) 就文內所載述事項向董事會報告；及
- (q) 委員會應制定舉報政策及系統，讓僱員及其他與公司有往來的人士可暗中向委員會提出其對任何可能關於公司的不當事宜的關注。

審核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可供查閱。

於二零二四財年，審核委員會曾舉行兩次審核委員會會議以：

- 審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
- 審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
- 對審計服務計劃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編製計劃作出檢討；
- 批准外聘核數師年度審計及中期審閱的工作範圍、計劃及費用；
- 對財務申報制度、合規程序、風險管理系統及程序、內部監控及內部審核功能的有效性作出檢討；及
- 在管理層不在場的情況下會見外聘核數師，討論了審計費用相關事宜、因審計工作產生的事項及核數師提出其他事項。

各審核委員會成員出席該等會議的情況載於下表：

| 董事姓名 | 已出席次數／應出席次數 |
|-------|-------------|
| 林曉波先生 | 2/2 |
| 韓敏女士 | 2/2 |
| 胡煥新先生 | 2/2 |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現時由三名成員組成，即一位執行董事吳健先生(主席)及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胡煥新先生及韓敏女士。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如下：

- (a) 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並為配合本公司的企業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
- (b) 制定甄選及提名董事的政策以及物色適當符合資格的董事以供董事會考慮的程序，並實施已批准的相關計劃及程序；
- (c) 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並挑選及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 (d) 確保向董事會及股東提供獲提名候選人的履歷詳情充足，以便其就甄選董事會成員作出決定；
- (e) 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f) 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主席及行政總裁)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
- (g) 符合及遵守董事會可能規定或本公司組織章程文件或上市規則或適用法律所施加的任何規定、指示及規管。

提名委員會按誠信、經驗、技能以及為履行職責所付出之時間及努力等標準評估候選人或在任人。提名委員會之建議將於其後提交董事會以作決定。

提名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可供查閱。

於二零二四財年，提名委員會曾舉行一次提名委員會會議以：

- 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以及討論重選的董事人選。

各提名委員會成員出席該會議的情況載於下表：

| 董事姓名 | 已出席次數／應出席次數 |
|-------|-------------|
| 吳健先生 | 1/1 |
| 韓敏女士 | 1/1 |
| 胡煥新先生 | 1/1 |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認同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對企業管治及董事會行之有效的重要性，提名委員會已制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確保董事會成員在技能、經驗以及視角的多元化方面達到適當的平衡，從而提升董事會的有效運作並保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水平。具體載列如下：

董事會成員的提名與委任將繼續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以日常的業務需求為基準，並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提名委員會主要負責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並在甄選過程中充分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政策。

提名委員會將就董事的甄選設立可計量目標，甄選董事候選人將以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並參考公司的業務模式和特定需求(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種族、語言、文化背景、教育背景、行業經驗和專業經驗)。

提名委員會負責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確保該政策的執行；負責拓展並檢討可計量目標，並監察可計量目標的實現進度。提名委員會至少每年需檢討該政策與可計量目標，以確保董事會持續行之有效。

目前，董事會由7名成員(3名女士及4名男士)組成，該等成員擁有多個行業(包括時裝、金融、會計及資訊科技)的專業經驗及資格。經考慮董事會組成及可計量目標，本公司認為董事會足夠多元化。董事會每年需檢討其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及有效性。

董事會同時明白員工層面(包括高級管理人員)多元化的重要性。本集團唯才是用，尊重員工的個人選擇，不論性別、年齡、宗教信仰及國籍等，讓員工在多元、平等、包容的工作環境中，實現職業生涯與美好生活的平衡。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全體員工(包括高級管理人員)的性別比例如下：

整體男女比例：男性佔34.9%；女性佔65.1%

董事提名政策及遴選和推薦標準

1. 政策及原則

- 1.1. 為達致可持續及均衡的發展，本公司視董事會層面的多元化為支持其達到戰略目標及其可持續發展的重要因素。
- 1.2. 本公司在設定董事會成員組合時，會評估有關人選可為董事會帶來何樣的技巧、經驗及多元化觀點與角度，以及其可為董事會作出怎樣的貢獻。會從不同層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地區、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以及董事會不時認為相關及適用的任何其他因素。
- 1.3. 董事會成員的委任以董事會整體良好營運所需的技能和經驗為基準，確保董事會成員的技能及經驗組合均衡分佈，同時充分考慮上述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目標和要求。

2. 可計量目標

- 2.1. 甄別董事人選將會根據本公司的提名政策進行，並同時會考慮本政策。最終決定將會根據相關人選的長處，多元化的裨益及其可為董事會作出的貢獻。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胡煥新先生（主席）及林曉波先生，及一位執行董事吳健先生。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如下：

- (a) 就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全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及就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制訂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b) 制定執行董事薪酬政策，評估執行董事的表現及批准執行董事服務合約條款；
- (c) 因應董事會所訂企業方針及目標而檢討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建議；
- (d) 以下兩者之一：
 - (i) 獲董事會轉授責任，釐定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或
 - (ii) 向董事會建議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

此應包括非金錢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賠償金額（包括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的賠償）；

- (e) 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f) 考慮同類公司支付的薪酬、須付出的時間及職責以及本集團內其他職位的僱用條件；
- (g) 檢討及批准向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就其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而須支付的賠償，以確保該等賠償與合約條款一致；若未能與合約條款一致，賠償亦須公平合理，不致過多；
- (h) 檢討及批准因董事行為失當而解僱或罷免有關董事所涉及的賠償安排，以確保該等安排與合約條款一致；若未能與合約條款一致，有關賠償亦須合理適當；
- (i) 檢討及批准根據上市規則第17章有關公司股份計劃的事項，包括但不限於對授予任何獎勵計劃參與者的購股權或獎勵的條款、購股權或獎勵的歸屬期、業績目標及／或回撥機制的任何變動，以及確保公司之僱員獎勵計劃乃符合適用的法規；
- (j) 確保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不得參與釐定他／她自己的薪酬；及
- (k) 考慮董事會界定或指定的其他議題。

薪酬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可供查閱。

於二零二四財年期間，薪酬委員會曾舉行兩次薪酬委員會會議以：

- 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人員及薪酬計劃作出檢討；
- 建議來年的薪酬政策、計劃及架構；
- 向董事會建議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待遇；及
- 審議及批准根據受限制股份計劃授出受限制股份。

各薪酬委員會成員出席該等會議的情況載於下表：

| 董事姓名 | 已出席次數／應出席次數 |
|-------|-------------|
| 胡煥新先生 | 2/2 |
| 吳健先生 | 2/2 |
| 林曉波先生 | 2/2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政策，總體原則為達公司戰略目標而激勵及推動各級員工工作熱情、積極性及主人翁精神；

公司薪酬政策目的是公司在合法合規的前提下，提供具有市場競爭力的薪酬，吸引和保留優秀人才，組建高績效、高素質團隊，從而激發員工效能與團隊生產力。

- 薪酬策略著重合法合規性、市場競爭性、員工激勵性、內部公平性和成本節約性原則；
- 對支持公司戰略實現的核心職能和關鍵崗位，提供領先市場的薪酬水平；

- 公司持續關注薪酬給付的公平性，在滿足公司需求的前提下進行合理的薪酬成本控制；及
- 薪酬管理遵循以年度為調整頻率；以績效結果為薪酬調整依據；以報 — 審 — 核 — 准為薪酬調整流程。

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所述模式，由董事會授權薪酬委員會釐定各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方案。薪酬委員會也負責就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方案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執行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每年之酌情獎金，將參照其分管部門及業務單元之表現（包括但不限於關鍵績效指標）及其個人表現去衡量，並經由薪酬委員會審批。薪酬委員會根據長期股東價值最大化的目標，按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個人表現和業務目標，批准股本權益薪酬，並根據受限制股份計劃，適當授予股份獎勵。

概無董事參與任何有關其個人薪酬的討論。在考慮其個人薪酬待遇的有關董事會或薪酬委員會會議上，有關董事將就相關決議案避席不投票。

於本財政年度，薪酬委員會已進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政策的執行情況及有效性的檢討，認為該政策獲有效執行。

二零二四財年，本公司的高級管理層（彼等之履歷載於本年報第22頁至第24頁）的酬金等級載列如下：

| 酬金等級 | 人數 |
|--------------|----|
| 人民幣100萬元以下 | 0 |
| 人民幣100-200萬元 | 0 |
| 人民幣200-300萬元 | 1 |
| 人民幣300萬元以上 | 6 |

董事有關財務報表的財務申報責任

董事明白彼等須編製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的職責，以真實公平地反映本公司及本集團的狀況以及本集團的業績及現金流量。

管理層已向董事會提供必要的闡釋及資料，使董事會能對提呈予董事會批准的本公司財務報表進行知情的評估。本公司已向董事會全體成員提供有關本公司表現狀況及前景的每月更新資料。

董事並不知悉與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構成重大疑問的事件或狀況有關的任何重大不確定因素。

核數師就其有關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作出的聲明載於本年報第117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本集團相信良好的公司管治對於維持及促進投資者信心及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非常重要。因此，本集團一直致力於提升公司管治水準，建立高效的風險管理（包括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系統及內部監控，採取一系列措施保證該等系統的健全性及有效性，從而得以確保本集團資產安全及維護股東利益。董事會已授權審核委員會，其有責任持續監督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且對該系統的有效性進行年度檢討。該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年度檢討涵蓋所有重要的監控方面，包括財務監控、運作監控及合規監控。誠如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中所披露，審核委員會負責監管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審核委員會監督風險管理過程，並透過進行下列程序以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

- 檢討本公司的風險管理程序及政策；
- 至少每年與高級管理層檢討展示風險管理政策遵守情況的報告；
- 至少每年與高級管理層討論本公司面臨的主要風險，以及高級管理層為評估及應對該等風險已採取或應採取的措施；及
- 持續檢討本公司風險管理實務的有效性。

於二零二四財年，董事會已對本集團風險管理系統及內部監控之有效性進行檢討，其範圍覆蓋財務、營運、合規程序及風險管理職能等範疇，並已考慮本公司會計、內部審核及財務申報職能方面，以及本公司ESG表現和匯報相關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培訓計劃及預算是否足夠。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重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弱點，亦不知悉風險管理政策遭嚴重違反或限制，並認為現有內部監控制度及風險管理制度屬有效及足夠。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項下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守則條文。

本集團設有獨立內部審核部門，高級管理層透過本公司的內部審核部門負責年度風險呈報程序。內部審核部門的成員與高級管理層若干成員會面，檢討及評估風險，並探討重大內部監控缺陷（如有）的解決方案，包括有關年度適用的任何變動，對風險進行匯總、評級並記錄緩解計劃。風險評估乃由高級管理層若干成員進行回顧，提呈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以供檢討。此為持續程序之一部分，以確保重要監控事宜之有效性受到監督。

用於識別、評估及管理重大風險的程序

本集團用於識別、評估及管理重大風險的程序簡介如下：

風險識別

- 識別可能對本集團業務及營運構成潛在影響之風險。

風險評估

- 使用管理層建立之評估標準，評估已識別之風險；及
- 考慮風險對業務之影響及出現之可能性。

風險應對

- 透過比較風險評估之結果，排列風險優先次序；及
- 釐定風險管理策略及內部監控程序，以防止、避免或降低風險。

風險監察及匯報

- 持續並定期監察有關風險，以及確保設有適當的內部監控程序；
- 於出現任何重大變動時，修訂風險管理政策及內部監控程序；及
- 向管理層及董事會定期匯報風險監察的結果。

信息披露制度

本集團訂有信息披露制度，確保能掌握潛在內幕消息並加以保密，直至按上市規則作出一致且適時的披露為止。該制度規管處理及發放內幕消息的方式，其中包括以下各項：

- 特設匯報渠道，讓不同營運單位向指定部門匯報潛在內幕消息的信息；
- 指定人士及部門按需要決定進一步行動及披露方式；及
- 指定人士為發言人，回應外界查詢。

核數師酬金

核數師於二零二四財年內向本公司提供的核數及非核數服務之概約酬金載列如下：

| 服務類別 | 金額 (人民幣千元) |
|-----------|---------------|
| 核數服務 | 2,400 |
| 非核數服務 | 210 |
| 總計 | 2,610 |

聯席公司秘書

錢曉萍女士為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負責就企業管治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確保遵循董事會的政策及程序、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

為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並確保符合上市規則及適用香港法律，本公司亦委聘達盟香港有限公司(公司秘書服務供應商)伍秀薇女士為本公司的另一位聯席公司秘書，協助錢曉萍女士履行彼作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的職責，伍秀薇女士於本公司的主要聯絡人為錢曉萍女士。

於二零二四財年，錢曉萍女士及伍秀薇女士已符合上市規則第3.29條進行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與股東的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的有效溝通對加強投資者關係及使投資者了解本集團的業務、表現及策略非常重要。本公司亦深信及時與非選擇性地披露本公司資料以供股東及投資者作出知情投資決策的重要性。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提供股東與董事直接溝通的機會。本公司主席及各董事會委員會主席將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解答股東提問。核數師亦將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解答有關審計行事、核數師報告的編製及內容、會計政策及核數師獨立性的提問。

為促進有效的溝通，本公司採納股東通訊政策，旨在建立本公司與股東的相互關係及溝通，並設有網站(<https://www.jiangnanbuyigroup.com.cn>)，本公司會於網站刊登有關其業務營運及發展的最新資料、財務資料、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資料，以供公眾人士讀取。股東可隨時透過電郵(ir@jnby.com)或直接以書面郵件形式向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寄發諮詢及意見，以便公司秘書向董事會傳達有關諮詢及意見。此外，股東如有任何有關其股份及股息之查詢，可以聯絡本公司於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處。

本公司相信，通過各種媒介與廣大投資業界進行適時且有效的溝通是必需的一環。本公司投資者關係部門注重向投資者及分析員提供相關公開資訊，使他們可以為本公司股票及本集團發行的任何證券作出的適當估值。透過投資者／分析員簡介會、小組／單獨會面、投資者會議、非交易路演及其他活動，機構投資者及分析員可與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互動，了解本集團戰略規劃及業務運營的最新進展。

董事會每年檢討股東通訊政策的執行情況和有效性，以確保該政策持續切合本公司的需要，同時反映當前監管規定及良好企業管治常規，並將討論和考慮任何可能需要的修訂。

根據本公司於本財政年度所作的股東接觸工作，董事會已進行股東通訊政策的執行情況及有效性的年度檢討，認為於本財政年度該政策獲有效執行。

股東大會

為保障股東的利益及權利，本公司會於股東大會上就各事項(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提呈獨立決議案。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將根據上市規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投票結果將於各股東大會舉行後及時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登。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及提呈建議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董事會可於其認為適當的任何時候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任何一位或以上於遞呈要求當日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具本公司股東大會之投票權）十分之一的股東於任何時候有權透過向董事會或本公司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及於議程中添加決議案；該書面請求須列明會議的目的及提呈的決議案，並由有關股東簽署及遞交至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現時地址為中國香港九龍尖沙咀科學館道1號康宏廣場北座航天科技大廈22樓9室，且該大會應於遞呈該要求後兩(2)個月內舉行。若於遞呈當日起二十一(21)日內，董事會沒有開展召開有關大會之程序，則遞呈要求人士可自發以同樣方式作出此舉，而遞呈要求人士因董事會之缺失而產生的所有合理開支應由本公司向遞呈要求人士償付。

關於建議某人參選董事的事宜，可於本公司網站參閱有關程序。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亦不時通過舉行會議，出席投資者論壇及參與／組織路演等形式回應投資者對本公司情況的查詢，提供本公司業務及發展的最新資料，藉以加強本公司與投資者之間的聯繫與溝通。

於二零二四財年內，本公司面向中國大陸、中國香港及海外機構投資者及分析員舉行了以下投資者關係活動：

- 投資者／分析員簡介會；
- 小組／單獨會面；
- 投資者會議；
- 非交易路演；及
- 店舖參觀。

於二零二四財年內，本公司已舉行2場業績發佈會、11場路演和110次投資者會面或線上會議，並已參加12次論壇。廣大投資者的意見會定期傳達至董事會。

憲章文件的更改

於二零二四財年期間，本公司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並無變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1 序言

1.1 報告範圍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C2《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ESG報告指引》），本集團編製了本財年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ESG報告》或「本報告」），其時間範圍為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二四財年」或「本財年」）。本報告主要從環境和社會兩大範疇闡述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與社會責任理念，主要涵蓋本集團總部和附屬公司，披露範圍與去年ESG報告相比無重大調整。

1.2 匯報原則

本報告遵守《ESG報告指引》的基本匯報原則，在編製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報告的過程中始終運用重要性、量化、平衡、一致性原則釐定、組織及披露重要信息：

重要性原則：本集團通過利益相關方參與及重要性評估，確定24個與本集團可持續發展相關的議題進行優次排序，挑選本集團環境及社會事宜重點事項於本報告進行重點披露。

量化原則：本集團匯報以量化方式披露環境及社會相關的關鍵績效指標，並附帶披露指標的所用標準、方法及排放因子，確保關鍵性指標的準確性及可溯性。

平衡原則：本報告遵循平衡原則，不偏不倚地呈報本集團的ESG表現。

一致性原則：除非另有解釋，本集團在過去及未來將保持一致的匯報原則及報告方法，以便利益相關方對本集團績效作有效的對比。

1.3 關於江南布衣

江南布衣有限公司（「本公司」、「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集團」、「江南布衣」或「我們」）是一家有影響力的設計師品牌時尚集團，創立於1994年，於2016年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3306），總部位於中國杭州。我們的主營業務包括設計、推廣及銷售時尚服裝、鞋類、配飾及家居類產品。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我們的品牌組合包括JNBY女裝、速寫男裝、jnby by JNBY童裝、LESS女裝、蓬馬(POMME DE TERRE)童裝、JNBYHOME家居、RE;RE;RE;LAB可持續生活品牌。每一個品牌專注於獨特的細分消費者群體，並且擁有各自的獨特設計形象。多元化、細分化的品牌組合，使我們可以為大多數年齡階層的消費者提供產品和服務。同時，我們不斷推出包括「不止盒子」及「江南布衣+」多品牌集合店等新興消費場景或產品，力求為消費者提供更多增值服務。

考慮到我們客戶的購買模式及資訊需求，我們已建立主要由實體零售店、線上平台及以微信為主的社交媒體互動營銷服務平台三個部分組成的全渠道互動平台，各平台都是我們與粉絲溝通、將潛在粉絲變成忠實粉絲的重要陣地，我們旨在構建基於相同的生活方式理念而聚集的「江南布衣粉絲經濟」體系。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江南布衣在全球的獨立實體零售店共計2,024家，其中2,006家位於中國內地、中國香港和中國台灣，其餘的分佈在7個國家（日本、澳大利亞等）。

秉承「藝術探索 美好生活(Better Design, Better Life)」的企業使命和踐行「值得信賴、多元包容、探索創新、有效執行、持續成長」的企業價值觀，我們致力於構築充滿藝術感的生活氛圍，讓消費者從多元化的藝術設計產品中獲得更多樂趣，體驗更美好的藝術生活。

1.4 董事會聲明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及本公司全體董事(「**董事**」)保證本報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並對董事會的ESG監督及管理工作做出如下聲明：

董事會為本公司ESG策略及管理的最高責任機構。本公司ESG管理者代表協助董事會指導及監察ESG工作。ESG工作小組負責落實本公司的ESG策略及相關行動。關於管治框架的詳細信息，請查閱本報告「ESG管治架構」章節。

本財年，本公司繼續通過多種渠道與各利益相關方進行了廣泛深入地溝通，並開展實質性評估以確認重要ESG議題。針對識別的產品質量與安全、產品研發及設計創新、商業道德與誠信等重點議題，本公司ESG工作小組已開展積極管理，並在本報告內對於上述議題的管理方式進行重點闡述。關於管理方針及策略，請查閱本報告「企業治理」章節。

本公司已訂立了ESG策略及目標來審視和管理本集團對環境、社會及管治的影響，並將可持續發展理念融入相關營運層面。董事會對於ESG策略、目標、進展及完成情況進行定期審視。

未來，董事會將會持續督促並監督江南布衣的ESG管理提升，為實現「打造江南布衣特色的可持續時尚」的願景而不斷努力，滿足各利益相關方的需求和期望。

1.5 ESG願景

願景四大支柱

我們秉承「以人為本，以自然為先」的理念，始終相信企業的長遠成功不僅取決於業務模式和盈利策略，還取決於我們對產品、環境、人才和社區的堅定承諾。作為中國有影響力的設計師品牌時尚集團，我們以「打造江南布衣特色的可持續時尚」為集團的可持續發展願景，在產品可持續、環境可持續、人才可持續和社區可持續等多個領域開展ESG治理活動。我們時刻關注環境的可持續發展，從產品設計到客戶體驗全鏈路踐行可持續發展理念，鼓勵員工職業生涯的成長，重視人類非物質文化遺產的傳承等，通過種種可持續發展實踐，不斷充盈江南布衣的生命力。

願景：打造江南布衣特色的可持續時尚



| 產品可持續 | 環境可持續 | 人才可持續 | 社區可持續 |
|----------|--------|---------|--------|
| 可持續材料 | 資源循環利用 | 人才招聘與發展 | 行業協同發展 |
| 產品質量與健康 | 節能減排 | 員工健康與安全 | 助力當地發展 |
| 研發與創新 | | | |
| 品牌建設力 | | | |
| 全域粉絲關係 | | | |
| 可持續供應鏈 | | | |
| 非遺技藝傳承創新 | | | |

可持續目標及進展

| 可持續目標 | 二零二四財年進展 |
|-------------------------------------------------------------|----------------------------------------------------------------------------------------------------------------------------------------------------------------------------------------------------------------------------------------------------------------------------------------------------------|
| 到二零二五財年末，本集團可持續原材料佔原材料採購總重量比率達到30%（含）以上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可持續原材料採購佔比達到22.4%。 |
| 最大程度提高面料利用率，減少各類資源浪費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產品設計環節，利用「一片裁」等工藝提升面料利用率； 提升庫存面料利用率，大貨生產優先選用庫存面料；芝麻實驗室利用庫存零散面料實現創意設計； 發佈RE;RE;RE;LAB可持續生活品牌，重點解決10-500米面料庫存問題。 |
| 到二零二七財年末，本集團杭州天目里總部每工位全年用電量下降10%，每工位全年用水量下降10%（以二零二二財年為基準年）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日常運營中提高節能、節水舉措力度，每工位全年用水量較二零二三財年下降3.3%，每工位全年用電量較二零二三財年下降1.2%。 |
| 打造「人人參與人人創造」的ESG文化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持續開展「布盡其用」項目，傳承並創新非遺技藝； 啟動「牦牛絨產業振興」項目，推廣可持續面料的同時參與草原生態修復及動物福利保護； 開展「布一樣的美育課」公益活動，鼓勵員工、會員、媒體等共同參與，賦能社區與鄉村； 開展豐富的ESG主題營銷活動，推廣可持續時尚理念； 將ESG理念融入供應鏈准入與考核環節，將供應商環境及社會風險納入管理範疇； 積極推廣綠色環保理念，鼓勵節約用電用水用紙，營造綠色辦公氛圍。 |

江南布衣的ESG評級：

二零二四財年，本集團在晨星Sustainalytics評級中獲「Low Risk」評級，在明晟MSCI ESG評級中獲「BBB」評級，在萬得Wind ESG評級中獲「A」評級。

行業協會：

江南布衣積極與行業協會及各界社會力量保持密切溝通協作，作為全國服裝標準化技術委員會等協會的會員單位，充分履行其在服裝行業中推動協同發展的重要角色。

| 參與協會名稱： |
|--------------------|
| 全國服裝標準化技術委員會 |
| 全國紡織品標準化技術委員會針織品分會 |
| 全國紡織品標準化技術委員會基礎分會 |
| 中國紡織工業聯合會標準化技術委員會 |
| 全國絲綢標準化技術委員會 |
| 全國製鞋標準化技術委員會 |

1.6 二零二四財年亮點表現

關鍵績效



經濟表現

經審計的營業收入人民幣**52.38**億元

同比增加**17.3%**



社會表現

公益慈善投入約人民幣**167**萬元

同比增加**542.0%**

員工總數**1,596**人

女性高管比例**57.0%**



環境表現

溫室氣體排放密度**1.0**噸二氧化碳當量／工位

同比減少**2.1%**

庫存面料回收利用**18.9**萬米

同比增加**139.2%**

所獲獎項



界面新聞2023
年度臻善企業



鈦媒體2023
可持續發展創新獎



2023In勢榜
年度品牌TOP10



2023中國紡織工業聯合會
可持續時尚踐行者



新華網2023企業ESG年度特別案例



2024西湖區青年志願者服務項目大賽銀獎



第十三屆公益節暨2023ESG影響力年會
2023年度ESG先鋒企業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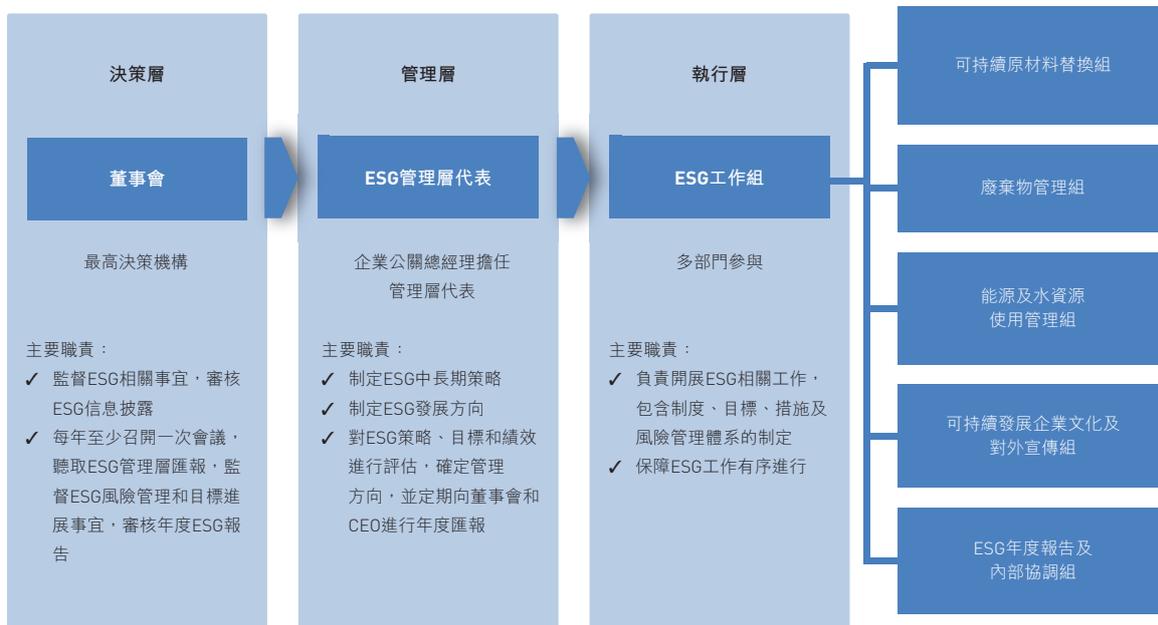
2023年度十大類紡織創新產品·綠色低碳產品

2 企業治理

在江南布衣，我們深信企業治理不僅是規範的遵循，更是智慧與責任的體現。我們致力於打造權責明晰、高效運轉、清廉正直的企業管理架構。企業的治理離不開利益相關方的積極參與和寶貴意見，我們亦主動傾聽並吸納各方聲音，共同繪製企業的未來圖景。我們以ESG願景四大支柱為指導，構築堅實的ESG管理架構。同時，我們也堅守商業道德和信息安全的底線，不斷追求卓越，以高標準自我要求，實現企業的長遠發展。本集團深信管理層性別多元化的重要性，截至本財年底，我們管理層女性比例已達到57%，展現了我們在性別平等和包容性方面的承諾和成就。

2.1 ESG管治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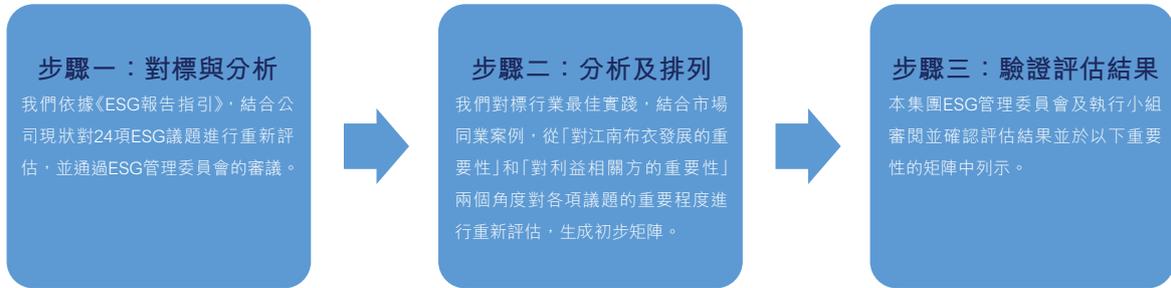
為實現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願景，我們將ESG因素納入經營戰略當中，建立了以董事會為最高決策機構的ESG管治架構，通過自上而下的管理方式，落實可持續發展戰略。



ESG管治架構

2.2 實質性議題評估

本財年內，本集團已委任第三方專業機構對現有ESG議題開展評估，確保其遵守《ESG報告指引》的相關要求，並符合行業最佳實踐和趨勢。我們的ESG管理委員會已確認各議題對本集團業務發展及各利益相關方的重要程度，將評估結果作為制定ESG管理戰略和編製ESG報告的重要依據。實質性評估步驟及結果如下：



實質性評估步驟

江南布衣 ESG 實質性評估



實質性議題矩陣

2.3 利益相關方參與

本集團高度重視利益相關方的期望與訴求，不斷完善與利益相關方的溝通渠道和交流方式，關注利益相關方重視的實質性議題，並積極予以回應，與利益相關方共享可持續發展機遇，推動行業可持續發展。

| 利益相關方 | 溝通渠道 | 關注議題 | 本集團行動 |
|----------|--------|-----------------|-------------------|
| 政府及監管部門 | 政策指引 | 產品質量與安全 | 落實監管政策 |
| | 規範性文件 | 合規經營 | 接受監督考核 |
| | 行業會議 | 落實政策 | 實行綠色運營 |
| | 現場檢查 | | 完善公司治理 |
| | 非現場監管 | | |
| 股東及投資人 | 信息披露 | 產品質量與安全 | 保持品牌價值 |
| | 股東大會 | 經營策略 | 定期發佈業績公告，舉辦業績發佈會和 |
| | 路演 | 投資回報 | 非交易路演 |
| | 業績公告 | 研發創新 | 推動風險內控管理 |
| 員工 | 工會組織 | 僱傭與員工福利 | 發揮工會作用 |
| | 職工代表大會 | 員工健康與安全 | 豐富員工生活 |
| | 內網郵箱 | 員工培訓及發展 | 建立學習平台 |
| | 公司活動 | 商業道德與誠信 | 保護員工權益 |
| | | 多元化與平等機會 | |
| 經銷商及供應商 | 定期溝通會 | 供應商管理 | 舉辦定貨會 |
| | 日常交流互訪 | 可持續原材料與包裝物採購 | 制定透明公平的採購制度 |
| | 合作協議 | | 增強環境及社會風險意識 |
| | 戰略談判 | | 建立良好的業務合作關係 |
| 媒體 | 新聞發佈 | 品牌力建設，品牌推广與營銷管理 | 定期舉辦媒體開放日 |
| | 媒體平台 | 廣告投放 | 實時發佈新聞動態 |
| | 現場拜訪 | 透明披露 | 及時客觀披露信息 |
| 消費者 | 客服熱線 | 全域粉絲／消費者服務及滿意度 | 建立完善質量管控體系 |
| | 滿意度調查 | 產品質量與安全 | 提升服務質量 |
| | 營銷活動 | 隱私保護 | 保護消費者權益 |
| | 官方網站 | | |
| 社區及公眾 | 公益活動 | 社區責任與公益 | 參與公益與慈善捐贈 |
| | 志願者行動 | 環境保護 | 定期開展志願者活動 |
| | 社區活動 | | 普及文化知識 |
| 藝術家及時尚行業 | 贊助活動 | 時尚趨勢 | 設計師聯名合作 |
| | 交流活動 | 藝術傳播 | 資助藝術項目 |
| | | 藝術交流 | |
| | | 知識產權保護 | |

2.4 商業道德與反貪腐

江南布衣始終秉持誠信廉潔、勤勉盡責的理念，致力於將嚴格的商業道德標準根植於公司的運營之中，不斷強化內部控制機制、完善反舞弊體系，培養誠信廉潔的企業文化。作為反舞弊聯盟會員，我們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反貪污賄賂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關於禁止商業賄賂行為的暫行規定》等商業道德相關法律法規，並制定了《內部審計制度》《反舞弊制度》《誠信與廉潔制度》《員工行為準則》及《員工獎懲制度》等相關規定，不斷健全商業道德監督管理機制及相關制度規範。同時，我們發佈覆蓋誠信廉潔制度的《員工手冊》，並與總部全體員工、客戶、供應商等簽訂《誠信承諾書》，持續加強本集團廉潔誠信管理，杜絕賄賂、勒索、欺詐、洗錢等不法行為的發生。本財年內，為更好地應對未經授權銷售公司產品或為第三人銷售本公司產品的情況，我們更新了《線上非授權銷售處理規則》以進一步優化該違規行為的管理。

本集團對任何腐敗行為持有零容忍態度，明確杜絕員工弄虛作假、不當獲利、行為舞弊、泄露機密等行為。我們定期開展計劃審計和專項審計，評估和更新集團內部控制，並實施必要的整改措施。我們已設立完善的舉報渠道及處理流程，員工及外部相關人員可通過舉報電郵、電話等途徑舉報違反職業道德的行為或相關事件。本集團內審部門負責接收和評估舉報案件，並根據案件的具體情況，進行核查、轉辦、交辦或督辦。對證實有舞弊行為的員工，我們按相關規定予以相應處分；行為觸犯法律的，交由司法機關依法處理。對於實名投訴和舉報，我們將確保受理人員對投訴人和舉報人信息保密，保護舉報人的合法權益，並確保其不會因舉報行為而遭受不公平對待。



反舞弊聯盟會員單位

舉報通道：

- 廉政信箱：LZ@jnby.com
- 7*24小時舉報電話：0571-88496199
- 釘釘舉報：江南布衣->員工反饋->我要舉報
- 公司官網：<http://www.jiannanbuyigroup.com.cn> 公司簡介->聯繫我們->廉政熱線
- 信函通訊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區天目山路398號天目里2號樓3樓江南布衣內審部（收）

我們致力於深化反腐倡廉理念，通過定期對員工和董事會進行合規培訓，提升公司整體的廉潔合規意識。本財年內，我們為核心管理層、零售運營中心主要管理人員及新進員工分別開展了有針對性的商業道德培訓，累計覆蓋人數超700人。本集團亦對人才選拔和晉升流程實行了嚴格的誠信審查制度，人力資源中心在聘用或晉升階段，將對候選人開展包括教育背景、工作經歷、誠信和行為記錄等方面的調查，對任何有舞弊行為記錄的個人，均不會錄用或晉升至重要職位。

截至本財年底，本集團未發生貪污訴訟案件。

案例：核心管理層廉潔文化宣貫暨反舞弊培訓

二零二四財年，超過40位核心管理層參加了本次廉潔文化宣貫暨反舞弊培訓。本次活動重點介紹了江南布衣廉潔文化的核心理念，並深入解析了企業價值觀中「值得信賴」的內涵。通過數據和實際案例的呈現，我們詳細探討了舞弊行為的心理和模式，增強核心管理層反舞弊意識，以身作則、並督促團隊成員遵守國家法律法規和公司規章制度，為完善本公司廉潔文化的建設注入新的動力。



廉潔培訓

2.5 風險管理

二零二四財年，江南布衣進行了戰略性調整，將原有的內控部門升級為風險管理部門。風險管理部將全面肩負起公司內外部風險管理的責任。通過資源整合和部門協調，我們建立了一個完備的風險防範和治理體系，旨在有效降低公司面臨的綜合風險。

為加強全面風險管理方面的能力，我們以風險分類、識別、處理、監控和歸檔的閉環管理機制，制定並不斷更新和優化《業務連續性應急預案》。通過系統化和規範化的方法，江南布衣將能夠更加精準地識別潛在風險，並制定業務連續性計劃以採取適當的風險緩解措施。我們將持續監控風險的變化，以確保公司穩健運營和可持續發展。

2.6 信息安全與隱私安全

信息安全與隱私安全不僅是江南布衣應履行的法律義務，更是與消費者、員工及合作夥伴建立信任的基礎。我們以「預防為主、風險管理、全員參與、合作與共享、持續改進」的方針為指導，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信息保護法》等相關法律法規，並以此制定《信息安全和隱私管理手冊》《信息安全管理辦法》等和完善的信息安全管理體系。為確保信息安全管理體系的有效執行，我們已成立由信息安全委員會、信息安全與隱私安全領導小組、信息安全工作小組構成的信息安全組織架構，並在各部門設立信息安全管理員，負責監督和保障信息安全管理體系的順暢運作。

本財年，我們針對個人隱私安全與信息安全啟動「信息安全與個人隱私合規專項」，聘請外部專家指導提升公司信息安全與個人隱私安全能力。最終經過審核，我們達到「ISO/IEC 27001信息安全管理體系」和「ISO/IEC 27701隱私信息管理體系」認證標準。

我們重視員工信息安全，要求所有員工在入職前簽署《誠信承諾書》，明確規定了員工對信息安全的承諾和責任。員工如有任何違規違紀行為，將按照《員工獎懲制度》相關規定予以相應處罰。我們在《在線客戶規範》中要求所有服務人員嚴格保護客戶隱私，客服部門亦制定崗位高壓線規則以防止公司商業機密及客戶信息數據泄露。本財年內，我們開展了多次信息安全培訓推廣，培訓內容涉及方針目標、信息安全員介紹、保密信息界定等。同時，我們開辦了「風信子」信息安全專欄，從真實案例解讀等多方面加強員工的信息安全意識，避免遭受病毒攻擊。

為保護會員權益，我們主動在註冊會員環節提示客戶簽署相關使用協議和訂閱說明，會員亦可通過賬戶查看隱私協議和用戶協議。本集團在會員信息相關系統中設置嚴格的賬號權限，確保信息的收集、處理和使用都遵循公平、合法和必要的原則。任何人未經授權或意外使用、消除、洩露或轉移相關信息至第三方，將會受到嚴肅處理。為進一步加強信息安全管理，我們定期對機房進行巡檢，保證設備的正常穩定運行。

為應對數據洩露、洪水火災等極端事件，我們制定了《個人信息安全應急預案》等相關制度，確保公司的平穩運營和數據安全。

過往三年內，本集團未發生任何與隱私洩露相關的事件。

3 產品可持續 引領綠色時尚

本集團始終秉承「以人為本，以自然為先」的可持續發展理念。我們通過選用可持續原材料和循環使用的方式，致力於減少對地球資源的依賴和消耗。江南布衣的每一款產品不僅融合了藝術與美學，更深刻體現了對地球的關懷與責任。同時，我們不斷提升產品的研發能力，加強品質管理，優化客戶服務，展現對每一位消費者的尊重與關懷。這些努力構築了江南布衣產品可持續發展的基石，也是我們對消費者的承諾。

3.1 可持續原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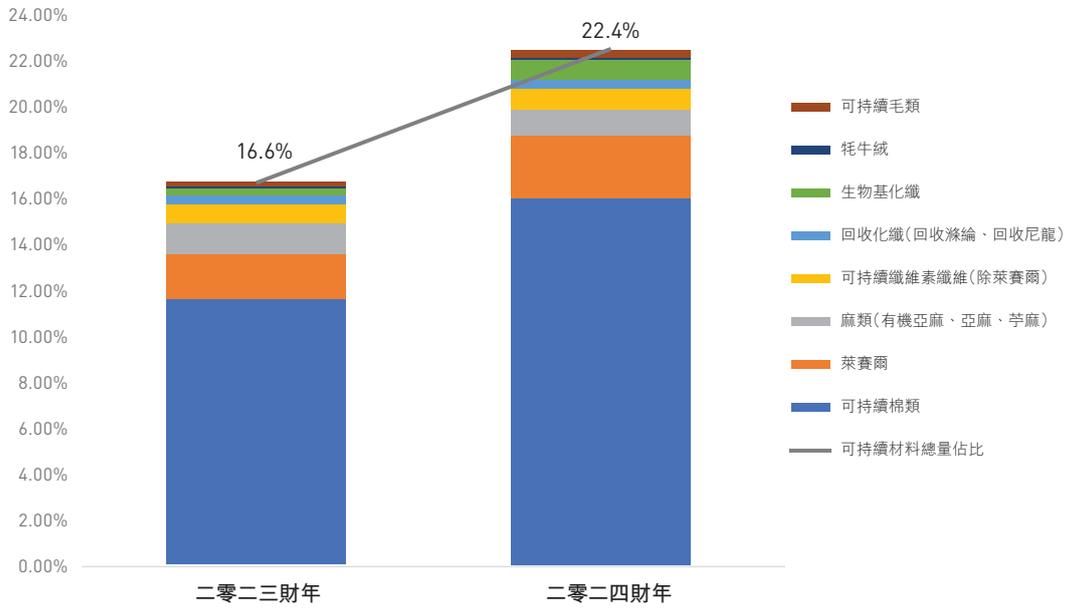
在推動可持續時尚的進程中，我們深刻認識到面料選擇、設計與創新對於環境保護、生物多樣性維護以及社會責任的深遠影響。我們在產品的全生命週期中精心選擇和管理可持續面料，並專注於採購經過認證、可追溯的原材料，確保其來源符合可持續發展的標準。

可持續原材料的應用目標

- 到二零二五財年末，本集團可持續原材料佔原材料採購總重量比率達到**30%**（含）以上
- 最大程度提高面料利用率，減少各類資源浪費

我們致力於設計美觀環保的產品，積極探索和使用可持續棉類、再生羊毛、可持續化學纖維等多種可持續原材料，並持續增加可持續原材料的使用比例，助力時尚與可持續發展的和諧統一。截至本財年底，我們的可持續原材料採購佔比達到22.4%。

二零二三財年至二零二四財年可持續原材料採購佔比情況



我們僅採購經認證和可追溯的原材料，以確保有機紡織品的可追溯性、規範性。本財年，江南布衣首次獲得了RDS責任羽絨標準、GRS全球回收標準、RCS回收聲明標準，標誌著江南布衣使用的羽絨以及再生材料符合產銷監管鏈的要求(Chain of Custody)，能夠為消費者提供具有透明可信、可追溯的產品，在積極踐行企業社會責任的同時，也助力行業的綠色環保可持續發展。

江南布衣使用的原材料和原材料所獲認證



歐洲亞麻
(EUROPEAN FLAX)®標籤認證



天絲™萊賽爾
(TENCEL™Lyocell)



新型可持續二醋酸纖維
(Naia™ Renew)



綠葉標誌(Intertek)
再生成分聲明認證



責任羽絨標準(RDS)



全球回收標準(GRS)



回收聲明標準(RCS)



有機含量標準(OCS)

• 可持續的面料 — 藏地牦牛絨

藏地牦牛絨是全球最稀有的纖維之一，具有比羊毛更高的保暖性能（保暖能力高於羊毛30%），並且比羊絨更具透氣性。相比於羊毛羊絨的採集方式，牦牛每年會自然脫落可自然降解的絨毛，採集方式亦更動物友好。藏地牦牛的生長和養殖方式也有利於生態平衡：少量的耗氧與碳排放、食草不傷害植被根系、糞便可作為肥料及植被種子的傳播載體，是藏地生態環境平衡重要的一環。

江南布衣在二零二四財年與多方合作夥伴共同發起了「布盡其用 — 牦牛絨產業振興項目」，採取了一系列，包括制定國際可持續動物福利標準、參與牧區的草原生態修復、牦牛絨面料的創新研發等措施，以推動這一產業的發展。



藏區牦牛牧場

• 可持續的面料 — 再生羊毛

再生羊毛是時尚行業在資源循環方面的重要舉措。再生羊毛源自於已使用的羊毛製品，例如舊衣物和紡織廢料，經過回收和加工後重新轉化為新的紡織品。再生羊毛的使用不僅減少了对新資源的需求，間接降低了羊只養殖對資源的消耗，從而有助於減輕環境的壓力。與填埋或焚燒廢料造成的環境污染相比，再生羊毛的生產過程大大減少了能源和水資源的使用。同時，再生羊毛保留了羊毛的天然優點，如優良的保暖性、透氣性和耐用性。此可持續面料的使用不僅符合環保理念，還能在時尚產業中推動資源的有效利用和循環經濟的實現。

使用這一可持續面料，江南布衣本年度推出了「零浪費再生羊毛大衣」單品，並通過全程GRS認證。江南布衣的「零浪費再生羊毛大衣」亦憑藉其可持續發展理念和創新面料開發與應用，榮獲「2023年度十大類紡織創新產品•綠色低碳產品」。



零浪費再生羊毛大衣

• 可持續的面料 — 可持續天然植物纖維

傳統的天然植物纖維生產通常伴隨著大量農藥、化肥和水資源的使用，對土壤和水源造成污染，亦可能對工人和消費者的健康產生潛在負面影響。江南布衣選擇生產過程不會使用大量農藥化肥的有機棉、有機亞麻、漢麻和苧麻等可持續天然纖維作為材料使用。這些纖維的種植過程有助於增加土壤中的有機質，促進碳的固定，維持生態系統的健康，同時，減緩全球變暖。此外，漢麻和苧麻的生長幾乎不需要灌溉，顯著減少水資源消耗。

• 可持續的面料 — 可持續化學纖維

在二零二四財年，我們大力推廣使用再生滌綸、再生尼龍以及生物基滌綸(PTT)和聚乳酸(PLA)等可持續材料，減少對傳統化石產品的依賴的同時減少塑料廢物進入填埋場或海洋。再生滌綸通常來源於塑料瓶和滌綸紡織品，再生尼龍則來自於廢舊尼龍產品。此類回收物品被收集並清洗，然後通過物理回收和化學回收的方式轉化為新的滌綸纖維和尼龍纖維，這個過程僅消耗少量能源並產生較少碳排放。生物基滌綸(PTT)和聚乳酸(PLA)則提供了兩種從可再生資源提取的環保替代品，PLA是從如玉米糖等生物質資源中得到的可生物降解聚合物，在使用後可以通過工業堆肥設施完全降解，極大地減輕了環境負擔。

• 可持續的面料 — 可持續纖維素纖維

人造纖維素纖維是以天然纖維素(棉、麻、竹子、樹、灌木)為原料，通過化學反應把植物漿料變成纖維素形態，但也存在木材來源，化學品和廢水排放問題。在二零二四財年，我們引入更多可持續人造纖維素材料，包括Naia™ Renew、天絲™萊賽爾和銅氨絲等，以進一步減少環境足跡並提升產品的可持續性。

- 天絲™萊賽爾：取材於森林管理委員會(FSC)認證的可持續森林管理的森林，以天然針葉樹木的木漿為原料，其生產過程中使用的溶劑可以回收再利用，幾乎沒有廢物產生，因此被視為最環保的人造纖維素纖維之一。
- 銅氨絲：由棉花廢棄物棉籽絨製成，其生產過程中使用的銅氨溶液可以回收再利用。同時選擇嚴格把控生產過程化學品使用的供應商，有效地利用棉花廢棄物，減少浪費。
- Naia™ Renew：由60%可持續採集的木漿和40%經認證的回收廢料製成，整個生產過程中化學品使用形成閉環，製造工序得以優化，僅有微小的碳足跡和水足跡。該纖維獲得可生物降解認證，產品生命週期結束後可回歸自然。

• 可持續的輔料 — 環保鈕釦

除使用豐富多樣的可持續面料以外，江南布衣也採用了許多可持續輔料，例如使用植物和生物材料製成的環保鈕釦。相較於傳統滌綸和塑料鈕釦，這些鈕釦具有低碳、可生物降解的優良特性。在二零二四財年，江南布衣在其600多個產品中廣泛採用了環保鈕釦，總計使用量達702萬餘粒。

- 天然果實鈕釦：由南美洲一種棕櫚樹產出的果實製成，因果實的硬度和紋理與象牙相似，故稱為象牙果。其生產過程中產生的粉末可用作牲畜飼料，實現資源的充分利用；

- Zetabi®棉花鈕釦：這種輕盈、柔軟且高吸水性的鈕釦，由Bottonificio Lariano公司採用棉花製作而成。作為一項專利材料，Zetabi®棉花鈕釦在成衣染色過程中展現出卓越的顏料吸收能力，確保鈕釦色彩持久且不褪色。其高耐久性使其在各種條件下均能保持穩定，即便在高溫環境下亦不變形；
- 貝殼鈕釦：2023秋冬使用的一款貝殼扣通過回收貝殼邊角料並將其加工成碎顆粒，再與樹脂漿混合製成。生產出的鈕釦色彩多樣且獨一無二；
- 尿素鈕釦：由木薯粉、玉米澱粉、紙漿和尿素樹脂製成，其天然成分在適當的溫度和濕度條件下可實現自然降解。



棉花製成的鈕釦

3.2 先進產品研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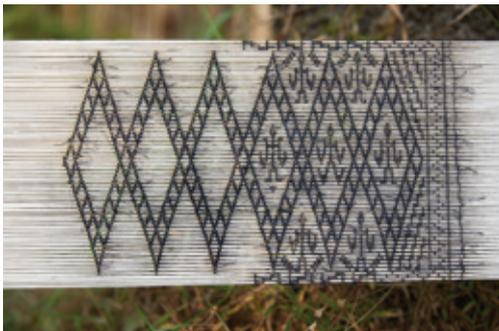
江南布衣始終致力於推動產品研發的創新與進步。在二零二四財年，我們通過非遺技藝傳承和數智化研發兩大方向，進一步提升產品的獨特性和競爭力。我們不僅注重傳統文化的保護與傳承，更積極運用現代科技手段，優化研發流程，提高效率，提供更優質的產品和服務。通過將傳統工藝與現代設計相結合，我們不斷探索新的可能性，滿足消費者對高品質和個性化的需求，實現傳統與創新的完美融合。

3.2.1 非遺技藝傳承

江南布衣通過「布盡其用」項目，傳承和發揚中國豐富的非物質文化遺產技藝。我們深入全國各地，探索傳統織物的起源和工藝，採用親歷考察與田野調研相結合的方式，深入了解這些傳統技藝的精髓。我們運用現代設計研究方法，對傳統織物的全面知識進行了系統的提煉和整合。通過年度研究圖的形式，我們記錄了織物的歷史背景、製作工藝、使用功能以及文化意義，形成了一份詳盡的研究成果。

在此基礎上，我們不斷探索文化傳承與面料創新的融合之道，讓傳統面料和工藝在當代煥發新生，為大眾提供接觸和了解珍貴服飾文化的平台。我們相信，通過「布盡其用」項目的持續推進，可以有效地保護和傳承中國傳統的織物技藝，同時為現代時尚產業注入新的活力和靈感。我們期望，這些努力能夠讓傳統面料和工藝在新的時代背景下繼續綻放光彩。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布盡其用」項目研究小組已走訪了12個省市，延展結構材料並定製了290片結構樣片，考察梳理了34種傳統手工藝，走訪了21個傳承手藝人與當地社群，採集傳統材料和工具超120種。此外，「布盡其用」以「承載想像力的織物」為概念，與江南布衣內部設計團隊與外部設計院校開展了多場手工創造營活動，並交流研究成果。



「海南黎錦」

3.2.2 數智化研發

江南布衣始終致力於通過數智化研發推動產品創新和效率提升。二零二四財年，通過將設計看板與智慧平台相結合，我們實現了產品智能擴色和備料的線上化，簡化了從設計到生產的轉換過程。利用3D技術，我們為消費者帶來了全新的視覺體驗，並在此基礎上推出了微定製服務，允許消費者根據自己的偏好對產品進行個性化調整。同時，我們加強了商品信息化管理，實現了終端觸達和線上線下賣點的協同，提升了商品的市場響應速度和消費者的購買體驗。



穿搭3D展示與微定製

3.3 可持續產品探索

江南布衣在可持續產品設計方面不斷探索與創新，致力於實現材料的再利用與再創造。我們認為，所謂過時、無用的材料只是暫時被放錯地方的資源。在這一理念的指導下，我們成立了芝麻實驗室與RE;RE;RE;LAB品牌，通過設計再利用「被閒置的面料」，讓它們煥發新的生命與價值。

• 芝麻實驗室

為了探索屬於江南布衣特色的可持續時尚，我們成立了芝麻實驗室 — 一個致力於對紡織物進行再想像、再利用、再創造的設計工作室，探索更多材料與設計之間的結合可能性。

案例：「布」一樣的美育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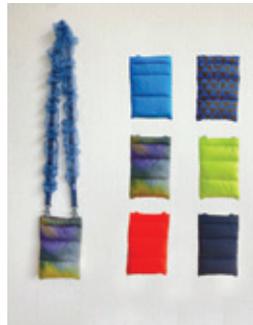
江南布衣發揮其在紡織和服裝設計領域的專長，以「布」為媒介，開發了一套具有江南布衣特色創新的美育課程，旨在為鄉村小學生和城市社區的親子家庭提供獨特的藝術教育體驗。這一課程使用庫存布料作為藝術創作的原材料，製作布貼畫、布書皮等手工藝品。該課程不僅豐富了孩子們的藝術生活，也傳遞了「愛+自然+環保」的教育理念。項目自二零二三年十月啟動以來，共消耗庫存布料21千克。



「布」一樣的美育課

案例：羽絨手機包

芝蔴實驗室的設計師們巧妙地將羽絨材料應用於手機包的設計中，創造出既實用又時尚的產品。這些手機包的主體部分採用了在羽絨服生產初期用於測試充絨量的羽絨片，而攜帶部分則利用了製作網紗連衣裙時剩餘的邊角料。這一做法不僅提高了原材料的使用效率，也向大眾傳達了時尚行業如何以藝術設計為載體，探索可持續時尚更多可能。



手機布袋

案例：「鳥類建築計劃」藝術品

本財年，上海城市空間藝術季(SUSAS)舉辦了「鳥類建築計劃」，藝術家、設計師和鳥類學家基於本地鳥類的習性，共同創作了一系列小型「建築」，旨在為城市中的鳥類提供新的棲息地。芝麻實驗室從日常生活中的細微觀察中汲取靈感，例如家中陽台上晾曬的拖把常常成為小鳥築巢的材料。由此啟發，設計了「助築」這片廣場，以助小鳥一「布」之力。該藝術品所使用的材料均為棉、麻等天然纖維，經過工匠的精心編織，展現出一種溫柔、包容的苔原風格，助力為城市中的鳥類提供美觀實用的家園。



「助築」藝術作品

• RE;RE;RE;LAB

江南布衣於本財年期間推出了基於長期主義信念的可持續生活品牌RE;RE;RE;LAB，品牌在誕生之初就不是為了創造新的消費需求，而是為了解決庫存採樣面料的問題。旨在通過「再思考、再利用、再創造」賦予採樣面料和輔料以新生，並通過獨特的設計與工藝創造出充滿驚喜的限量產品，發掘可持續時尚的更多可能性。

再利用材料：RE;RE;RE;LAB品牌利用公司庫存採樣面料與輔料進行開發設計，同時採用庫存面料製作布袋替代傳統的購物紙袋，引導消費者重新考慮資源的循環利用：



門店設計的可持續性：在門店設計階段，品牌大量使用現有材料和道具，通過改裝和再創造，賦予它們新的生命，並為其之後的回收和再利用做好準備：



環保理念產品：RE;RE;RE;LAB品牌2024春夏部分產品使用了可回收滌綸材質或經認證的亞麻面料，最大限度減少對水資源使用。





無水織造與再生滌綸製成的短袖印花襯衣



EUROPEAN FLAX® 標籤認證的亞麻面料製成的雙排扣西裝

與此同時，江南布衣也在各環節不斷提升庫存面料的利用率，在大貨生產環節優先選用庫存面料。本財年，我們共計消耗18.9萬米庫存面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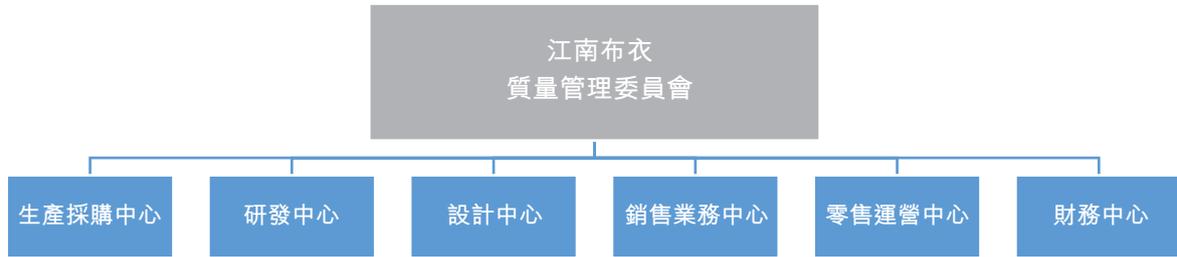
3.4 全流程品質管控

江南布衣確保產品從設計到交付每個環節的高標準和高質量。我們嚴格遵守相關法律法規，制定了全面的制度流程，涵蓋質量管理、產品質量檢查、產品召回管理、設計審核和標籤規範管理等方面，確保產品在各個環節「零」紕漏。通過持續優化和改進質量管理體系，我們獲得了包括ISO 9001質量管理體系在內的多個認證，還在產品標準提升和工藝標準化等方面取得了顯著進展，確保為消費者提供高品質的產品。

3.4.1 質量管理

源於藝術基因，我們在探索「生活的藝術」和「藝術地生活」的同時，專注於設計與生產高標準、美觀且耐用的產品。本集團高度重視產品全流程的品質管控，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消費者權益保護法》等法律法規，制定了《樣品准入及淘汰制度》《成衣供應商遵守規範》《紡織品准入要求》《童裝、嬰幼兒紡織品准入要求》《羽絨質檢標準》《產品質量檢驗標準》《產品品控流程》等制度流程，確保產品從源頭到消費者手中的各環節都符合高標準。

為了加強質量管理，我們成立了質量管理委員會，構建了一個跨部門的質量管控體系，明確了各環節的管理責任。本財年，我們將工藝單、封樣單、QC檢驗標準單和QA檢驗標準單整合為一，實現了IT化標準植入和全流程的可追溯性。這一舉措橫向覆蓋了4大部門、8個崗位，涉及100多名員工，確保了整個鏈路的標準對齊。此外，江南布衣在產品標準提升、版型標準化、工藝標準化等方面也取得了顯著進展。我們落地衣釦牢度提升項目，建立了襯衫和西服的版型標準並持續跟蹤覆盤，工藝品質和標準流程化工作也得到了有效推進。本財年，江南布衣實驗室通過中國合格評定國家認可委員會(CNAS)專家組的嚴格評定，獲得了CNAS實驗室認可證書，標誌著該實驗室已具備按照有關國際認可準則開展檢測服務的能力，可以出具被國家及國際認可的檢測報告。這不僅有利於江南布衣提升企業研發能力，推動技術創新和應用，同時通過為供應鏈企業提供技術賦能，推動產業鏈的規範和健康發展，從而為消費者提供高品質服飾產品提供重要保證。



基於不斷優化的質量管理體系，公司獲得了ISO 9001質量管理體系認證，多個產品獲得OEKO-TEX® STANDARD 100嬰幼兒產品1級認證。STANDARD 100 by OEKO-TEX®是全球範圍內知名度最高，使用範圍最廣的紡織品標籤之一。經過認證的嬰童家紡，代表其完全不含已知的100種有毒物質，確保從原材料到生產環境，層層閉環，安全放心。



中國合格評定國家認可委員會(CNAS)認可證書



OEKO-TEX® STANDARD 100嬰幼兒產品1級認證

• 產品質量檢查

我們對產品實施質量全流程管理，對生產流程的各個環節進行監督，確保質量符合標準及規格。此外，我們持續向質量控制部門人員傳達經銷商及消費者對產品質量的反饋，使其在質量管控過程中不斷完善管理，避免疏漏。



• 產品召回管理

在產品召回方面，我們制定了《貨品批量召回規則》，規範缺陷產品召回管理，以消除缺陷產品對消費者健康和安全的危害，保障消費者權益。我們可能涉及到召回的貨品主要分為質量問題涉及召回和非質量問題涉及召回兩類。針對不同類型的召回貨品，我們在規則中明確了相應的處理方式。

此外，我們建立了產品召回事件發生後的追責機制，即當發生產品召回事件後，相應部門需在2至4週內做出責任說明，追責到具體的人或團隊，及時將結果反饋至數據中心及人力資源中心，並與相關部門商議彌補措施；研發中心標準部每季度對之前出現的質量問題進行覆盤，及時糾正並完善相關管理。

截至本財年底，本集團未發生任何因健康與安全問題而召回已售產品或已運送產品的事件。

3.4.2 設計審核

江南布衣視設計的原創性為品牌成功的核心動力，從靈感的萌發到樣衣的確認，每個環節都經過嚴格的審核。主設計師、總設計師和首席創意官等專業人員將對設計主題進行把控，由CEO、COO、CMO、CFO等非設計崗的核心管理層組成的「集團創意設計審核管理小組」，從法律、貨品、品牌營銷等多維度對產品設計進行審核。同時我們實施了「圖案審核機制」，結合第三方專業審核系統和法務團隊，以及創意設計審核管理小組，對設計中的文本和圖案進行機器審核和人工審核，確保所有創意圖案都符合法律法規和公司標準，保障設計的合規性和嚴謹性。

3.4.3 標籤規範管理

作為產品全流程管控的重要一環，本集團十分重視標籤管理。我們已建立由品牌中心、設計中心、生產採購中心、信息中心和研發中心等部門綜合管理的標籤確認流程。品牌中心每季度對各品牌掛牌、三包卡及內、外包裝標識標註圖進行複核，按照《掛牌、特殊洗滌保養說明、三包標準指導》進行標識圖稿製作，由標準部進行審核處理，相關內容確認無誤後交由生產採購中心進行生產。

3.5 優質客戶服務

江南布衣始終將客戶體驗和滿意度放在首位，通過全方位的服務體系，不斷提升客戶的購物體驗和品牌忠誠度。我們致力於打造全面而一體化的銷售網絡，融合線下實體店鋪與線上數字平台，以適應不同消費者的購物偏好。同時，我們通過嚴格的售後服務，確保每一位客戶的權益得到充分保障。

3.5.1 銷售服務

為更好地保障服務質量，我們已制定《直營店鋪運營手冊》《門店服務考核表》等制度流程，圍繞店鋪管理規章制度、員工手冊、貨品形象標準、商店管理六大步驟、銷售管理八大步驟等對店鋪進行規範化管理。借助移動互聯網技術的快速發展及廣泛應用，我們在各銷售點開展數字化管理，利用POS+業務中心對導購人員可使用的營銷素材進行嚴格規範，確保所有內容都經過品牌、公關和法務部門的審核，以杜絕任何可能的侵權或違法行為。

為不斷提升銷售團隊的專業能力，我們定期舉行培訓課程，強化員工對產品知識、季節性主題和銷售技巧的掌握。本財年，我們還實施了定製化培訓計劃，專注於服務標準、常見問題處理、促銷活動前的顧客疑慮解決以及轉化率提升等關鍵領域。

案例：金牌銷售培訓

二零二四財年，我們通過線上和線下相結合的方式，共舉辦了近100場金牌銷售培訓，這些培訓吸引了近萬人次的參與。培訓內容涵蓋了產品種草攻略、客戶維護、搭配審美訓練、產品培訓等多個方面。通過這些綜合培訓，我們期望銷售人員能夠更加自信和高效地工作，為顧客帶來更高滿意度的購物體驗。



培訓活動

為從顧客角度客觀評價江南布衣門店服務能力，表彰提供週到銷售服務的員工，我們持續開展神秘訪客(MSP)項目和「星」計劃項目。本財年，神秘訪客(MSP)項目通過店鋪形象、員工素養、服務質量等62項指標對全國超過1,300家門店進行檢測，門店整體服務質量得分率超過88%。同時，「星」計劃項目通過優秀員工經驗分享的形式，分享客戶溝通及服務技巧，不斷提升員工的服務意識和能力。

在數字化轉型的道路上，我們持續以滿足消費者日益增長的多元化和個性化需求為目標而努力。我們全品牌門店實現線上「千店千面」精細化運營，重構全域零售「人貨場」，加強私域運營深度與消費者黏性；我們的「BOX+不止盒子」服務，通過資深設計師的專業搭配建議和試穿服務，為顧客提供了更加便捷的購物體驗。同時，我們為產品利益點(FAB)手冊引入人工智能(AI)，使其能自動化打上產品標籤、生成文案創作和智能視覺效果呈現，增強了我們的線上營銷能力。截至本財年底，「BOX+不止盒子」已累計服務超24.5萬會員。

二零二四財年，憑藉優質的零售服務和品牌建設，我們榮獲2023 In勢榜年度品牌TOP10獎項。



2023 In勢榜年度品牌TOP10

註：本財年，本集團對「BOX+不止盒子」服務會員數統計口徑進行優化，對累計服務會員數量進行了去重，以更好地對會員服務進行管理。

3.5.2 售後服務

江南布衣始終將顧客滿意度作為服務質量的核心指標。我們制定《客戶投訴流程管理》和《導購工作職責》等相關標準與制度，以確保高效處理顧客投訴並持續完善售後服務體系。本財年內，為了更加標準化管理各平台的投訴問題，特別制定了《客訴分層處理SOP》，將客戶投訴分為三個等級和七大類別，明確了投訴的對接部門和處理流程，進一步加強了我們的售後服務體系。同時，我們通過完善的客戶反饋渠道，包括400熱線、網絡平台在線聊天窗口、微信商城顧客回饋接口等，確保客戶意見能夠及時收集並迅速響應。

針對客戶不同類型的售後問題，我們要求售後專員在兩個工作日內進行響應和處理，以快速解決客戶問題。我們的在線客服團隊以耐心和真誠的態度解決顧客問題，並詳細記錄每一次溝通。本集團電商運營中心和數智零售業務中心根據既定的考核維度對客服工作進行評估，以確保服務質量。

針對產品質量方面的投訴，我們要求線下導購進行跟蹤處理，並實時將處理進展傳達給客戶，保持溝通的透明度。此外，我們還提供一對一的企業微信售前售後服務，在微商城增加了上門取件退貨功能，並定期回訪客戶，了解他們的訴求和反饋。

為進一步提升客服團隊的專業能力，我們加入了百萬客服聯盟學院，使客服人員能夠學習到官方平台規則解讀、服務提升技巧、維權處理建議以及各種官方工具的使用技巧，不斷優化自身能力，提高服務質量。本財年，我們實施了面向數智零售客服中心的分層培訓、優化了發貨、退貨質檢系統及售前售後流程等多項舉措，並取得了顯著成效，私域平台客戶滿意度達到96.5%。

江南布衣致力於提供高質量的服務，不斷提升顧客滿意度和品牌忠誠度。截至本財年底，本集團共受理投訴20,712起，投訴響應率及處理率達100%。

3.5.3 經銷商管理

為了維護品牌視覺呈現和產品陳列的一致性，提升客戶的購物體驗，我們對經銷商的店鋪實施了全面而嚴格的管理措施。我們制定《經銷商准入管理作業標準及流程》和《線上非授權銷售處理規則》等相關管理制度規範經銷商的准入和經營，並要求所有經銷商簽署經銷協議。我們依據《經銷商管理及拓展能力評估表》對經銷商進行定期和隨機的現場檢查，以確保其嚴格符合我們的經營標準和政策要求。對於任何違規行為，我們將依照既定的處理標準嚴格執行。

與此同時，我們鼓勵每一位經銷商夥伴積極創新，共同為粉絲／會員打造和提供更多增值服務場景，充分利用全渠道互動平台，服務於江南布衣的每一位粉絲／會員。

為提升經銷商的服務質量和專業水平，我們每年舉辦經銷商大會和系列培訓活動。經銷商大會上，我們表彰優秀經銷商，並通過線上分享會傳播他們的經驗和策略，以激勵整個經銷商網絡。本財年，我們為全國經銷商提供了包括開季培訓、新零售培訓、貨品知識培訓、到店培訓和危機應對培訓在內的多種培訓，旨在全面提升經銷商的專業能力和服務水平。



經銷商大會



經銷商培訓 — 問題分析與解決

3.5.4 客戶福利

我們堅持以粉絲經濟為核心，鼓勵運營創新，持續不斷為粉絲創造及提供增值服務的場景及觸點建設，打造「江南布衣粉絲經濟」體系。為更好地服務粉絲會員，我們制定了《江南布衣會員管理規則》，規範會員管理，提升會員體驗。

我們的會員主要分為銀卡會員、金卡會員（僅限「江南布衣+」）。針對本集團會員，我們不斷優化會員權益，提供包括入會禮包、折扣特權、生日特權、積分互動、洗護福利等在內的多項福利。此外，金卡會員還能享受到「BOX+不止盒子」的專屬搭配定製服務。

我們每年定期舉辦會員節活動，通過限量秒殺、積分抽獎、品牌消費券等多種形式，為會員提供更多優惠和福利。

3.5.5 可持續營銷

在本財年，我們致力於通過一系列創新的營銷活動，深化消費者對可持續時尚價值的認識。我們以富有江南布衣特色的綠色營銷活動，持續為消費者帶來更豐富的體驗：

案例：蘇繡文化體驗活動

蘇繡，以多變的針法和精美的繡工而聞名。江南布衣女裝品牌JNBY在本財年開啟非遺之旅，將時裝與蘇繡結合，引入全新的立體視覺效果。截至本財年底，我們舉辦了五場輕量級的蘇繡體驗活動，讓客戶及會員親身體驗這一中國傳統手工藝的精妙技法。活動中，我們特別邀請蘇繡傳承人分享蘇繡的傳承故事，活動結束後，每位參與者都獲贈了一條定製的刺繡絲巾。這次活動的舉辦不僅推廣非遺文化，也加深了客戶對江南布衣品牌的認同。



蘇繡文化體驗

案例：青年氣候創意展

二零二四年四月，江南布衣與yehyehyeh創新社合作，在Fotografiska影像藝術中心舉辦了「Measur-ably Closer: #CreateCOP」青年氣候創意展，展示全球青年在氣候災難後的創意作品，記錄了全球視野下的人們在氣候災難發生後努力生存的真實狀況，喚起公眾對氣候變化的關注。



江南布衣庫存面料製作的上海氣溫變遷圖

案例：多樣的「再利用」手工活動

本財年，江南布衣利用廢舊布料、紙箱等材料，為小朋友們精心設計了多場環保主題的DIY手工活動，增添了會員親子生活的樂趣：

通過將身邊閒置素材「變廢為寶」的趣味互動，利用回收紙箱製造裝置，讓小朋友們參與到可持續生活的探討與實踐中，認識到低碳生活、愛護自然的重要性，為地球減負。



蓬馬「為地球代班一天」

用廢舊布料、水彩筆和扭扭棒等配飾裝飾筆記本封面，廢舊物品再利用的同時傳遞美好生活的理念。



蓬馬「給本子穿新衣」

蓬馬二零二四年春夏的主題是「自然之聲」，希望鼓勵大家傾聽自然之聲。在活動現場，小朋友們現場體驗每棵植物所產生的獨特音樂，同時用廢舊布料和乾花製作標本冊，倡導自然與藝術的結合。



蓬馬X波浪山谷尋聲之旅

針對二零二三年秋冬的牛仔系列，使用廢舊面料及輔料配件製作專屬的鑰匙扣及牛仔筆袋。



Jnby by JNBY「牛牛貼貼」手工坊

在半成品手套的基礎上，將公司庫存面料進行裁剪、造型創意拼貼，製造出趣味與實用兼具的溫暖手套。



Jnby by JNBY「溫暖小手」

案例：LESS「0」壓悅己悅讀會

江南布衣秉承著閱讀讓女性「悅輕鬆，悅自在」的理念主張，旗下LESS品牌聯動知名作家，舉辦了15場線下讀書會活動，鼓勵女性擺脫外界壓力，實現自我放鬆和成長，探索減壓的新路徑。同時，也在20家門店佈置「悅己讀書亭」裝置，助力品牌拉新，提升客戶回店頻次。



「0」壓悅己悅讀會

3.6 知識產權保護

本集團相信，知識產權是企業擁有核心競爭力的關鍵。通過持續的研發投入和創新，我們不斷提升專利和著作權的數量與質量。截至本財年底，本集團累計擁有商標827件，專利(包括外觀專利、發明專利和實用新型專利)139件，版權及著作權471件。

我們重視知識產權的保護工作，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著作權法》等相關法律法規；與所有員工均簽署《誠信承諾書》，與設計及相關崗位員工簽署《原創聲明》，通過規範化管理，確保知識產權在本集團的有效保護和合理運用。我們開展面向所有員工的知識產權保護相關培訓，並對設計和生產採購等關鍵部門開展3場專項培訓，覆蓋關鍵部門員工超200人。我們已制定《知識產權相關工作指引》，引導員工重視並積極參與知識產權的保護工作。

在銷售端，我們在經銷協議中明確規定，經銷商在任何情況下不得侵犯本集團的商業秘密及知識產權，包括專利、商標和著作權等。

註： 本集團的知識產權數據口徑參考《商標國際註冊馬德里協定》進行披露。

4 環境可持續 擘畫低碳未來

環境可持續是江南布衣對綠色未來的堅定承諾，我們正努力將節能減排、資源循環以及積極應對氣候變化的舉措融入到企業的日常運營之中。我們堅信，通過創新與責任的雙重驅動，能夠實現經濟發展與環境保護的和諧共生，為構建一個綠色、可持續的未來貢獻力量。在江南布衣，每一項措施都是對未來的深思熟慮，每一次實踐都是對地球的溫柔呵護。

4.1 節能減排

江南布衣將環境可持續作為公司的可持續發展戰略支柱之一，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節約能源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法》等相關法律法規，持續優化環境管理體系，優化環境管理措施。我們始終精選環保面料，關注產品全生命週期的碳足跡，並深刻認識到企業運營對自然環境的影響，積極推廣綠色環保理念。我們在餐廳、會議室等公共場所，通過屏幕和標識傳播節約糧食、節約用電的信息；在打印室和洗手間設置節約用紙用水的提示，以實際行動減少資源浪費。此外，我們繼續舉辦屋頂採茶等活動，不僅豐富員工的文化生活，也藉此宣揚節能減碳的理念，讓環保成為每個人自覺的行為習慣。



宣傳標語

案例：屋頂採茶活動

二零二四年春天，江南布衣總部的屋頂上綻放出了一片生機勃勃的綠色——我們精心培育的「屋頂茶園」迎來了第二屆採茶活動。這片精心培育的屋頂茶園充分利用陽光進行光合作用，成品包裝則採用環保紙張與庫存面料，在減少資源消耗和溫室氣體排放方面邁出了環保與可持續性探索的創新步伐。此活動延續江南布衣一貫的環保傳統，以採茶、品茶為媒介，向員工傳遞節能降耗、環保綠色的生活理念。



屋頂茶葉與環保包裝袋

4.1.1 能源使用

本集團堅定於支持環境可持續發展，將環保理念貫穿於日常業務的方方面面。為確保節能措施的有效實施，我們設立了可量化的節能目標，並制定了《車輛使用制度》《窗簾空調燈季節性管理規則》等能源管理制度規範。同時，我們採取了一系列管理舉措來保障這些目標的順利達成，以進一步落實我們對環保的承諾。

節能目標

- 到二零二七財年末，本集團杭州天目里總部每工位全年用電量下降10%（以二零二二財年為基準年）

高能效節能燈與自動感應燈替換原有燈具

- 將部分門店常規燈具替換為高能效節能燈，在保障原有亮度的同時，每年預計可為每門店節省用電2,125.8千瓦時；
- 將公共區域(洗手間、茶水間等)燈具替換為感應燈，每5分鐘自動滅燈，並實現分多區域管控。

辦公區溫度控制

- 制定窗簾升降規則，結合氣候和天氣變化，每日分區域分時段對窗簾高度自動控制；
- 對空調溫度設置實施控制，將辦公區溫度控制在26℃。

空調使用優化

- 辦公區空調由統一開關調整為自主開關，避免辦公室無人但統一開關造成的浪費。

節約能源的管理舉措

二零二四財年，本集團能源及材料使用層面關鍵績效指標如下：

| 關鍵績效指標 ^{1、2、3} | 二零二四財年 | 二零二三財年 | 二零二二財年 |
|-------------------------|----------------|---------|---------|
| 用電量(兆瓦時) | 2,621.8 | 2,596.0 | 2,333.4 |
| 每工位用電量(兆瓦時/工位) | 1.8 | 1.8 | 1.7 |
| 能源消耗總量(兆瓦時) | 2,712.5 | 2,676.4 | 2,424.1 |
| 其中：間接能源(兆瓦時) | 2,621.8 | 2,596.0 | 2,333.4 |
| 直接能源(兆瓦時) | 90.8 | 80.4 | 90.7 |
| 每工位能源消耗量(兆瓦時/工位) | 1.9 | 1.9 | 1.8 |
| 包裝材料用量(噸) ⁴ | 1,691.0 | 1,205.4 | 1,215.5 |

註：

1. 本集團能源消耗包括辦公室的用電和機動車用油。能源消耗總量根據用電量、耗油量及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發佈的《公共建築運營企業溫室氣體排放核算方法與報告指南》附表1化石燃料相關參數缺省值計算。
2. 本集團的生產環節外包，僅物流中心涉及包裝材料的使用。因此，本報告僅披露物流中心的包裝材料使用量，每生產單位包裝材料的估量不適用。
3. 本集團在運營過程中不會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因此，層面A3(環境及天然資源)及其關鍵績效指標A3.1(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對本集團不適用，故本ESG報告中未披露該層面相關信息。
4. 本財年，本集團其一電商銷售平台將原塑料袋發貨包裝更改為使用紙箱，其中部分為二次循環利用的回收紙箱，故包裝材料噸數有顯著上漲。

4.1.2 水資源

本集團高度重視水資源的可持續利用，設立了明確的節水目標，致力於在整個集團範圍內降低水的使用量並提高用水效率。秉持這一理念，我們延續以往的節水政策，在辦公場所通過張貼節水標語，提醒員工時刻注意用水的節約。此外，我們於總部大樓的所有衛生間內安裝了感應式龍頭，減少不必要的水資源浪費，提升用水效率和合理利用。為進一步節約水資源，在保證員工日常使用體驗的前提下，我們對水流量進行了適度調整，例如縮短洗手間感應出水時長等措施，旨在滿足需求的同時有效降低用水量。

節水目標

- 到二零二七財年末，本集團杭州天目里總部每工位全年用水量下降10%（以二零二二財年為準年）

二零二四財年，本集團水資源使用層面關鍵績效指標如下：

| 關鍵績效指標 ¹ | 二零二四財年 | 二零二三財年 | 二零二二財年 |
|---------------------|----------|----------|----------|
| 用水量(噸) | 10,291.6 | 10,783.0 | 13,321.0 |
| 每工位用水量(噸/工位) | 12.1 | 12.5 | 15.9 |

註：

1. 本集團的主要水耗來自生活用水，水源為市政供水，因此求取適用水源不存在任何問題。

4.2 資源循環利用

江南布衣持續強化排放物管理，遵循《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等法律法規，採取多項措施對廢棄物進行合理管控，力爭從源頭消除污染，減少生產運營過程中污染物的產生和排放。我們嚴格執行垃圾分類政策，在各垃圾產生地點設置回收箱，並根據垃圾種類確定回收箱類型，確保垃圾分類的有效實施。

江南布衣積極倡導循環再利用和減少廢棄物的理念，通過持續的宣傳教育，營造綠色、環保的辦公氛圍。我們設立了公司內部循環的目標，積極開發材料的循環再利用方法，如通過打碎、磨粉將廢棄物顆粒改造為店舖陳列的裝置藝術等，實現了廢棄物的高值化利用。我們的資源回收利用行動在公司內部取得顯著成效，並贏得了國際機構的廣泛認可。我們獲得了GRS(全球回收標準)認證、使用獲得Intertek綠葉標誌再生成分聲明認證的衣架，標誌著我們在環保和可持續發展邁出了堅定的步伐。

利用回收的聚丙烯(PP)塑料和秸稈作為原材料，製成環保衣架。與傳統的全新塑料衣架相比，使用回收材料製作的每個衣架節約能量14.5焦耳，節約水資源158.6g，減少二氧化碳排放63.4g。



回收材料製作的衣架



裝修廢料製作的鏡子

將門店修建或拆除過程中產出的木屑、碎磚塊、水泥渣等垃圾再次回收利用，製成花器、地台、展桌、鏡子、掛鈎和裝飾擺件等。這些材料不僅富有視覺和觸覺的多樣性，同時也符合環保的理念。

本系列紙燈罩的設計靈感源於環保與可持續發展理念，主要使用JNBY提供的廢棄包裝紙板。我們將這些紙板切割並攪碎後，通過數字建模技術設計出雙面弧形的燈罩形狀，並製作了石膏模具用於真石漆噴塗。真石漆賦予燈罩天然石材的質感，增強了視覺效果和耐久性。整個過程展示了廢舊材料的再利用潛力，同時為室內空間帶來了現代藝術的氣息。



廢紙製作的吊燈



菌絲體燈具

菌絲體，是一種由蘑菇根系網絡構成的自然材料，具備防水和完全可生物降解的特性，是一種環保且可持續的材質。我們將廢棄的木材、木屑、秸稈等有機廢料與菌絲體結合，通過特定的模具塑形，形成了這一燈具的主體結構。菌絲體的透光性使得燈光柔和而不刺眼，為室內空間營造出溫暖舒適的氛圍。同時，其環保特性確保了產品在使用壽命結束後能夠自然降解，不會對環境造成污染。



可循環材料製作的店鋪陳列(陳列桌、落地燈)

二零二四財年，本集團排放物層面關鍵績效指標如下：

| 關鍵績效指標 ^{1,2} | 二零二四財年 | 二零二三財年 | 二零二二財年 |
|------------------------|---------|---------|----------|
| 廢水量(噸) | 8,233.3 | 8,626.4 | 10,656.8 |
| 無害廢棄物量(噸) ³ | 94.1 | 160.1 | 170.3 |
| 每工位無害廢棄物排放量(千克/工位) | 64.3 | 111.8 | 123.3 |

註：

1. 本集團運營中不涉及工業廢水的排放，日常運營中辦公場所產生的生活廢水均排入市政管道進行統一處理。
2. 本集團日常運營產生的廢棄物主要包括辦公垃圾等無害廢棄物和少量硒鼓和墨盒等有害廢棄物。生活垃圾交由市政統一處理；硒鼓墨盒均由供應商統一進行回收處理，因此，關鍵績效指標A1.3(所產生的有害廢棄物總量及密度)不適用。
3. 本財年，得益於本集團開展的節紙宣貫等相關舉措，廢紙數量等辦公垃圾有顯著下降。

4.3 應對氣候變化

江南布衣深刻認識到企業在環境保護和氣候變化應對中的重要角色。自二零二一年成為首批加入「30•60中國時尚品牌氣候創新碳中和加速計劃」的時尚品牌，我們積極響應國家的「碳達峰」和「碳中和」目標，致力於減少自身業務對氣候和環境的影響。這不僅標誌著我們在行業內的領導地位，也彰顯了我們對環保承諾的堅定決心。通過認真評估並採取措施，我們在業務運營過程中努力減緩全球變暖的步伐，並積極準備應對極端天氣和自然災害可能帶來的運營風險。

截至本報告期末，我們共參與起草了《產品碳足跡評價技術規範童裝》與《羽毛羽絨及製品碳足跡核算與報告要求》兩份產品碳足跡團體標準。這些標準為童裝和羽絨服產品的全生命週期碳足跡核算方法、不確定性分析評估、結果報告和信息披露提供了統一透明的流程。

為有效應對氣候變化帶來的轉型風險與極端天氣帶來的潛在運營風險，風險管理部針對氣候風險管理設定了初步的管理機制，並建立了信息收集、風險上報與決策的管理流程。在二零二五財年，江南布衣將進一步對氣候風險管理機制進行優化與調整，完善風險評估、風險應對方案的制定。

信息收集

- 風險管理部從政府氣候政策、氣候條件變化、極端氣候事件、關鍵技術進步等方面收集氣候風險相關信息

風險上報

- 風險管理部負責識別、評估、分析氣候風險，並將風險上報公司管理層

管理決策

- 公司管理層為風險管理部與業務部門下達管理決策

江南布衣高度重視公司對極端天氣事件的應對能力。為有效預防和減輕這類事件對公司運營的影響，我們制定並實施了《颱風、暴雨應急預案》《冰雪天氣應急預案》等極端天氣應急預案，明確應急處理機構、各機構職責及處置流程。同時，我們成立應急救援領導小組及應急救援小分隊，以最大限度避免或減輕極端天氣對公司正常運營造成的負面影響，保障公司財產與員工生命財產安全。

此外，為了提升員工對突發極端天氣的處理能力，我們定期舉行應急演練以及針對極端氣候災害的專項演習。這些演練不僅加強了應急知識的宣傳，普及了互救知識，也提高了員工的防範意識和緊急避險能力。

二零二四財年，本集團溫室氣體排放層面關鍵績效指標如下：

| 關鍵績效指標 ^{1,2} | 二零二四財年 | 二零二三財年 | 二零二二財年 |
|----------------------------|---------|---------|---------|
|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範疇一及範疇二)(噸二氧化碳當量) | 1,517.5 | 1,500.2 | 1,663.9 |
|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範疇一)(噸二氧化碳當量) | 22.3 | 19.7 | 22.3 |
| 能源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範疇二)(噸二氧化碳當量) | 1,495.2 | 1,480.5 | 1,641.6 |
| 每工位溫室氣體排放量(噸二氧化碳當量/工位) | 1.0 | 1.0 | 1.2 |

註：

- 基於運營特性，本集團溫室氣體排放主要來自公司車輛的汽油消耗所造成的直接溫室氣體排放(範疇一)，以及外購電力所造成的能源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範疇二)。
- 溫室氣體清單包括二氧化碳。溫室氣體核算按二氧化碳當量呈列，並依據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發佈的《公共建築運營企業溫室氣體排放方法與報告指南》進行核算，外購電力所產生電力排放因子採用生態環境部印發的《關於做好2023-2025年發電行業企業溫室氣體排放報告管理有關工作的通知》中的電網排放因子計算。

4.4 可持續供應鏈

江南布衣在採購活動中，始終堅持公平、公正的原則，致力於構建一個透明、合理的供應鏈管理體系。我們強調「有道德、負責任」的合作模式，這意味著我們不僅關注產品的質量，更注重產品生產的環境與社會影響。江南布衣亦積極向供應商傳達可持續發展的理念，鼓勵他們在生產過程中採取環保措施，尊重勞工權益，打造負責任供應鏈。

4.4.1 供應商准入

本集團針對供應商准入實行嚴格的管理標準和流程。我們的業務部門聯合財務、法務等部門，對供應商進行全面審查，包括但不限於法律糾紛、經營狀況及其他可能影響合作的潛在風險。

在合同簽訂階段，我們要求供應商履行組織機構認證、知識產權和保密義務等相關承諾，並明確將這些要求列入合同條款，以確保供應商的行為符合江南布衣的標準和期望。通過完成上述審查並滿足條件的供應商，將被納入合格供應商清單。我們將根據供應商的資質和合作額度要求，建立合作關係。

截至二零二四財年底，本集團共有666供應商，其中二零二四財年內新准入的供應商數目為115家。

| 關鍵績效指標 | 供應商數量(家) |
|--------|----------|
| 中國供應商 | 658 |
| 海外供應商 | 8 |

4.4.2 考核評估

為有效掌握各供應商的誠信、產品質量、交貨期、配合度和售後服務等關鍵信息，江南布衣生產採購中心組織相關部門成立評估小組，每年定期對供應商開展多維度定期考評。考評範圍包括：合同履約維度（合同履約率、次品率等）、人工考評維度（供應商開發創新能力、長期發展能力、配合度等）、客觀數據維度（第三方平台企業信息、驗廠結果、ESG指標等）等三大維度，以確保其與品牌業務的匹配度和訂單質量與時效性。

為強化採購業務經理的管理責任，本集團將供應商管理與其年度績效掛鉤。根據評估結果，我們會定期更新供應商清單，並根據供應商的級別決定是否給予優先合作的機會，以及是否需要進行訂單的調整，確保訂單完成的質量和時效性、供應商的能力與品牌業務的需求緊密匹配。

4.4.3 環境及社會風險管理

本集團始終以高標準和嚴要求開展環境及社會風險管理。我們制定了《供應商行為準則》，圍繞環境和社會等多方面的指標，嚴格要求供應商遵守所有與業務開展相關的法律、法規和規定。我們在供應商管理准入體系中納入了ISO 14001（環境管理體系）、ISO 9001（質量管理體系）、ISO 45001（職業健康安全體系）以及OEKO-TEX® STANDARD 100（紡織品安全標準）等國際認證標準，以確保供應商在產品質量、環境保護和員工健康與安全等方面達到我們的要求。

我們要求供應商在保障產品安全的同時，也要保障其員工的權益，嚴格執行禁止強制勞工、禁止僱傭童工、禁止歧視、禁止騷擾和虐待等規定，確保員工享有自由結社和集體談判的權利，並為員工提供一個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

在可持續原材料供應商的選擇和考察階段，我們優先選擇使用綠色能源、無污染或低污染生產工藝、設備及環保材料的供應商，並對供應商持有的，包括StEP（可持續紡織和皮革生產認證）、全球有機紡織標準、紡織品生態認證標籤、全球回收標準認證等相關環保認證情況進行關注。此外，我們要求供應商在日常運營中保持誠實、正直、透明和公開的原則，嚴格杜絕任何形式的腐敗、行賄和勒索行為，以確保供應鏈的廉潔和誠信。

4.5 化學品管理

江南布衣高度重視化學品的安全管理。我們制定了《安全重點部位管理制度》和《重點設備盤點表》，以確保化學品的安全使用和管理。本財年，我們聘請了專業的外部團隊對資產安全風險進行全面評估，設置了化學品「防爆櫃」，實施專人專櫃管理，確保化學品的儲存和使用安全。

在化學品使用政策上，江南布衣已明確禁止各工廠在生產運營中使用多氟和全氟化學品(PFCs)、烷基酚(AP)和烷基酚聚氧乙烯醚(APEOs)。目前，已有33家供應商獲得了有害化學物質零排放(ZDHC)的Supplier to Zero認證，標誌著在供應鏈化學品管理方面的顯著進展。我們將繼續採取積極措施，推動化學品管理，減少對環境影響，保護員工和消費者的利益，為實現綠色生產和可持續發展做出不懈努力。



供應商ZDHC認證

5 人才可持續 踐行人本精神



2023年度僱主類獎項 — 智联招聘

江南布衣堅持以人為本，尊重並激發每一位員工的創造力和能动性。我們關注員工福祉，提供全面的福利待遇，並持續投入資源培育員工的專業技能和職業發展。我們努力營造安全、健康、舒適的工作環境，確保員工能夠在多元、平等、包容的工作文化中，充分發揮個人潛力，實現職業生涯與美好生活的平衡。我們以可持續發展為導向，致力於實現企業與員工共同成長。

5.1 員工僱傭與發展

江南布衣已建立完善的人才管理體系，始終秉持構建和諧勞動關係的理念。我們視員工為企業的核心競爭力，通過公正公開的招聘流程，尋找具備創造力和自主精神的人才；持續提供培訓和發展機會，致力於幫助員工不斷提升技能，實現長期職業發展。我們激發員工潛力，與他們共同成長，實現個人與組織共同的目標。

5.1.1 勞工準則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禁止使用童工規定》等相關法律法規，堅決杜絕任何形式的非法用工行為。在招聘過程中，我們實施嚴格的身份審核流程，要求應聘者提供本人真實有效的身份證件以防範誤

用童工的風險。若發現誤用童工現象，我們將立即依法解除勞動合同並妥善處理相關事宜。截至本財年底，本集團未發生任何與僱傭童工或強制勞動相關的違規事件，我們將繼續秉持合規經營的原則，確保員工權益和法律法規的嚴格遵守。

本集團嚴格遵守勞動法規定，採用標準工時制、綜合工時制和不定時工時制，並已獲得主管行政部門的許可。我們實行加班審批流程，要求員工在超出法定工作時間工作前提交加班申請，並得到上級的批准。為加強監管，人力資源中心為各業務部門設定了加班工時風險警戒線，並定期進行監督檢查，以確保我們遵守勞工準則。

為充分實現薪酬對人才的有效吸引、保留和激勵，我們制定《薪酬管理制度》，以「效率優先、兼顧公平、合法合規」為原則，通過科學的定薪、調薪、獎金制度等，促使員工得到與其貢獻匹配的、且具有市場競爭力的合理報酬，滿足不同層級、不同崗位員工的激勵需求。本集團亦將ESG管理績效考核機制和指標同相關管理層績效掛鉤，以更進一步的責任意識賦能可持續價值創造。

5.1.2 平等機會與多元化

江南布衣致力於創造一個多元、平等和包容的工作環境，我們制定《招聘管理制度》以確保所有應聘者和員工均不因種族、性別、膚色、年齡、家庭背景、民族傳統、宗教、身體素質等因素在僱傭關係中受到歧視或區別對待。我們尊重每一位員工，確保其在招聘、晉升、福利待遇等方面享有公平待遇。我們嚴格禁止任何形式的體罰、暴力威脅或其他任何形式的口頭、身體、心理及性別上的紀律處罰措施，包括任何形式的性騷擾、性虐待、體罰、精神或身體壓迫或口頭辱罵等行為。江南布衣亦將性別平等視為企業多元包容與平等文化的重要組成部分，我們在招聘與錄用、

培訓與體檢、晉升與工作安排以及其他特殊情況中全面落实女性員工勞動保護。同時，秉承平等僱傭的原則，我們亦積極招聘殘疾人士從事後勤、行政事務等工作，為他們提供更多的就業機會和發展空間。

為加強員工之間的凝聚力並維護員工的合法權益，我們成立了工會組織，以便更好地傾聽員工的聲音並豐富員工的業餘生活。截至本財年底，江南布衣工會入會人數達1,285餘人，職工入會率達到80.5%。本財年，我們舉辦了毅行徒步、年會慶典等多元化員工活動，為員工提供了豐富多彩的社交和休閒機會，也增強了團隊精神和員工之間的相互支持。

截至本財年底，我們在中國共有1,596名全職員工，員工構成如下表所示：

| 關鍵績效指標 | | 員工(人) |
|--------|---------------|-------|
| 性別 | 男性 | 557 |
| | 女性 | 1,039 |
| 年齡組別 | 30歲以下 | 342 |
| | 30-50歲 | 1,124 |
| | 50歲以上 | 130 |
| 地區 | 杭州 | 1,542 |
| | 上海 | 6 |
| | 北京 | 6 |
| | 其他城市 | 42 |
| 僱傭類型 | 高層管理人員(戰略、策劃) | 46 |
| | 中層管理人員(規劃) | 188 |
| | 基層人員(執行) | 1,362 |

5.1.3 人才吸納

本集團視人才為最寶貴的核心競爭力，始終尊重員工的合法權益，並致力於建立公平合理且具有市場競爭力的薪酬與福利體系，以激發員工的工作熱情並有效吸引與留存人才。本集團堅持公正公開的招聘原則，制定《總部招聘管理制度》及《駐外直營招聘管理辦法》，不斷完善招聘管理體系，以確保源源不斷地吸納高質量人才。報告期內，我們制定並發佈了《招聘管理制度》，對招聘用人標準、選拔流程等細節內容方面進一步優化。

為推動人才招聘的多元化和高效化，我們每年通過內部推薦、校園招聘和社會招聘等多元化招聘方式招聘進行人才招募，並打通了MOKA智能化招聘管理系統和eHR電子人力資源管理系統，以提高招聘效率和改進員工服務模式。

案例：江南布衣開展校園招聘與合作

在二零二四財年，江南布衣開展了一系列富有創意和熱情的校園招聘活動，旨在吸引優秀新人才加入公司。我們與包括四所海外院校在內的十一所重點院校展開了密切合作，並接待了北京服裝學院黨委書記和服裝設計專業老師，以及浙江外國語學院國際商學院黨委副書記和相關專業老師的來訪交流。這些交流活動深化了與院校之間的合作與理解，共同為時尚行業的未來奠定基礎。

江南布衣亦與中職類院校建立了聯繫，並榮獲產學研「實訓基地」授牌，進一步加強了產學研合作，為廣大學生提供實踐和就業機會。未來，我們將持續通過多樣化的招聘方式和深化與院校的合作，吸引更多優秀人才加入公司，共同推動企業的發展與創新。



浙江理工大學宣講會現場



浙江外國語學院國際商學院老師一行來訪



實訓基地授牌

案例：江南布衣社會招聘活動

在二零二四財年，江南布衣加強招聘外宣，並舉辦了一系列社會招聘活動收穫了積極的反響。我們的招聘宣傳推文通過官方招聘微信公眾號發佈，累計閱讀量已超過42,000人次；舉辦的招聘集市活動中，展位曝光量達20,000人次+。在本財年的《候選人面試滿意度評價》調研問卷中，參與面試的候選人對江南布衣的社會招聘活動給予了高度評價，滿意度得分高達4.9分（滿分5分）。



招聘現場活動及伴手禮

針對員工離職，我們制定了《總部離職管理制度》，規範離職各項環節的操作流程及相關權限，嚴禁任何形式的不公平或不合理解僱，確保公司和離職員工的合法權益。本財年，我們的員工流失率如下表所示：

| 關鍵績效指標 — 流失率 ¹ | | 員工 |
|---------------------------|--------|-------|
| 性別 | 男性 | 12.6% |
| | 女性 | 13.4% |
| 年齡組別 | 30歲以下 | 22.6% |
| | 30-50歲 | 10.4% |
| | 50歲以上 | 7.1% |
| 地區 | 杭州 | 12.7% |
| | 上海 | 14.3% |
| | 北京 | 0.0% |
| | 其他城市 | 27.6% |
| 總計 | | 13.1% |

註：

1. 員工流失率=年度累計該類別離職員工人數/(年度最終該類別在職員工人數+年度累計該類別離職員工人數)×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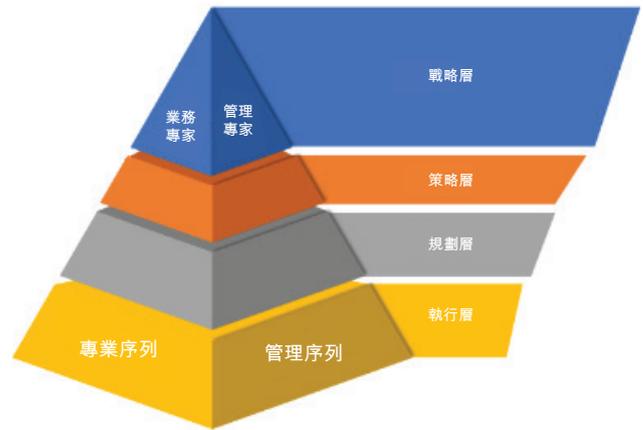
5.1.4 人才發展

人才儲備是我們參與競爭與合作的重要保證。本集團已根據各個崗位的特性，設置完善的職業發展通道，以確保持續的人才輸送以及戰略性人才梯隊的搭建。我們為員工成長提供培訓和發展的廣闊平台，助力其實現職業夢想。

發展通道

我們構建「公平、公正、公開」的競爭機制，向員工提供雙通道發展機會。根據不同工作崗位特性，我們將內部崗位橫向分為專業序列和管理序列，並有針對性地打通這兩個序列之間橫向及縱向發展的發展通道，以滿足在不同業務、不同地區、不同領域員工的發展追求，助力員工實現個人價值成長。

在二零二四財年，為有效規劃公司人力資源、提升組織能力和滿足公司戰略發展的人才需求，同時激勵員工持續提高能力、全面發展。公司更新職級體系及關聯制度標準，在管理序列和專業序列各增設3級，為員工提供更廣闊的發展通道。



江南布衣員工職業發展通道

案例：江南布衣價值觀人物訪談

在江南布衣，我們堅信每一位員工都有著獨特的閃光點，他們是企業的典範和榜樣。在二零二四財年，我們通過一系列人物訪談故事，深入挖掘並分享了員工們的精彩故事和閃光點。這些訪談不僅是對其個人成就的認可，更凸顯了團隊精神、創新能力和社會責任的重要性。我們通過這些真實的故事，展示了員工如何以主人翁的姿態，積極參與到公司的各項工作中。我們希望這些故事能夠啟發和鼓勵更多的員工認識到自己的價值，在江南布衣，每個人的努力都被看見，每個人的成長都被珍視。

5.1.5 員工培訓

江南布衣建立本集團獨有的教學體系，並制定《總部培訓管理辦法》，以不同的崗位需求和資源分配相結合，研發各種特色培訓項目。我們亦將培訓目標與企業戰略對齊，持續以系統性、制度化、主動性、多樣化和效益性原則，持續、合理、有效地推動培訓工作的開展。

我們致力於建設學習型組織，為員工提供多層次、多渠道的學習和發展機會，包括外派培訓、外聘培訓、內部培訓、在線培訓等多種形式，不斷提升企業競爭力。每年我們制定詳細的培訓計劃，並通過組織考試、實操、現場提問和知識競賽等方式對培訓效果進行評估管理。

為了幫助新員工儘快融入公司文化、制度和行為規範，並熟悉工作要求，我們組織全面的入職培訓和崗位培訓，內容涵蓋公司歷史、企業文化、規章制度、崗位職責和工作規範等方面。針對在職員工，我們提供必要的通用技能培訓、專業技能培訓

和管理技能培訓，旨在提升他們當前崗位的勝任能力，並為未來的職業發展打下堅實的基礎。我們鼓勵員工利用業餘時間參與各種培訓活動，以不斷提升個人素質和業務能力，拓展知識和技能。

二零二四財年，江南布衣持續開展具有針對性和前瞻性的培訓。我們開展了包括新員工培訓和定向生培訓在內的招新培訓，還持續實行領導力培訓、品牌營銷培訓等全面的員工發展計劃；我們引入了生成式人工智能(AIGC)和責任牦牛絨培訓等創新培訓項目，旨在多元化提升員工的專業水平和技能素質，進一步豐富員工的知識譜系。同時，我們開展「江南公開課」項目，除了邀請外部專業老師授課，也發掘公司內部的培訓人才。本財年共開展7場公開課，內部開發課程3門，培訓內容涵蓋工作技能、溝通方式、品牌傳播等，共覆蓋277人次。



L+領導力訓練營



M+領導力訓練營



品牌營銷培訓

案例：責任牦牛絨培訓

二零二四財年，基於牦牛絨項目的開展，我們對相關員工進行了有針對性的基礎知識培訓。本次培訓旨在提高員工對牦牛絨項目的認識，包括其來源、天然特性以及可持續生產過程。我們特別強調了藏族牧民在採集牦牛絨時採用的環保方法，不使用任何有害化學物質，以確保生態平衡和生物多樣性的保護。通過此次培訓，員工們深入了解了牦牛絨的基本知識，認識到其在可持續時尚中的重要性，這為後續江南布衣的牦牛絨探索之旅奠定了基礎，確保員工能夠更好地宣傳和推動可持續材料的使用。

二零二四財年，本集團員工的受訓比例為89.5%，人均培訓小時數為8.7小時¹。具體的培訓情況如下表所示：

| 關鍵績效指標 | | 受訓員工百分比 | 人均培訓小時數 |
|--------|---------------|---------|---------|
| 性別 | 男性 | 31.4% | 7.6 |
| | 女性 | 68.6% | 9.3 |
| 僱傭類型 | 高層管理人員(戰略、策劃) | 2.9% | 57.2 |
| | 中層管理人員(規劃) | 12.5% | 33.7 |
| | 基層人員(執行) | 84.7% | 3.6 |

註：

1. 本集團為更好地管理全體員工的發展需求，每年制定具有各類側重點的培訓計劃。本財年，我們聚焦在高層管理人員包括領導力培訓在內的各色培訓項目，故本財年人均培訓小時數有所下降而高層管理人員人均培訓小時數上升。

5.2 員工福利與關懷

我們相信，企業發展與員工利益同步提高才可以實現共贏共榮的穩定發展。在江南布衣，我們致力於提供全面的員工福利和關懷措施，在確保全體員工享有包括五險一金在內的國家法定福利的基礎上，我們還為員工提供多種特色福利和假期，全面提升員工的幸福感和歸屬感。

5.2.1 員工福利

除了國家法定休假外，江南布衣已建立了全方位、體系化的福利金字塔，涵蓋異地福利、文娛活動、生活福利、安康保障及法定保障五個層級。除國家法定節假日外，我們為員工提供額外的福利假期，如孝心假、(總部員工)司齡假、育兒假和(獨生子女)陪護假等。員工還享受年度體檢、醫療互助、生活福利(如食堂、商業保險和年度旅遊)、差旅補貼和內購等福利。針對異地人才，我們還提供面試交通補貼、購房無息貸款、安家津貼或高端人才公寓等福利。

我們注重員工的工作與生活平衡，開展多元化的員工活動，全面提升員工的歸屬感。為減輕員工暑期陪護子女的壓力，每逢寒暑假期間，我們將在總部為員工的孩子們開展「小候鳥」關愛活動，以實際行動關愛他們成長。

本集團亦設有5個員工俱樂部，稱為「可樂部」，定期組織各種活動，免費向全體員工開放，並長期歡迎新成員加入。此外，我們還定期舉辦年會、運動會、生日會和聖誕節等活動，以提升員工的幸福感。二零二四財年，「可樂部」新增140名成員，共舉辦了124場活動。



籃球「可樂部」



乒乓球「可樂部」



瑜伽「可樂部」



羽毛球「可樂部」



街舞「可樂部」

案例：江南布衣三十週年系列活動

二零二四財年，恰逢江南布衣三十週年，我們舉辦了一系列活動和慶典儀式，將ESG理念融入其中，倡導每位「江南人」以實際行動參與綠色低碳實踐。在環保「毅行」活動中，我們採用可重複利用物料和庫存材料為500多名參與活動的員工製作隊服，並統一配發垃圾袋，鼓勵員工自帶大容量水杯，確保徒步13公里的過程中不留任何垃圾。此外，我們還號召參與者捐贈圖書給山區兒童，於本次活動中共捐出圖書115本。在年會慶典期間，我們使用庫存材料製作園區美陳裝置，並號召大家結束後帶走隨身垃圾，保持現場衛生。年會伴手禮亦使用種子紙製作卡片，可持續種植和使用。這些舉措不僅展現了我們的環保承諾，也在公司內外傳播了綠色低碳的理念。



江南布衣三十週年活動

案例：庫存面料再利用

作為服裝行業的領軍企業，庫存面料一直是本集團可持續發展的關注重點。江南布衣致力於探索庫存面料的多種可持續利用形式，如將庫存面料用於製作伴手禮包裝、禮物標籤和剪貼畫等，並將其作為員工的節假日禮包，與員工共度佳節的同時傳遞ESG理念。



庫存面料週邊（禮盒包裝方巾）



庫存面料週邊（紅包標籤）

5.2.2 員工溝通

本集團已設立工會，以保護員工與公司雙方的合法權益，促進勞動關係和諧穩定，員工入會率為80.5%。我們鼓勵員工積極參與本集團的相關決策，動員全體員工關注集團在發展過程中的熱點、難點、焦點問題，群策群力，共同尋求解決辦法。二零二四年五月，工會代表職工與本集團續簽了《集體合同》和《工資協議》，這對於維護勞動者的權益、促進勞資雙方的和諧關係具有重要意義。

5.3 員工健康與安全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消防法》及《生產安全事故應急預案管理辦法》等法律法規的相關要求，致力於打造一個健康安全的工作環境。我們根據潛在隱患有針對性地制定《總部安全生產管理制度》《安全生產綜合應急預案》《員工工傷管理制度》《保安管理制度》等一系列規章制度，以建立公司安全生產事故隱患排查治理長效機制，提高員工應對風險和防範事故的能力。

案例：員工差旅安全預警及緊急服務保障

本財年，為進一步保障員工的出行安全，我們與攜程合作，在公司內部差旅系統中實行出行安全預警與緊急服務保障措施。當員工的出差目的地或交通方式出現特殊情況時，系統將會提前發送預警通知。如遇緊急情況，專人將協助員工調整行程，並確保其人身安全。

江南布衣重視多種場合下的職業安全與健康，堅持把員工的生命安全和職業健康放在首位。我們於負責倉庫的相關部門內成立應急組織，以應急救援指揮小組 — 應急救援辦公室 — 消防滅火組、應急搶險組、傷員救護組、治安保衛組、後勤保障組的安全管理架構對本集團倉儲的安全和健康的事宜進行管理工作。

我們重視安全文化的建設，定期開展安全培訓與演練，持續培養和強化員工安全應急的應對能力，確保員工的健康與安全。本財年，我們持續組織開展安全生產培訓、「安全月」活動等安全知識與技能活動，進一步提高員工安全意識和安全技能。



安全生產培訓



「安全月」教育培訓

案例：防火防災

消防安全管理是保護員工人身安全與本集團財產安全的重中之重，我們已制定《消防月度檢查制度》以及《防火巡查制度》以確保消防設施和消防安全的有效運行，並提升整體消防安全管理水平。此外，我們每年對燃氣等重點設備檢測，並安排專人對辦公室內的小型家電進行巡檢，確保其在下班後不處於通電狀態，避免因電器故障引發的火災風險。我們亦於辦公室大樓和物流中心每年定期開展消防疏散演習，確保員工在緊急情況發生時能夠迅速、有序地進行疏散，有效減少火災等緊急事件可能帶來的損失。



消防演習現場

我們高度重視員工的職業健康，每年組織覆蓋全員的健康體檢，並對食堂菜品及飲用水開展定期檢測，全面切實保障員工身體健康。同時，我們定期開展職業健康知識培訓，以提高員工的職業健康安全意識和技能，預防和降低安全事故和職業病發生率。本財年，我們將員工的體檢福利升級為千元等級，94%的全職員工完成了體檢。

二零二四財年，本集團關鍵績效指標如下表所示：

| 關鍵績效指標 | 員工 |
|-------------------|-------|
| 因工亡故員工數(二零二四財年) | 0 |
| 因工亡故員工數(二零二三財年) | 0 |
| 因工亡故員工數(二零二二財年) | 0 |
|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二零二四財年) | 44.5天 |

6 社區可持續 長效回饋社會

江南布衣始終秉承企業公民的責任與使命，堅持「實現企業價值的同時，回饋社會」。二零二四財年，我們與多家行業內的合作夥伴緊密合作，共同達成了多個重要的里程碑。在此過程中，我們積極參與和組織了多種社會公益活動，致力於在教育助學、鄉村振興和兒童健康成長等領域投入資源，持續推動社會進步和福祉。本財年，我們累計在慈善捐款及其他捐獻總額約人民幣167萬元。

6.1 行業協同發展

江南布衣長期以來與多家商業合作夥伴保持緊密聯繫，通過行業交流與賦能，推動多方共贏與產業鏈協同發展。本財年，我們受邀參加了多個重要行業交流活動，包括聯合民間社會會議、中國企業家博鰲論壇和全球青年氣候創意展開幕論壇等。通過這些平台，我們與行業領袖共同探討了可持續發展的前沿話題和未來趨勢，進一步鞏固了江南布衣在可持續時尚領域的領導地位，推動了整個行業向綠色、低碳的方向邁進。

案例：布盡其用 — 牦牛絨產業振興項目

全球95%以上的牦牛生活在我國的青藏高原，其絨毛是非常珍稀且可持續的天然原材料。江南布衣作為中國最早應用牦牛絨的設計師品牌之一，在本財年持續開展諸多舉措探索牦牛絨這一珍稀纖維的應用與創新。

本財年期間，江南布衣與繡嘉SHOKAY等合作夥伴共同發起了「布盡其用 — 牦牛絨產業振興項目」，不僅共同啟動制訂國際可持續標準《農場動物福利要求 牦牛》，還推動了牦牛絨面料的創新研發。在北京召開的全球可持續天然纖維大會上，來自內蒙古農業科學院、青海省農業科學院及江南布衣等相關代表正式啟動了中國首個牦牛動物福利標準。

此外，江南布衣還在四川阿壩州若爾蓋地區開展了「源於雪域 絨於自然」牦牛絨探索之旅，與眾多行業夥伴和會員朋友身體力行參與草原生態修復，在290畝「黑土灘」上種下希望的草籽，助力黃河上游流域重要的生態功能區域 — 若爾蓋地區的生態可持續。江南布衣通過負責任的行動和創新實踐，生動演繹了對可持續時尚的理解，推動時尚產業走向更綠色、更健康的未來。



國際可持續標準制定



牧區草原生態修復

6.2 助力社區發展

長久以來，江南布衣一直致力於通過各種形式擔當社會責任、推動公益事業發展，也不斷鼓勵、宣導員工發揚無私奉獻、勇於擔當的精神，以實際行動回報社會。我們擁有由內部員工組成的「螢火蟲」志願者團隊，以「點滴微光，可以匯聚成璀璨星河」為理念，始終關注公益、關注人類社會的共共和諧美好。我們通過《救災捐贈管理辦法》，規範慈善公益資金的來源與使用、活動形式、活動總結與評估等。本財年，江南布衣開展困難慰問、鄉村振興以及各項志願服務，積極服務社會，體現我們的社會責任和價值。

鄉村振興

案例：「布」一樣的美育課公益項目

江南布衣自2023年起推出了「布」一樣的美育課公益項目，旨在積極響應國家鄉村振興戰略和共同富裕理念，深化美育教育、支持鄉村兒童發展，助推鄉村全面振興。美育課項目精心設計了三大課程體系：普惠課面向杭州社區親子和員工親子群體，使用庫存布料製作書皮，並將這些圖書捐贈給偏遠山區小學，我們希望解決鄉村課外閱讀資源不足的問題；精品課則專為鄉村小學生設計，利用江南布衣芝麻實驗室開發的美育課件，為孩子們提供接觸藝術創作的機會，拓寬他們的藝術視野；大師課則由藝術家親自開發課件和授課，面向公眾親子，通過藝術創作提升藝術修養、促進家庭親子關係。

為確保項目順利實施，江南布衣特從內部「螢火蟲」志願者團隊中招募選拔志願者，並提供專業培訓，使其成為課程的主講和助教。志願者們不僅傳授藝術技能，還與孩子們互動並分享藝術文化的樂趣，為鄉村兒童提供了一個開闊視野和培養興趣的機會，至今已有79人次志願者參加，貢獻志願服務時長530小時。截至本財年底，我們已開展累計17場活動，已有398位學生和家長參與，60名鄉村兒童受益。通過這些努力，江南布衣積極推動美育在鄉村的普及，以藝術的力量促進社區文化的繁榮和鄉村教育的發展。



「布」一樣的美育課志願者團隊

慈善捐贈

案例：江南布衣捐贈人民幣50萬元助力慈善

江南布衣積極響應浙江省第二屆婦女兒童公益慈善週暨西湖區「西善有你 幸福匯來」慈善月活動，向西湖區慈善聯合總會捐贈人民幣50萬元助力當地慈善事業。作為活動的副會長單位和承辦方之一，江南布衣在現場「益」起助力環節中，捐贈人民幣35萬元善款和人民幣15萬元愛心物資，專注支持古蕩街道的系列慈善項目。此次慈善月活動，江南布衣不僅以資金和物資的形式提供支持，還動員了員工志願者參與現場活動，並精心準備了300份伴手禮，以表達對參與者的感謝。未來，我們將繼續秉持「商業向善」的理念，關注、支持和參與各類慈善活動，為共建共享美好生活貢獻更多力量。



慈善月捐贈現場

案例：江南布衣捐贈價值人民幣82萬元禦寒衣物馳援甘肅地震災區

面對甘肅臨夏州積石山縣6.2級地震的嚴峻災情，我們在災情發生後立刻採取行動，第一時間與甘肅省臨夏州積石山縣民政局聯繫，捐贈了價值人民幣82萬元的千餘件中長款羽絨服，為受災群眾提供抵禦寒潮所需的溫暖。在面對自然災害時，江南布衣與社會同舟共濟、共克時艱的決心不會動搖。



捐贈物資

案例：中央聖馬丁藝術與設計學院獎學金

本財年，是江南布衣與中央聖馬丁藝術與設計學院獎學金合作的第三年。我們希望通過每學年為一名學生提供獎學金，讓更多有才華的學子接觸到國際前沿的藝術與時尚理念，推動原創與創新設計的發展。本集團始終認真履行社會責任，回饋社會，繼續支持與激勵成長中的國際時尚設計人才，助力時尚產業擁抱更多元的創造和更多元的發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索引

| 層面 | 描述 | 章節名稱 |
|-----------|--------------------------------------------------------------------------------|--------------------------|
| A1 | 排放物 | |
| 一般披露 | 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 環境可持續 擘畫低碳未來 > 節能減排 |
| A1.1 |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 環境可持續 擘畫低碳未來 > 資源循環利用 |
| A1.2 | 直接(範圍1)及能源間接(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 環境可持續 擘畫低碳未來 > 節能減排 |
| A1.3 |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 環境可持續 擘畫低碳未來 > 資源循環利用 |
| A1.4 |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 環境可持續 擘畫低碳未來 > 資源循環利用 |
| A1.5 | 描述所訂立的排放量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 環境可持續 擘畫低碳未來 > 節能減排 |
| A1.6 |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及描述所訂立的減廢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 環境可持續 擘畫低碳未來 > 資源循環利用 |

| 層面 | 描述 | 章節名稱 |
|-----------|----------------------------------------------------------|---------------------------|
| A2 | 資源使用 | |
| 一般披露 | 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 | 環境可持續 > 節能減排 擘畫低碳未來 |
| A2.1 |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如電、氣或油)總耗量(以千個千瓦時計算)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 環境可持續 > 節能減排 擘畫低碳未來 |
| A2.2 | 總耗水量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 環境可持續 > 節能減排 擘畫低碳未來 |
| A2.3 | 描述所訂立的能源使用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 環境可持續 > 節能減排 擘畫低碳未來 |
| A2.4 |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所訂立的用水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 環境可持續 > 節能減排 擘畫低碳未來 |
| A2.5 |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每生產單位佔量。 | 環境可持續 > 節能減排 擘畫低碳未來 |
| A3 | 環境及天然資源 | |
| 一般披露 | 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 環境可持續 > 節能減排 擘畫低碳未來 |
| A3.1 |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 環境可持續 > 節能減排 擘畫低碳未來 |

| 層面 | 描述 | 章節名稱 |
|-----------|------------------------------------------------------------------------------------------|----------------------------|
| A4 | 氣候變化 | |
| 一般披露 | 識別及應對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產生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的政策。 | 環境可持續 擘畫低碳未來 > 應對氣候變化 |
| A4.1 | 描述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產生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及應對行動。 | 環境可持續 擘畫低碳未來 > 應對氣候變化 |
| B1 | 僱傭 | |
| 一般披露 | 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 人才可持續 踐行人本精神 > 員工僱傭與發展 |
| B1.1 | 按性別、僱傭類型(如全職或兼職)、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 人才可持續 踐行人本精神 > 平等機會與多元化 |
| B1.2 |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 人才可持續 踐行人本精神 > 人才吸納 |
| B2 | 健康與安全 | |
| 一般披露 | 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職業性危害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 人才可持續 踐行人本精神 > 員工健康與安全 |
| B2.1 | 過去三年(包括匯報年度)每年因工亡故的人數及比率。 | 人才可持續 踐行人本精神 > 員工健康與安全 |
| B2.2 |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 人才可持續 踐行人本精神 > 員工健康與安全 |
| B2.3 |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 人才可持續 踐行人本精神 > 員工健康與安全 |

| 層面 | 描述 | 章節名稱 |
|-----------|----------------------------------------------------------|-----------------------------|
| B3 | 發展及培訓 | |
| 一般披露 | 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訓活動。 | 人才可持續 > 人才發展 踐行人本精神 |
| B3.1 |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如高級管理層、中級管理層)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 人才可持續 > 員工培訓 踐行人本精神 |
| B3.2 |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 人才可持續 > 員工培訓 踐行人本精神 |
| B4 | 勞工準則 | |
| 一般披露 | 有關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 人才可持續 > 勞工準則 踐行人本精神 |
| B4.1 |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 人才可持續 > 勞工準則 踐行人本精神 |
| B4.2 |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 人才可持續 > 勞工準則 踐行人本精神 |
| B5 | 供應鏈管理 | |
| 一般披露 | 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 | 環境可持續 > 可持續供應鏈 擘畫低碳未來 |
| B5.1 |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 環境可持續 > 可持續供應鏈 擘畫低碳未來 |
| B5.2 |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 環境可持續 > 可持續供應鏈 擘畫低碳未來 |
| B5.3 | 描述有關識別供應鏈每個環節的環境及社會風險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 環境可持續 > 可持續供應鏈 擘畫低碳未來 |
| B5.4 | 描述在揀選供應商時促使多用環保產品及服務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 環境可持續 > 可持續供應鏈 擘畫低碳未來 |

| 層面 | 描述 | 章節名稱 |
|-----------|--------------------------------------------------------------------------------|---------------------------|
| B6 | 產品責任 | |
| 一般披露 | 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 產品可持續 引領綠色時尚 > 全流程品質管控 |
| B6.1 |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 產品可持續 引領綠色時尚 > 全流程品質管控 |
| B6.2 |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 產品可持續 引領綠色時尚 > 優質客戶服務 |
| B6.3 |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 產品可持續 引領綠色時尚 > 知識產權保護 |
| B6.4 | 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 | 產品可持續 引領綠色時尚 > 全流程品質管控 |
| B6.5 | 描述消費者數據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 企業治理 > 信息安全與隱私安全 |
| B7 | 反貪污 | |
| 一般披露 | 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 企業治理 > 商業道德與反貪腐 |
| B7.1 | 於匯報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 企業治理 > 商業道德與反貪腐 |
| B7.2 |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 企業治理 > 商業道德與反貪腐 |
| B7.3 | 描述向董事及員工提供的反貪污培訓。 | 企業治理 > 商業道德與反貪腐 |
| B8 | 社區投資 | |
| 一般披露 | 有關以社區參與來了解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 社區可持續 長效回饋社會 |
| B8.1 | 專注貢獻範疇(如教育、環境事宜、勞工需求、健康、文化、體育)。 | 社區可持續 長效回饋社會 |
| B8.2 |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如金錢或時間)。 | 社區可持續 長效回饋社會 |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江南布衣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江南布衣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121至181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

-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現金流量表；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及其他解釋資料。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一節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性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該等事項乃於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我們不會對該等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我們審計中發現的關鍵審計事項與存貨減值撥備有關。

關鍵審計事項**存貨減值撥備**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a)及16。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貴集團的存貨結餘總額為人民幣1,237百萬元，就此計提減值撥備人民幣517百萬元。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入賬。

管理層開發一種模型以評估各期末計提必要的存貨減值撥備金額，此評估涉及作出重大管理判斷，該等判斷需考慮庫齡結構、未來銷售預測、預估未來售價以及銷售開支等關鍵因素。

我們認為這是一個關鍵審計事項是因為存貨減值撥備對貴集團資產負債表之重要性及確定存貨減值撥備之適合水平時需作重大管理判斷。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評估管理層估計存貨減值撥備的相關審計程序如下：

我們考慮了估計的不確定性程度和其他固有風險因素的水準，以評估重大錯誤陳述的固有風險：

我們了解並評價了管理層對存貨減值撥備的內部控制和評估過程，測試了管理層對存貨減值撥備估計的關鍵控制：

我們對過往期間存貨減值撥備的評估結果進行了評價，以衡量管理層估計過程的有效性：

我們與管理層討論並評估了存貨減值撥備所使用的方法及假設的適當性：

我們通過質疑管理層的未來銷量預測、預估未來售價及銷售開支，並參考過去各季度的過季歷史走勢，評估撥備所使用方法及假設的合理性：

通過與相關單據(包括庫存單位記錄)核對，我們在抽樣的基礎上對存貨的庫齡結構進行了測試：

我們於資產負債表日測試存貨撥備在計算時的準確性：

我們觀察貴集團的存貨盤點期間的存貨盤點程序以識別任何滯銷、受損或陳舊存貨，以就管理層評估及將有關受損存貨撥備計入總撥備進行後續跟進。

基於上文所述，我們認為，管理層在確定存貨減值撥備時採用及運用的假設得到所獲證據及所執行程序的支持。

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年報內所載所有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之工作，倘我們認為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必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以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倘合理預期其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及適當之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監控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估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以及作出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倘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有關交易及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之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及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審計的計劃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及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所採取消除威脅的行動或採納的防範措施。
-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該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袁國新。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二四年九月五日

綜合全面收益表

(除另有所述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為單位)

| | 附註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
|-----------------------|----|------------------|------------------|
| |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
| 收入 | 5 | 5,238,149 | 4,465,124 |
| 銷售成本 | 6 | (1,767,664) | (1,548,132) |
| 毛利 | | 3,470,485 | 2,916,992 |
| 銷售及營銷開支 | 6 | (1,827,142) | (1,695,076) |
| 行政開支 | 6 | (506,259) | (445,631) |
| 金融資產減值(撥備)/撥回 | 6 | (2,031) | 462 |
| 其他收益及利得淨額 | 7 | 59,213 | 81,151 |
| 經營利潤 | | 1,194,266 | 857,898 |
| 財務收益 | 9 | 57,987 | 38,260 |
| 財務費用 | 9 | (37,791) | (45,336) |
| 財務收益/(費用)淨額 | | 20,196 | (7,076) |
| 使用權益法入賬之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 18 | (1,350) | — |
| 除所得稅前利潤 | | 1,213,112 | 850,822 |
| 所得稅費用 | 10 | (364,973) | (229,539) |
| 年度利潤 | | 848,139 | 621,283 |
| 外幣折算差額 | | | |
| 可能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 10,862 | 34,747 |
| 可能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 10,198 | (13,642) |
| 其他全面收益 | | 21,060 | 21,105 |
|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869,199 | 642,388 |
| 利潤歸屬於： | | | |
| — 本公司股東 | | 849,087 | 621,292 |
| — 非控股權益 | | (948) | (9) |
| 全面收益總額歸屬於： | | | |
| — 本公司股東 | | 870,148 | 642,400 |
| — 非控股權益 | | (949) | (12) |
| 每股收益(每股以人民幣列值) | | | |
| — 基本 | 11 | 1.67 | 1.24 |
| — 稀釋 | 11 | 1.64 | 1.22 |

第126頁至第181頁的附註構成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綜合資產負債表

(除另有所述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為單位)

| | 附註 | 於六月三十日 | |
|----------------|-------|------------------|------------------|
| |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
| 資產 | | | |
| 非流動資產 | |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3 | 427,199 | 463,151 |
| 投資物業 | 13 | 37,453 | — |
| 使用權資產 | 14 | 642,123 | 769,585 |
| 無形資產 | 15 | 126,140 | 20,460 |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資產 | 18 | 27,150 | 16,838 |
| 應收關聯方款項 | 33(b) | — | 107,839 |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20 | 205,100 | 210,911 |
| 初始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 21 | 51,780 | — |
| 遞延所得稅資產 | 29 | 260,931 | 254,397 |
| 非流動資產總額 | | 1,777,876 | 1,843,181 |
| 流動資產 | | | |
| 存貨 | 16 | 720,109 | 790,334 |
| 應收賬款 | 17 | 121,657 | 125,429 |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資產 | 18 | 337,226 | 290,617 |
| 應收關聯方款項 | 33(b) | 13,129 | 1,477 |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20 | 20,479 | — |
| 初始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 21 | 679,784 | 488,251 |
| 受限制現金 | 22 | 3,430 | 1,391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22 | 698,645 | 525,147 |
| 流動資產總額 | | 2,594,459 | 2,222,646 |
| 資產總額 | | 4,372,335 | 4,065,827 |

| | 附註 | 於六月三十日 | |
|----------------------|-------|------------------|------------------|
| |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
| 負債 | | | |
| 非流動負債 | | | |
| 租賃負債 | 14 | 181,456 | 219,546 |
| 應計費用及其他負債 | 27 | — | 495 |
| 應付關聯方款項 | 33(b) | 198,626 | 243,161 |
| 遞延所得稅負債 | 29 | 34,420 | 5,317 |
| 非流動負債總額 | | 414,502 | 468,519 |
| 流動負債 | | | |
|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 26 | 260,889 | 236,399 |
| 租賃負債 | 14 | 177,687 | 214,571 |
| 合約負債 | 5(d) | 458,132 | 368,876 |
| 應計費用及其他負債 | 27 | 780,935 | 640,322 |
| 應付關聯方款項 | 33(b) | 52,349 | 49,138 |
| 借款 | 28 | — | 99,514 |
| 當期所得稅負債 | | 16,272 | 6,965 |
| 流動負債總額 | | 1,746,264 | 1,615,785 |
| 負債總額 | | 2,160,766 | 2,084,304 |
| 淨資產 | | 2,211,569 | 1,981,523 |
| 權益 | | | |
|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 | | |
| 股本 | 23 | 4,622 | 4,622 |
| 受限制股份(「受限制股份」)計劃所持股份 | 23 | (87,216) | (137,541) |
| 股份溢價 | 23 | 510,007 | 507,820 |
| 其他儲備 | 24 | 266,831 | 253,981 |
| 留存收益 | | 1,474,994 | 1,352,682 |
|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 | 2,169,238 | 1,981,564 |
| 非控股權益 | 32 | 42,331 | (41) |
| 權益總額 | | 2,211,569 | 1,981,523 |

第126頁至第181頁的附註構成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第121頁至第181頁的財務報表由董事會(「董事會」)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五日批核並已代表其簽署。

吳健

董事

李琳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除另有所述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為單位)

| | 附註 | 本公司股東應佔 | | | | | |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
|-------------------|--------|-------------|---------------|------------------------------|---------------|---------------|------|----------------|---------------|
| | | 股本 人民幣千元 |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 受限制 股份計劃 所持股份 人民幣千元 |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 留存收益 人民幣千元 | | | |
| 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的結餘 | | 4,622 | 508,254 | (180,244) | 228,863 | 1,123,499 | (29) | 1,684,965 | |
| 全面收益 | | | | | | | | | |
| 年度利潤 | | — | — | — | — | 621,292 | (9) | 621,283 | |
| 其他全面虧損： | | | | | | | | | |
| 外幣折算差額 | | — | — | — | 21,108 | — | (3) | 21,105 | |
| 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 21,108 | 621,292 | (12) | 642,388 | |
| 與股東進行的交易 | | | | | | | | | |
| 轉撥至法定儲備的利潤 | 24(a) | — | — | — | 245 | (245) | — | — | |
| 股息 | 12 | — | — | — | — | (391,864) | — | (391,864) | |
|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 25 | — | — | — | 36,038 | — | — | 36,038 | |
| 受限制股份計劃購買普通股 | 23 | — | — | (6,404) | — | — | — | (6,404) | |
| 移轉及行使受限制股份 | 23, 24 | — | (434) | 49,107 | (32,273) | — | — | 16,400 | |
| 與股東進行的交易總額 | | — | (434) | 42,703 | 4,010 | (392,109) | — | (345,830) | |
|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 | 4,622 | 507,820 | (137,541) | 253,981 | 1,352,682 | (41) | 1,981,523 | |

| | 附註 | 本公司股東應佔 | | | | | |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
|-------------------|--------|-------------|---------------|------------------------------|---------------|---------------|--------|----------------|---------------|
| | | 股本 人民幣千元 |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 受限制 股份計劃 所持股份 人民幣千元 |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 留存收益 人民幣千元 | | | |
| 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的結餘 | | 4,622 | 507,820 | (137,541) | 253,981 | 1,352,682 | (41) | 1,981,523 | |
| 全面收益 | | | | | | | | | |
| 年度利潤 | | — | — | — | — | 849,087 | (948) | 848,139 | |
| 其他全面虧損： | | | | | | | | | |
| 外幣折算差額 | | — | — | — | 21,061 | — | (1) | 21,060 | |
| 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 21,061 | 849,087 | (949) | 869,199 | |
| 與股東進行的交易 | | | | | | | | | |
| 轉撥至法定儲備的利潤 | 24(a) | — | — | — | 242 | (242) | — | — | |
| 股息 | 12 | — | — | — | — | (726,533) | — | (726,533) | |
| 收購附屬公司時產生的非控股權益 | 32 | — | — | — | — | — | 43,321 | 43,321 | |
|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 25 | — | — | — | 38,217 | — | — | 38,217 | |
| 受限制股份計劃購買普通股 | 23 | — | — | (20,687) | — | — | — | (20,687) | |
| 移轉及行使受限制股份 | 23, 24 | — | 2,187 | 71,012 | (46,670) | — | — | 26,529 | |
| 與股東進行的交易總額 | | — | 2,187 | 50,325 | (8,211) | (726,775) | 43,321 | (639,153) | |
|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 | 4,622 | 510,007 | (87,216) | 266,831 | 1,474,994 | 42,331 | 2,211,569 | |

第126頁至第181頁的附註構成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

(除另有所述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為單位)

| | 附註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
|--------------------------|-------|--------------------|------------------|
| |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
|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 | | |
| 經營產生的現金 | 30(a) | 1,943,646 | 1,267,396 |
| 已付所得稅 | | (340,679) | (328,277) |
| 經營活動產生淨現金 | | 1,602,967 | 939,119 |
|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 | | |
| 購買投資物業及其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135,337) | (148,734) |
| 購買無形資產 | | (8,554) | (6,661) |
| 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 | 261 | 626 |
| 來自商業銀行發行的金融產品的投資收入 | | 768 | 894 |
| 已收利息 | | 40,829 | 29,909 |
| 支付初始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 | (1,161,131) | (827,129) |
| 提取初始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所得款項 | | 939,174 | 734,473 |
| 收購附屬公司的付款，扣除所收購現金 | 32 | (39,121) | — |
| 使用權益法入賬之投資付款 | | (4,279) | — |
| 支付商業銀行發行的金融產品 | | (120,000) | (90,000) |
| 向關聯方提供的貸款 | 18 | (2,804) | — |
| 收取向關聯方提供的貸款及利息 | 33(a) | 112,391 | — |
| 收取創業投資基金的股息 | | 767 | 674 |
| 贖回商業銀行發行的金融產品所得款項 | | 100,000 | 90,000 |
| 支付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3.3 | (6,000) | (23,825) |
| 投資活動所用淨現金 | | (283,036) | (239,773) |
|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 | | |
| 行使受限制股份所得款項 | | 18,461 | 16,400 |
| 借款所得款項 | | 248,434 | 297,070 |
| 償還借款 | | (350,000) | (350,000) |
| 租賃負債付款 | 14 | (317,729) | (337,068) |
| 已付股息 | 12 | (726,533) | (391,864) |
| 支付庫存股份回購 | 23 | (20,687) | (6,404) |
| 融資活動所用淨現金 | | (1,148,054) | (771,866)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 | 171,877 | (72,520) |
|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22 | 525,147 | 591,746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兌利得 | | 1,621 | 5,921 |
|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22 | 698,645 | 525,147 |

第126頁至第181頁的附註構成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除另有所述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為單位)

1. 一般資料

江南布衣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根據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八日通過的決議案，本公司的名稱由Croquis Investment Limited更改為現時名稱。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海外從事時尚服裝、配飾產品及家居用品的設計、營銷及銷售。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三十一日完成其首次公開發售，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除另有指明外，本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列報。

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五日獲董事會批准刊發。

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均為有限責任公司，該等附屬公司的詳情載於下表。除另有所述外，本集團應佔股權的比例均持有同等的投票權。

| 公司名稱 | 註冊成立及營運地點/ 註冊成立或購買時間 | 已發行股本/ 實繳資本詳情 | 本集團應佔股權 | | 非控股權益應佔股權 | | 主要業務 |
|--------------------------|-------------------------|------------------|---------|-------|-----------|-------|----------------|
| | | | 於六月三十日 | | 於六月三十日 | | |
| | | | 二零二四年 | 二零二三年 | 二零二四年 | 二零二三年 | |
| 直接擁有 | | | | | | | |
| Croquis Holdings Limited |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四日 | 1,000美元 | 100% | 100% | — | — | 投資控股 |
| 間接擁有 | | | | | | | |
| 廣益(中國)有限公司 | 中國香港/ 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四日 | 140,000,000港元 | 100% | 100% | — | — | 投資控股及銷售服裝及配飾產品 |
| 廣益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 中國香港/ 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三日 | 10,000港元 | 80% | 80% | 20% | 20% | 設計服裝及配飾 |
| 廣益安佩服飾有限公司 | 中國香港/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一日 | 10,000港元 | 80% | 80% | 20% | 20% | 設計及銷售服裝及配飾產品 |
| 杭州聯成華卓實業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一二年十月十九日 | 35,000,000美元 | 100% | 100% | — | — | 生產及銷售服裝及配飾產品 |
| 杭州慧康華卓進出口貿易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三日 | 人民幣2,000,000元 | 100% | 100% | — | — | 海外銷售服裝及配飾產品 |
| 江南布衣服飾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一日 | 10,000,000美元 | 100% | 100% | — | — | 設計及銷售服裝及配飾產品 |
| 廣州江南布衣服飾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一二年七月二十四日 | 人民幣1,000,000元 | 100% | 100% | — | — | 服裝及配飾產品零售 |
| 瀋陽江南布衣服飾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一二年八月十三日 | 人民幣6,000,000元 | 100% | 100% | — | — | 服裝及配飾產品零售 |
| 江南布衣服飾(北京)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一二年十月十八日 | 人民幣2,000,000元 | 100% | 100% | — | — | 服裝及配飾產品零售 |
| 重慶速寫服飾銷售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一二年八月九日 | 人民幣1,000,000元 | 100% | 100% | — | — | 服裝及配飾產品零售 |

1. 一般資料(續)

| 公司名稱 | 註冊成立及營運地點／ 註冊成立或購買時間 | 已發行股本／ 實繳資本詳情 | 本集團應佔股權 | | 非控股權益應佔股權 | | 主要業務 |
|-------------------|-------------------------|---------------------------------|---------|-------|-----------|-------|----------------------|
| | | | 於六月三十日 | | 於六月三十日 | | |
| | | | 二零二四年 | 二零二三年 | 二零二四年 | 二零二三年 | |
| 武漢廣益速寫服飾銷售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二日 | 人民幣1,000,000元 | 100% | 100% | — | — | 服裝及配飾產品零售 |
| 西安江南布衣服飾銷售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一三年二月十六日 | 人民幣1,010,000元 | 100% | 100% | — | — | 服裝及配飾產品零售 |
| 寧波江南布衣服飾銷售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二日 | 人民幣2,000,000元 | 100% | 100% | — | — | 服裝及配飾產品零售 |
| 江南布衣服飾無錫銷售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七日 | 人民幣1,000,000元 | 100% | 100% | — | — | 服裝及配飾產品零售 |
| 青島華卓服飾銷售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一三年六月七日 | 人民幣1,500,000元 | 100% | 100% | — | — | 服裝及配飾產品零售 |
| 上海華卓服飾銷售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一三年七月一日 | 人民幣1,000,000元 | 100% | 100% | — | — | 服裝及配飾產品零售 |
| 太原江南布衣服飾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一五年七月三十一日 | 人民幣500,000元 | 100% | 100% | — | — | 服裝及配飾產品零售 |
| 天津江南布衣服飾卓服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七日 | 人民幣2,000,000元 | 100% | 100% | — | — | 服裝及配飾產品零售 |
| 寧波速寫服飾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二日 | 人民幣2,000,000元 | 100% | 100% | — | — | 服裝及配飾產品零售 |
| 杭州速寫服飾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日 | 人民幣2,000,000元 | 100% | 100% | — | — | 服裝及配飾產品零售 |
| 寧波華卓速寫服飾有限公司 | 中國／ 二零二二年五月五日 | 人民幣2,000,000元 | 100% | 100% | — | — | 服裝及配飾產品零售 |
| 杭州澹彬科技有限公司(a) | 中國／ 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 | 人民幣14,787,216元 | 51% | — | 49% | — | 運動服裝及配飾的 設計、營銷及銷售 |
| 杭州慧聚品牌管理有限公司(a) | 中國／ 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 | 人民幣5,051,869元／ 人民幣4,844,613元 | 51% | — | 49% | — | 運動服裝及配飾的 設計、營銷及銷售 |
| 杭州元涵文化創意有限公司(a) | 中國／ 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 | 人民幣1,000,000元／ 人民幣10,200元 | 51% | — | 49% | — | 運動服裝及配飾的 設計、營銷及銷售 |
| 杭州酷動體育科技發展有限公司(a) | 中國／ 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 | 人民幣10,000,000元／ 人民幣500,000元 | 51% | — | 49% | — | 運動服裝及配飾的 設計、營銷及銷售 |

(a)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以現金代價約人民幣96,441,000元收購杭州慧聚品牌管理有限公司、杭州澹彬科技有限公司、杭州元涵文化創意有限公司及杭州酷動體育科技發展有限公司(統稱「慧聚」)51%的股權。詳情於財務報表附註32披露。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變動

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採納的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除另有指明外，該等政策於所有呈列年度貫徹應用。

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法例第622章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以下權威文獻：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香港會計準則
-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詮釋

綜合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法編製，並通過重估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已按公允價值計量）作出修訂。

除財務報表相關財務項目或交易附註所披露的該等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外，其他會計政策資料概要已載於附註37。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作出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的範疇或涉及對綜合財務報表屬重大假設和估計的範疇，已在附註4中披露。

(a) 本集團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已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財政年度首次採納以下準則修訂本：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會計估計定義」
-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國際稅收改革 — 支柱二立法模板」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會計政策披露」
-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與單一交易產生之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以上所列修訂對過往期間確認金額並無任何影響，並預期不會對當前或未來期間造成重大影響。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變動(續)

(b) 尚未採納之新訂準則及詮釋

以下新訂準則及準則及詮釋之修訂本已頒佈，但因其並不強制應用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開始的本財年，故在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時並未應用下述新準則。

| | 生效日期 |
|--------------------------------------------------------|-----------|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售後回租租賃負債] |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
|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供應商融資安排] |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
|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缺乏可兌換性] |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 待定 |
| 香港詮釋第5號(經修訂)[呈列財務報表 – 借款人對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之有期貨款之分類] |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

本集團將於上述新準則及現有準則修訂生效時應用。本集團預期應用上述新準則及現有準則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業務面臨多項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專注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並尋求盡量降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可能構成的不利影響。本集團目前並無使用任何衍生金融工具以對沖所承受的若干風險。

(a) 市場風險

(i) 外匯風險

當未來商業交易或集團實體的已確認資產或負債以非該實體的功能貨幣計值時，則產生外匯風險。本集團通過定期審閱本集團淨外匯風險來管理其外匯風險。

本集團在中國經營，本集團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計值及結算。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中大部分已確認資產及負債以本集團公司各自功能貨幣計值，故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以及其經營活動中產生的交易不會使本集團面臨重大外匯風險。

(ii) 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收入及經營現金流量基本上獨立於市場利率的變動。除初始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附註21)、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22)、向關聯方提供貸款(附註33(b))及借款(附註28)外，本集團並無重大計息資產及負債。以浮動利率持有的資產及負債使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而以固定利率持有的資產及負債使本集團面臨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以固定利率計息的貸款使本集團面臨公允價值利率風險。管理層預期，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不會對計息貸款產生重大影響，原因是利率預期不會出現重大變動。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市場風險(續)

(iii) 價格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價格風險來自於本集團所持有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投資。本集團多元化其投資組合以管理因投資而產生的價格風險。本集團的投資旨在提高投資收益或作戰略發展用途。

(b)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本集團之交易對手未能履行其合約義務並對本集團造成財務虧損之風險。信貸風險按組別基準管理。信貸風險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初始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應收關聯方款項、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信貸風險的最大敞口由綜合資產負債表中每項金融資產的賬面值表示。

(i) 風險管理

就銀行及金融機構而言，僅具有良好信貸評級者獲接納。就其他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根據過往結算記錄及過往經驗，對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作出定期的集體評估以及個別評估。有鑒於與債務人良好合作的歷史以及良好的應收款項收款記錄，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通常被認為很低。就經銷商而言，經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後，本集團將對每位經銷商的信貸質素作出評估。個人風險限制根據管理層所定限制按內部或外部評級釐定。信貸限制的使用受定期監察。所有該等主要客戶通常均具備良好的信貸紀錄。

(ii) 金融資產減值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初始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的信貸風險

近期並無有關該等金融機構的違約歷史。預期信貸虧損並不重大。

應收賬款的信貸風險

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該規定就所有應收賬款採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應收賬款已根據共同信貸風險特徵及逾期天數分組。

預期虧損率乃基於全期銷售付款情況及本期間內所經歷的相應過往信貸虧損。過往虧損率乃經調整以反映影響客戶結清應收款項能力的宏觀經濟因素之現時及前瞻性資料。本集團已將其銷售商品及服務之行業的國內生產總值及價格指數識別為最相關因素，並根據該等因素的預期變動相應調整過往虧損率。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續)

應收賬款的信貸風險(續)

因此，應收賬款的虧損撥備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釐定如下：

| |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 | |
|---------|---------------|---------------|---------|
| | 人民幣千元 總賬面值 | 人民幣千元 虧損撥備 | 預期虧損率 |
| 三個月內 | 118,253 | 2,682 | 2.27% |
| 三個月至六個月 | 6,581 | 1,020 | 15.50% |
| 六個月至一年 | 1,757 | 1,232 | 70.12% |
| 一年至兩年 | 2,986 | 2,986 | 100.00% |
| 兩年以上 | 13,539 | 13,539 | 100.00% |
| | 143,116 | 21,459 | 14.99% |

| |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 | |
|---------|---------------|---------------|---------|
| | 人民幣千元 總賬面值 | 人民幣千元 虧損撥備 | 預期虧損率 |
| 三個月內 | 123,044 | 1,535 | 1.25% |
| 三個月至六個月 | 4,467 | 808 | 18.09% |
| 六個月至一年 | 799 | 538 | 67.33% |
| 一年至兩年 | 3,277 | 3,277 | 100.00% |
| 兩年以上 | 13,134 | 13,134 | 100.00% |
| | 144,721 | 19,292 | 13.33%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iii) 金融資產減值(續)

應收賬款的信貸風險(續)

金融資產的淨減值虧損載列如下：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
| 應收賬款減值撥備／(撥回) | 4,103 | (2,418) |
|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回)／撥備 | (2,072) | 1,956 |
| | 2,031 | (462) |

應收賬款在無合理預期可收回時撇銷。沒有合理預期可收回款項的跡象包括(其中包括)債務人未能與本集團共同制定還款計劃。

應收賬款減值虧損乃以經營利潤內減值虧損淨額列賬。其後收回過往撇銷款項則計入相同項目內。

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

其他應收款項主要包括租金按金及其他。就其他應收款項而言，董事根據過往結算記錄、過往經驗以及合理及有理據支持的前瞻性資料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定期對其可收回性進行個別評估。就其他應收款項而言，管理層已評估，自初始確認以來，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且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根據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減值。本集團評估並得出結論，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並不重大。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續)

應收關聯方款項的信貸風險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應收關聯方款項的結餘主要指向慧展科技(杭州)有限公司(本集團控股股東控制的公司)提供貸款(附註33(b))。該貸款的本金及利息已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收取。本集團評估並得出結論，應收關聯方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並不重大。

(c)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的政策旨在定期監管現時及預期流動資金需求，以確保其維持足夠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於相關業務屬於活躍多變，本集團的財務部門維持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保持資金的靈活性。

下表乃根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的剩餘年度，本集團列入有關到期組別的金融負債的分析。表內披露的金額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由於折現的影響並不重大，故於12個月內到期的結餘相等於其賬面結餘。

| | 一年內 人民幣千元 | 一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
|--------------------|------------------|----------------|
|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 | |
|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 260,889 | — |
| 應付關聯方款項 | 65,471 | 228,176 |
| 應計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 552,052 | — |
| 租賃負債 | 186,761 | 190,769 |
| | 1,065,173 | 418,945 |
|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 | |
|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 236,399 | — |
| 應付關聯方款項 | 59,656 | 291,322 |
| 應計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 459,477 | 495 |
| 借款 | 100,000 | — |
| 租賃負債 | 230,975 | 233,426 |
| | 1,086,507 | 525,243 |

3.2 資本管理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主要旨在保障本集團按持續經營基準繼續營運的能力，以便繼續為股東提供回報及為其他持份者提供利益以及維持最佳的資本結構以降低資本成本。

本集團通過定期審查資本架構藉以監管資本(包括股本、股份溢價及其他儲備(按假設已兌換基準))。作為該項審查的一環，董事會考慮資本成本及與已發行股本有關的風險。本集團或會調整向股東支付的股息金額、向股東退資及發行新股份。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允價值估計

(ii) 公允價值等級

下表利用估值法分析按公允價值列賬的金融工具。不同層級界定如下：

- 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第一級)。
- 除第一級所包括的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的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即價格衍生物)可觀察的輸入數據(第二級)。
- 並非依據可觀察的市場數據釐定的資產或負債的輸入數據(即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第三級)。

用於金融工具估值之特定估值技術包括：

- 同類工具之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 其他技術(例如貼現現金流量分析)用於釐定剩餘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下表為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本集團資產(按公允價值計量)。

| |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 | | |
| — 創業投資基金 | — | — | 190,009 | 190,009 |
| — 私營公司投資 | — | — | 15,091 | 15,091 |
| — 商業銀行發行的金融產品 | — | — | 20,479 | 20,479 |
| | — | — | 225,579 | 225,579 |

下表為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本集團資產(按公允價值計量)。

| |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 | | |
| — 創業投資基金 | — | — | 180,875 | 180,875 |
| — 私營公司投資 | — | — | 30,036 | 30,036 |
| | — | — | 210,911 | 210,911 |

年內，第一級、第二級及第三級之間概無就經常性公允價值計量進行轉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允價值估計(續)

(i) 公允價值等級(續)

(a) 第一級的金融工具

在活躍市場上買賣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乃按於資產負債表日的市場報價釐定。倘交易所、交易商、經紀、行業集團、報價公司或監管機構可隨時及定時報價，則有關市場被視為活躍，而該等價格反映按公平基準實際及定期進行的市場交易。本集團所持有金融資產採用的市場報價為當時買盤價。市場報價已納入有關經濟氣候變化(如利率上升及通脹)以及ESG風險變動的市場假設。該等工具計入第一級。計入第一級的工具主要包括分類為買賣證券或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類別的德國DAX指數、英國富時100指數及道瓊斯指數的股本投資。

(b) 第二級的金融工具

未在活躍市場上買賣的金融工具(例如場外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採用估值技術釐定。該等估值技術儘量採用可觀察市場數據(如有)，並儘可能不倚賴實體特定估計。倘計算工具公允價值所需的重大輸入數據均可觀察，則該工具計入第二級。

(c) 第三級的金融工具

倘一項或多項重大輸入數據並非以可觀察市場數據為基礎，則該工具計入第三級。

(ii) 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公允價值(第三級)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第三級項目的變動。

| | 創業投資基金 人民幣千元 | 私營公司投資 人民幣千元 | 商業銀行發行的 |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
| | | | 金融產品 人民幣千元 | |
|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年末結餘 | 180,875 | 30,036 | — | 210,911 |
| 購買 | 6,000 | — | 120,000 | 126,000 |
| 處置 | — | — | (100,768) | (100,768) |
| 已收股息 | (767) | — | — | (767) |
|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的公允價值變動 | 910 | (14,945) | 1,247 | (12,788) |
| 外幣折算差額 | 2,991 | — | — | 2,991 |
|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年末結餘 | 190,009 | 15,091 | 20,479 | 225,579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允價值估計(續)

(ii) 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公允價值(第三級)(續)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第三級項目的變動。

| | 創業投資基金 | 私營公司投資 | 商業銀行發行的 金融產品 | 總計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的年末結餘 | 158,840 | 10,000 | — | 168,840 |
| 購買 | 4,500 | 19,325 | 90,000 | 113,825 |
| 處置 | — | — | (90,894) | (90,894) |
| 已收股息 | (674) | — | — | (674) |
|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的公允價值變動 | 9,189 | 711 | 894 | 10,794 |
| 外幣折算差額 | 9,020 | — | — | 9,020 |
|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年末結餘 | 180,875 | 30,036 | — | 210,911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允價值估計(續)

(ii) 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公允價值(第三級)(續)

下表概述第三級公允價值計量所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定量資料。

| 描述 | 於下列日期的公允價值 | |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 輸入數據範圍 | |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與公允價值的關係 |
|-------------|------------|---------|-------------------------------|------------|------------|-------------------|
| | 二零二四年 | 二零二三年 | | 二零二四年 | 二零二三年 | |
| | 六月三十日 | 六月三十日 | | |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 | |
| 創業投資基金 | 190,009 | 180,875 | 資產淨值，主要根據最近一輪融資以基金的投資對象公允價值釐定 | 不適用 | 不適用 | 資產淨值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
| 私營公司投資 | 15,091 | 30,036 | 收入增長率 | 6.1%~36.4% | 4.7%~77.3% | 收入增長率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
| | | | 缺乏市場性折讓(「缺乏市場性折讓」) | 43.0% | 44.4% | 缺乏市場性折讓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
| | | | 永續增長率 | 2% | 2% | 永續增長率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
| 商業銀行發行的金融產品 | 20,479 | — | 預期回報利率 | 3.4~3.9% | 不適用 | 預期回報利率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
| | 225,579 | 210,911 | | | |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允價值估計(續)

(iii) 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公允價值(第三級)(續)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之間並無對公允價值造成重大影響的重大相互關係。

倘本集團所持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增加/減少10%，則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除所得稅前利潤將增加/減少約人民幣22,558,000元(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10,546,000元)。

4.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估計及判斷乃基於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在當時情況下對未來事件的合理預期)作持續評估。

本集團就未來作出多項估計及假設。按其定義，就此產生的會計估計甚少相等於相關實際結果。很有可能導致下一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產生重大調整的主要風險的估計及假設於下文概述。

(a) 存貨之可變現淨值

存貨之可變現淨值乃於日常業務中之估計售價，扣除估計完成成本及適用可變銷售及推廣開支。

本集團評估每個資產負債表日之存貨可變現淨值以及所需計提的存貨減值撥備金額，此評估涉及及基於考慮庫齡結構、未來銷售預測、預估未來售價以及銷售開支等關鍵因素就釐定存貨估計剩餘價值作出的重大判斷。本集團亦對存貨的毀損狀況進行定期檢查並於各資產負債表日就該等受損存貨評估是否需作出撇減。

該等主要估計乃根據目前市況以及銷售類似類型產品的過往經驗作出，並於每個資產負債表日進行重估，原因是其可能因為客戶喜好轉變及競爭對手因應嚴峻行業週期而採取的行動而出現重大變動。

(b) 退貨權

本集團向經銷商及終端客戶提供退貨權。本集團管理層估計與特定期間銷售相關的退貨金額，並從該等銷售產生的總收入中扣除。管理層基於歷史經驗使用預期價值法估計退貨及就退貨作出撥備，且收益僅於極可能不會出現大量退貨的情況下，方獲確認。管理層相信本集團已具備充足過往經驗及模式，根據不同客戶情況，如經銷商、線下零售客戶、線上零售客戶等估計退貨。有關估計根據競爭格局、經濟環境及客戶喜好轉變週期性進行。

(c) 會員制客戶忠誠計劃

本集團提供會員制客戶忠誠計劃，據此加入會員的客戶可通過購買商品積累獎勵積分並能將該等獎勵積分兌換為後續購買中可享受折扣的抵用券。本集團基於預期兌換積分的估計獨立售價隨著會員積累積分產生合約負債。會員兌換獎勵時，應計合約負債相應減少。

4.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d) 釐定租期

在釐定租期時，管理層考慮促使行使延期權或不行使終止權之經濟誘因的所有事實及情況。僅在能合理地確定租賃可延期(或不予終止)的情況下，延期權(或終止權後之期間)才會計入租期。

下列因素一般最具關連性：

- 倘終止(或不延期)涉及巨額罰款，本集團通常會合理確定延期(或不終止)；
- 倘預期任何租賃改善裝修具有重大剩餘價值，本集團通常會合理確定延期(或不終止)；
- 否則，本集團考慮其他因素(包括歷史租期及取代已租賃資產所需成本及涉及的業務中斷)。

倘實際行使(或不行使)或本集團有責任行使(或不行使)選擇權，則對租賃期進行重新評估。僅於發生重大事件或情況發生重大變化而影響評估，且在承租人的控制範圍內，方會對評估合理確定性進行修訂。

5. 收入及分部資料

(a) 收入

本集團主要從事時尚服裝、配飾產品及家居用品的設計、營銷及銷售。銷售貨品的收入於產品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確認。

(b) 分部資料

本集團按三個經營分部經營。經營分部的報告方式與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即執行董事)的內部報告貫徹一致。

管理層已根據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的資料釐定經營分部，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主要營運決策者以產品角度看待業務。

主要營運決策者以以下方式看待該等經營分部：成熟品牌是指JNBY，成長品牌包括速寫、jnby by JNBY及LESS，以及新興品牌包括POMME DE TERRE(蓬馬)、JNBYHOME、onmygame(附註32)等。

5.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料(續)

管理層基於經營利潤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

| |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 | |
|----------------------------|-----------------|---------------|---------------|-------------|
| | 成熟品牌 人民幣千元 | 成長品牌 人民幣千元 | 新興品牌 人民幣千元 |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 收入 | | | | |
| 中國大陸 | 2,919,867 | 2,176,553 | 109,619 | 5,206,039 |
| 非中國大陸 | 24,303 | 7,584 | 223 | 32,110 |
|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 2,944,170 | 2,184,137 | 109,842 | 5,238,149 |
| 分部毛利 | 2,008,528 | 1,412,563 | 49,394 | 3,470,485 |
| 分部經營利潤 | 1,187,428 | 614,529 | 2,680 | 1,804,637 |
| 未分配銷售及營銷開支、行政開支和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 | | | (669,584) |
| 其他收益及利得淨額 | | | | 59,213 |
| 經營利潤總額 | | | | 1,194,266 |

| |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 | |
|----------------------------|-----------------|---------------|---------------|-------------|
| | 成熟品牌 人民幣千元 | 成長品牌 人民幣千元 | 新興品牌 人民幣千元 |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 收入 | | | | |
| 中國大陸 | 2,480,772 | 1,857,608 | 84,216 | 4,422,596 |
| 非中國大陸 | 32,619 | 8,809 | 1,100 | 42,528 |
|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 2,513,391 | 1,866,417 | 85,316 | 4,465,124 |
| 分部毛利 | 1,689,045 | 1,188,332 | 39,615 | 2,916,992 |
| 分部經營利潤/(虧損) | 912,615 | 458,740 | [5,422] | 1,365,933 |
| 未分配銷售及營銷開支、行政開支和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 | | | (589,186) |
| 其他收益及利得淨額 | | | | 81,151 |
| 經營利潤總額 | | | | 857,898 |

(c) 主要客戶資料

由於報告期內向任何單一客戶作出的銷售的所得收入均未達到本集團收入的10%或以上，故毋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呈列主要客戶資料。

5.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d) 與客戶合約有關的資產及負債

(i) 退貨資產權利及退款負債

| | 於六月三十日 | |
|------------|---------|---------|
| | 二零二四年 | 二零二三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退貨權利(附註18) | 56,598 | 58,406 |
| 退款負債 | | |
| 退貨權利(附註27) | 165,990 | 166,891 |
| 銷售返利(附註27) | 115,901 | 72,002 |
| | 281,891 | 238,893 |

(ii) 與客戶合約有關的負債

本集團已確認以下與客戶合約有關的負債：

| | 於六月三十日 | |
|----------|---------|---------|
| | 二零二四年 | 二零二三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預收經銷商款項 | 419,820 | 339,732 |
| 客戶忠誠度計劃 | 38,312 | 29,144 |
| 當期合約負債總額 | 458,132 | 368,876 |

(iii) 與合約負債有關的已確認收入

下表列示於本報告期間內確認的收入與結轉的合約負債的相關程度。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四年 | 二零二三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計入年初合約負債結餘的已確認收入 | 368,876 | 300,250 |

(iv) 未達成履行責任

下表列示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未達成履行責任。

| | 於六月三十日 | |
|---------|---------|---------|
| | 二零二四年 | 二零二三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預收經銷商款項 | 419,820 | 339,732 |
| 客戶忠誠度計劃 | 38,312 | 29,144 |
| | 458,132 | 368,876 |

(e) 收入確認的會計政策

本集團主要從事時尚服裝、配飾產品及家居用品的設計、營銷及銷售。銷售貨品的收入於產品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確認。

於釐定銷售貨品的交易價時，本集團考慮到可變代價的影響及應付客戶的代價。概無財務部分被視為呈列為包含與市場慣例一致的信貸條款的銷售。

5.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e) 收入確認的會計政策(續)

(i) 銷售貨品 — 經銷商

本集團相當部分的产品售予經銷商，經銷商可酌情決定於其指定地理區域銷售該等产品之售價及經銷方式。分銷商一般須於作出購買訂單時支付按金，並須於產品交付前悉數結算。

收入於交付(即經銷商於本集團不動產提取貨品或貨品交付經銷商指定之第三方代理)時確認。交付乃於廢棄及虧損風險已轉移至經銷商(即貨品根據銷售合約交付予經銷商或第三方代理，或接收條款已失效，或本集團擁有客觀證據證明已滿足所有接收標準且概無可影響經銷商接受產品之未履行責任)時達成。

本集團就銷售合約協定向經銷商提供銷售返利。該等銷售的收入乃基於合約規定的價格，經扣除估計批量折扣後確認。本公司利用歷史經驗採用預計估值法估計及提供折扣，且收入僅於重大撥回極大可能不會產生時確認。直至報告期末，當預期向經銷商應付有關銷售的批量折扣時確認退款責任(計入應計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經銷商亦根據銷售合約協定之限額獲得退貨權。收入根據基於過往模式得出之估計預測退貨作出調整。管理層基於歷史經驗使用預期價值法估計退貨及就退貨作出撥備，且收益僅於極可能不會出現大量退貨的情況下，方獲確認。就作出銷售應付經銷商的預期退貨將確認退貨負債(計入應計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預測退貨的資產(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資產)亦就自經銷商收回產品的權利確認，同時相應調整銷售成本。

交付產品前自經銷商收取的墊付款項確認為合約負債。

(ii) 銷售產品 — 零售

本集團透過本集團連鎖零售商鋪或天貓等第三方線上零售平台銷售產品予終端客戶。當本集團能合理預測終端客戶接收產品後方會確認收入。就線下零售額而言，當客戶已於零售點接收產品時，則收入獲確認。就線上零售額而言，當產品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一般可預測為接收。收入根據預測退貨價值作出調整。

本集團考慮合約的其他承諾是否為一部分交易價需要分配的單獨履行義務。本集團推行忠誠計劃，客戶於購物時累計積分數以便於日後購物時享有折扣。獎賞積分的合約負債於銷售時確認。收入於積分被兌換或到期時確認。

當產品獲接收時確認應收款項，因為此時的代價僅須待付款到期前隨時間推移而屬無條件。

6. 按性質劃分的費用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四年 | 二零二三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已售存貨成本 | 1,620,362 | 1,374,982 |
|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以股份為基礎的 支付開支)(附註8) | 486,503 | 434,792 |
| 勞動力外包開支 | 469,176 | 412,001 |
| 折舊及攤銷(附註13、14及15) | 416,729 | 415,579 |
| — 使用權資產 | 293,663 | 293,623 |
| — 投資物業及其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18,940 | 117,044 |
| — 無形資產 | 4,126 | 4,912 |
| 推廣及營銷開支 | 406,758 | 411,663 |
| 與短期租賃及可變租賃付款有關的費用 | 292,226 | 236,833 |
| 線上平台的佣金費用 | 77,927 | 68,160 |
| 存貨撥備(附註16) | 61,700 | 109,252 |
| 運輸及倉儲開支 | 60,279 | 52,176 |
| 公用事業開支及辦公開支 | 52,819 | 50,694 |
| 印花稅、房產稅及其他附加稅 | 45,307 | 31,187 |
| 招待及差旅開支 | 26,526 | 20,082 |
| 服裝樣品材料費 | 25,155 | 22,699 |
| 其他專業服務開支 | 23,958 | 20,857 |
| 核數師酬金 | 2,610 | 2,908 |
| — 審核服務 | 2,400 | 2,700 |
| — 非審核服務 | 210 | 208 |
| 金融資產的減值撥備/(撥回) | 2,031 | (462) |
| 其他 | 33,030 | 24,974 |
| 銷售成本、銷售及營銷開支、金融資產 的減值虧損淨額以及行政開支總額 | 4,103,096 | 3,688,377 |

7. 其他收益及利得淨額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四年 | 二零二三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政府補助(i) | 64,226 | 64,968 |
| 給予關聯方貸款的利息收入(附註33) | 4,552 | 4,590 |
| 理財產品的公允價值收益(附註3.3) | 1,247 | 894 |
| 創業投資基金的公允價值收益 (附註3.3) | 910 | 9,189 |
| 提前終止使用權資產利得(附註14) | 442 | 168 |
| 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虧損 | (629) | (203) |
| 捐款 | (1,168) | (255) |
| 私營公司投資的公允價值(虧損)/收益 (附註3.3) | (14,945) | 711 |
| 其他 | 4,578 | 1,089 |
| | 59,213 | 81,151 |

(i) 於呈列年度的政府補助主要指已收中國地方政府的財政補貼。有關收入並無附帶未履行的條件或有事項。

8. 僱員福利開支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四年 | 二零二三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薪金、花紅及其他福利 | 405,037 | 360,310 |
| 社會保障保險供款(a) | 22,929 | 19,545 |
| 住房公積金 | 20,320 | 18,899 |
|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附註25) | 38,217 | 36,038 |
| | 486,503 | 434,792 |

- (a) 中國附屬公司僱員須參與由地方市級政府管理及營運的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本集團以就僱員薪金(須遵守上限及下限的規定)按地方市級政府設定的固定百分比計算的金額向各地方計劃繳款，以為僱員退休福利提供資金。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對於在有關供款全數歸屬前退出該計劃的僱員，僱主並無代其僱員沒收任何供款，也無有關沒收供款可供僱主使用以降低現有供款水平。

(b) 五名最高薪人士

本年度，本集團五名最高薪(包括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開支(附註25))人士包括一名(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兩名)董事，彼等酬金已於附註35呈列的分析中反映。已付及應付予餘下四名人士(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三名)之酬金如下：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四年 | 二零二三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基本薪金及津貼 | 8,255 | 6,268 |
| 酌情花紅 | 13,649 | 8,764 |
| 社會保障保險供款 | 545 | 385 |
|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 11,023 | 8,408 |
| | 33,472 | 23,825 |

餘下最高薪人士的酬金(包括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開支(附註25))屬於以下範圍：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四年 | 二零二三年 |
| 酬金範圍： | | |
| 6,500,001港元至7,000,000港元 | — | 1 |
| 7,000,001港元至7,500,000港元 | — | 1 |
| 8,000,001港元至8,500,000港元 | 1 | 1 |
| 8,500,001港元至9,000,000港元 | 2 | — |
| 9,000,001港元至9,500,000港元 | 1 | — |
| | 4 | 3 |

9. 財務收益／(費用)淨額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
| 財務收益 | |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初始期限超過 三個月的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44,524 | 31,050 |
| 融資活動的匯兌收益淨額 | 13,463 | 7,210 |
| | 57,987 | 38,260 |
| 財務費用 | | |
|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附註14(a)) | (35,739) | (41,760) |
| 銀行借貸利息開支 | (2,052) | (3,576) |
| | (37,791) | (45,336) |
| 財務收益／(費用)淨額 | 20,196 | (7,076) |

10. 稅費

(a) 所得稅費用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所得稅費用分析如下：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
| 當期所得稅費用 | | |
| 一 企業所得稅開支 | 298,174 | 213,460 |
| 遞延所得稅開支(附註29) | 66,799 | 16,079 |
| | 364,973 | 229,539 |

(i) 開曼群島所得稅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因此，豁免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

(ii) 香港利得稅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實體須於呈列年度就未超過2,000,000港元的應課稅利潤按8.25%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超過2,000,000港元的應課稅利潤的任何部分則按16.5%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由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並無估計應繳納香港利得稅的利潤，故並未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iii) 中國企業所得稅

在中國註冊成立的企業通常須於呈列年度按25%的稅率繳納所得稅，惟獲批優惠稅率的企業除外。

本集團有關中國業務的所得稅撥備已根據現有法律、詮釋及慣例，按估計應課稅利潤的適用稅率計算。

由於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須按照預期適用於資產變現或負債獲清償年度的稅率計算，故適用稅率變動將影響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之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釐定。

10. 稅費(續)

(a) 所得稅費用(續)

(iv) 優惠所得稅稅率

就本集團在中國大陸的若干附屬公司而言，彼等可享有國家稅務總局發佈的小型微利企業優惠所得稅稅率。自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的適用稅率為5%或10%。

(v) 中國預扣所得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在中國成立的外資企業向海外投資者宣派的股息須繳納10%預扣稅。有關規定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適用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的盈利。倘中國與海外投資者的司法權區訂有稅務條約，則可能適用較低的預扣稅率。

如二零二三年十月、二零二四年三月及五月向杭州市稅務局提交之備案所示，杭州聯成華卓實業有限公司及江南布衣服飾有限公司符合國家稅務總局頒佈的《非居民企業享受雙重徵稅稅收協定待遇的通知》(國稅201935號)項下的條件及規定，故江南布衣服飾有限公司及杭州聯成華卓實業有限公司分派的股息預扣所得稅率為5%。

(b) 所得稅費用與應付理論稅額的數值對賬

本集團的除所得稅前利潤稅項與使用適用於本集團旗下公司利潤的實際稅率計算所得理論金額的差別如下：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
| 除所得稅前利潤 | 1,213,112 | 850,822 |
| 按中國利潤適用的國內稅率計算的稅項 (25%) | 303,278 | 212,706 |
| 優惠所得稅利益 | (2,339) | (2,458) |
| 不同稅務權區 | 109 | (399) |
| 無須納稅的利息收入 | (5,204) | (1,090) |
| 中國股息預扣所得稅(i) | 73,538 | 27,627 |
| 研發稅收抵扣 | (9,975) | (11,763) |
| 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稅項虧損 | 664 | 6 |
| 有關受限制股份的稅收差異 | 4,628 | 5,984 |
| 無法扣稅的開支 | 274 | 86 |
| 使用先前尚未確認的遞延稅項 | — | (1,160) |
| 所得稅費用 | 364,973 | 229,539 |
| 實際稅率 | 30.09% | 26.98% |

(i) 本集團採納一般年度股息政策，按任一財政年度本集團可供分配淨利潤總額75%按年宣派股息。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修訂其估計並確認額外預扣稅人民幣39,112,000元。由於中國利率意外下降，本集團已將額外中國股息匯至海外附屬公司作現金管理用途。考慮到本集團現金流量狀況及股東預期，本集團亦已匯出特別中期股息(附註12)。董事認為上述情況乃一次性事件，本集團未來將繼續遵循一般年度股息政策。

10. 稅費(續)

(c) 稅項虧損

未動用稅項虧損由不大可能於可見將來產生應課稅收益的附屬公司產生，並無就該等虧損確認任何遞延稅項資產。於中國產生的稅項虧損可結轉及將於五年內屆滿，而在香港產生虧損可無限期結轉。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就累計稅項虧損人民幣52,427,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48,842,000元)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人民幣8,722,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8,059,000元)。

(d) 增值稅(「增值稅」)

本集團收入須根據不同情形或稅項優惠一般按銷售價格的13%、6%、3%或1%計算的稅率繳納銷項增值稅。

(e) 全球最低補足稅

本集團已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三日國際稅收改革 — 支柱二立法模版 —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發佈時採納該準則。該修訂本規定了補足稅的遞延稅核算的臨時強制性例外情況，即時生效，並要求自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就支柱二風險作出新的披露。強制例外情況可追溯應用，而追溯應用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影響，原因為本集團的收入規模不在政策範圍內。

11. 每股收益

(a) 基本

每股基本收益乃按本公司股東於呈列年度的應佔利潤除以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不包括於呈列年度根據受限制股份計劃所持有的已發行股份)計算。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四年 | 二零二三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 | 849,087 | 621,292 |
|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不包括根據受限制股份計劃所持有的已發行股份)(千股) | 506,938 | 500,806 |
| 每股基本收益(每股以人民幣元列值) | 1.67 | 1.24 |

(b) 稀釋

稀釋每股收益乃按因假設轉換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而調整的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11. 每股收益(續)

(b) 稀釋(續)

本公司有一類潛在稀釋普通股(即授予僱員的受限制股份)。假設受限制股份已悉數歸屬且已解除限制，並對盈利並無重大影響。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
| 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 | 849,087 | 621,292 |
|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不包括 根據受限制股份計劃所持有的已發行 股份)(千股) | 506,938 | 500,806 |
| 就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作出調整 — 受限制股份(千股) | 11,812 | 7,668 |
| 就計算稀釋每股收益而言的普通股加權 平均數(千股) | 518,750 | 508,474 |
| 稀釋每股收益(每股以人民幣元列值) | 1.64 | 1.22 |

12. 股息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
| 本公司分派及派付的股息 | 726,533 | 391,864 |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分派及派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人民幣322,591,000元及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人民幣218,604,000元。除中期股息外，為慶祝其成立三十週年，本集團已宣派及派付特別中期股息人民幣185,338,000元。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分派及派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人民幣259,004,000元及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人民幣132,860,000元。

13. 投資物業以及其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辦公設備及 | | | 租賃 | | | 投資物業(a) | 總計 |
|------------------------|----------|----------|---------|-----------|----------|-----------|---------|-----------|
| | 其他 | 機器 | 車輛 | 改善裝修 | 房屋 | 小計 |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 | | | | | | |
| 年初賬面淨值 | 30,601 | 67,840 | 4,651 | 162,410 | 185,539 | 451,041 | — | 451,041 |
| 增加 | 9,699 | 5,399 | 988 | 96,500 | 17,397 | 129,983 | — | 129,983 |
| 折舊 | (11,155) | (9,087) | (970) | (85,770) | (10,062) | (117,044) | — | (117,044) |
| 處置 | (480) | (228) | (121) | — | — | (829) | — | (829) |
| 年末賬面淨值 | 28,665 | 63,924 | 4,548 | 173,140 | 192,874 | 463,151 | — | 463,151 |
|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 | | | | | | | |
| 成本 | 71,016 | 94,362 | 10,062 | 344,346 | 232,940 | 752,726 | — | 752,726 |
| 累計折舊 | (42,351) | (30,438) | (5,514) | (171,206) | (40,066) | (289,575) | — | (289,575) |
| 賬面淨值 | 28,665 | 63,924 | 4,548 | 173,140 | 192,874 | 463,151 | — | 463,151 |
|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 | | | | | | |
| 年初賬面淨值 | 28,665 | 63,924 | 4,548 | 173,140 | 192,874 | 463,151 | — | 463,151 |
| 增加 | 7,402 | 1,869 | 1,467 | 63,188 | 9,676 | 83,602 | 37,594 | 121,196 |
|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2) | 135 | — | — | — | — | 135 | — | 135 |
| 折舊 | (10,883) | (9,349) | (1,192) | (86,669) | (10,706) | (118,799) | (141) | (118,940) |
| 處置 | (610) | (267) | (13) | — | — | (890) | — | (890) |
| 年末賬面淨值 | 24,709 | 56,177 | 4,810 | 149,659 | 191,844 | 427,199 | 37,453 | 464,652 |
|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 | | | | | | | |
| 成本 | 75,644 | 94,897 | 11,399 | 342,717 | 242,616 | 767,273 | 37,594 | 804,867 |
| 累計折舊 | (50,935) | (38,720) | (6,589) | (193,058) | (50,772) | (340,074) | (141) | (340,215) |
| 賬面淨值 | 24,709 | 56,177 | 4,810 | 149,659 | 191,844 | 427,199 | 37,453 | 464,652 |

折舊開支按以下方式自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
| 銷售及營銷開支 | 102,706 | 96,577 |
| 行政開支 | 16,234 | 20,467 |
| | 118,940 | 117,044 |

(a) 投資物業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本集團於杭州自第三方收購若干附帶租約的商業物業。因此，該等物業作為投資物業入賬。

該等投資物業按成本減累計折舊並減去減值虧損列賬。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約相等於賬面值人民幣37,453,000元。

14. 租賃

(a) 確認於綜合資產負債表的金額

綜合資產負債表顯示以下與租賃有關的金額：

使用權資產

| | 商舖租賃 | | | 總計 |
|------------------------|----------|-----------|--------|-----------|
| | 辦公室 | 物業 | 土地使用權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 | | |
| 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的 | | | | |
| 年初賬面淨值 | 374,123 | 321,246 | 24,405 | 719,774 |
| 增加 | 5,085 | 357,361 | — | 362,446 |
| 提前終止 | (295) | (5,614) | — | (5,909) |
| 折舊及攤銷 | (53,343) | (239,722) | (558) | (293,623) |
| 修改 | — | (13,103) | — | (13,103) |
|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 | | | |
| 的年末賬面淨值 | 325,570 | 420,168 | 23,847 | 769,585 |
|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 | | |
| 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的 | | | | |
| 年初賬面淨值 | 325,570 | 420,168 | 23,847 | 769,585 |
| 增加 | 8,185 | 172,240 | — | 180,425 |
|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2) | 1,231 | — | — | 1,231 |
| 提前終止 | (6,500) | (8,955) | — | (15,455) |
| 折舊及攤銷 | (51,095) | (242,010) | (558) | (293,663) |
|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 | | | |
| 的年末賬面淨值 | 277,391 | 341,443 | 23,289 | 642,123 |

租賃負債

| | 於六月三十日 | |
|-------------------|------------------|-----------|
| | 二零二四年 | 二零二三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租賃負債 | 434,117 | 342,658 |
| 應付關聯方租賃負債(附註33) | 283,219 | 326,720 |
| 於年初 | 717,336 | 669,378 |
| 租賃付款 | (317,729) | (337,068) |
|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2) | 874 | — |
| 利息開支(附註9) | 35,739 | 41,760 |
| 增加 | 180,425 | 362,446 |
| 修改 | — | (13,103) |
| 提前終止 | (15,897) | (6,077) |
| 於年末 | 600,748 | 717,336 |
| 減：應付關聯方租賃負債(附註33) | (241,605) | (283,219) |
| 租賃負債 | 359,143 | 434,117 |

| | 於六月三十日 | |
|------|----------------|---------|
| | 二零二四年 | 二零二三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租賃負債 | | |
| 流動 | 177,687 | 214,571 |
| 非流動 | 181,456 | 219,546 |
| | 359,143 | 434,117 |

14. 租賃(續)

(b) 確認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的金額

綜合全面收益表顯示與租賃有關的金額如下：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
|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開支 | | |
| 零售商舖及辦公室 | 293,105 | 293,065 |
| 土地使用權 | 558 | 558 |
| 利息開支 | 35,739 | 41,760 |
|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 | 94,585 | 54,979 |
| 並非計入租賃負債與可變租賃付款有關的開支 | 197,641 | 181,854 |
| 經營活動租賃的現金流出 | 286,962 | 243,056 |
| 融資活動租賃的現金流出 | 317,729 | 337,068 |

(c) 本集團的租賃活動

本集團租賃多個辦公室及零售店。租賃合約通常有三個月至六年的固定期限，惟可能具有下文所述之延期權。租賃條款按個別基準磋商，包含各種不同條款及條件。租賃協議並無施加任何契諾，惟出租人持有的租賃資產中的抵押權益除外。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款之抵押品。

(d) 可變租賃付款

部分租賃包含與商舖所得銷售額掛鈎的可變付款條款。使用可變付款條款有若干原因，包括降低新開商舖的固定成本基礎。按銷售額計算的可變租賃付款於符合產生付款的條件之期間的損益內確認入賬。

(e) 延期權及終止權

本集團有若干數目的不動產租賃涉及延期權及終止權。該等選擇權就管理本集團業務經營所用的資產上有助盡可能提升經營的靈活性。

(f) 租賃會計政策

租賃乃在租賃資產可供本集團使用當日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

合約可能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集團選擇將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入賬為單一租賃組成部分，並無將兩者區分。

租賃產生之資產及負債初步以現值進行計量。租賃負債包括以下租賃付款之淨現值：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 基於指數或利率之可變租賃付款，初步於開始日期以指數或利率進行計量
- 剩餘價值擔保下之本集團預期應付款項
- 採購權之行使價(倘本集團合理地確定行使該選擇權)，及
- 終止租賃所支付之罰款(倘租賃期反映本集團行使該選擇權)。

計量負債時亦包括根據合理確定延期權作出之租賃付款。

租賃付款採用租賃所隱含之利率予以貼現。倘無法釐定該利率(本集團之租賃一般屬此類情況)，則使用承租人之增量借款利率，即個別承租人在類似經濟環境中以類似條款、抵押及條件借入獲得類似使用權資產價值之資產所需資金所必須支付之利率。

14. 租賃(續)

(f) 租賃會計政策(續)

為釐定增量借款利率，本集團：

- 在可能情況下，使用個別承租人最近獲得之第三方融資為出發點作出調整以反映自獲得第三方融資以來融資條件之變動
- 使用累加法，首先就本集團所持有租賃之信貸風險(最近並無第三方融資)調整無風險利率，及
- 針對租賃進行調整，例如期限、國家、貨幣及抵押。

租賃付款於本金及融資成本之間作出分配。融資成本在租賃期間於損益扣除，藉以令各期間的負債餘額的期間利率一致。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包括以下各項：

- 租賃負債之初步計量金額
- 開始日期或之前所作之任何租賃付款，減去所得之任何租賃優惠
- 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修復成本。

使用權資產一般於資產可使用年期或租賃期(以較短者為準)按直線法計算折舊。倘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延期權，則使用權資產於相關資產之可使用年內予以折舊。

在不擴大或縮小租賃範圍的情況下，租賃代價的變動導致對租賃負債的重新計量並對使用權資產作出相應調整。本集團使用租賃隱含的利率重新計量剩餘租期的租賃負債，並對使用權資產作出相應調整。倘租賃隱含的利率無法可靠釐定，則本集團使用其修改生效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

與商舖及辦公室短期租賃及所有租賃低價值資產相關之付款以直線法於損益中確認為開支。短期租賃指租期為12個月或少於12個月的租賃。低價值資產包括資訊科技設備及小型辦公室傢俬。

15. 無形資產

| | 商譽 | 電腦軟件 | 品牌 | 其他 | 總計 |
|---------------------|--------|----------|--------|-------|----------|
| |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 | 千元 | 千元 | 千元 | 千元 | 千元 |
|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 | | | | |
| 止年度 | | | | | |
| 年初賬面淨值 | — | 18,567 | — | 144 | 18,711 |
| 增加 | — | 6,661 | — | — | 6,661 |
| 攤銷開支 | — | (4,892) | — | (20) | (4,912) |
| 年末賬面淨值 | — | 20,336 | — | 124 | 20,460 |
|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 | | | | |
| 成本 | — | 36,457 | — | 244 | 36,701 |
| 累計攤銷 | — | (16,121) | — | (120) | (16,241) |
| 賬面淨值 | — | 20,336 | — | 124 | 20,460 |
|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 | | | | |
| 止年度 | | | | | |
| 年初賬面淨值 | — | 20,336 | — | 124 | 20,460 |
| 增加 | — | 8,554 | — | — | 8,554 |
|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2) | 51,352 | — | 49,900 | — | 101,252 |
| 攤銷開支 | — | (3,268) | (838) | (20) | (4,126) |
| 年末賬面淨值 | 51,352 | 25,622 | 49,062 | 104 | 126,140 |
|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 | | | | |
| 成本 | 51,352 | 45,011 | 49,900 | 244 | 146,507 |
| 累計攤銷 | — | (19,389) | (838) | (140) | (20,367) |
| 賬面淨值 | 51,352 | 25,622 | 49,062 | 104 | 126,140 |

攤銷開支按以下方式自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四年 | 二零二三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銷售及營銷開支 | 2,828 | 1,734 |
| 行政開支 | 1,298 | 3,178 |
| | 4,126 | 4,912 |

15. 無形資產(續)

(a) 無形資產會計政策

電腦軟件及商標

所購電腦軟件程序及商標以歷史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如有)列賬。所購電腦軟件程序乃基於購入及使用特定軟件所產生的成本資本化。該等成本在估計可使用年期10年內予以攤銷。

品牌

該等品牌乃作為業務合併的一部分被收購(附註32)。彼等於收購日期按彼等之公允價值確認，其後根據彼等之估計可使用年期十年以直線法攤銷。

商譽

商譽按附註32所述計量。收購附屬公司產生的商譽計入無形資產。

商譽被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以進行減值測試。該分配乃分配至預期將自產生商譽之業務合併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各單位或單位組別為就內部管理目的而監察商譽之最低層次。人民幣51,352,000元之商譽被分配至慧聚之現金產生單位並由管理層按慧聚層面監察。

商譽不會攤銷，但每年作減值測試，倘有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商譽可能減值，則會更頻密地進行測試。包含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之賬面值會與可收回數額(為使用價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之較高者)進行比較。任何減值須即時確認為開支且不得在之後期間撥回。出售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產生之收益及虧損包括與已出售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有關之商譽之賬面值。

(b) 商譽減值測試

管理層在現金產生單位層面監控商譽。商譽人民幣51,352,000元指總代價超出附註32所披露因收購慧聚產生之可識別資產淨額之公允價值之部分，已計入新興品牌分部。

管理層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進行減值審閱，這要求本公司將商譽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並將該單位之賬面值與其可收回金額進行比較。

慧聚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使用以管理層批准為期五年的財務預算為基準的現金流量預測按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超出五年期之現金流量使用下述估計增長率推算。該增長率不超過現金產生單位經營所在有關行業之長期平均增長率。

(c) 商譽減值測試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使用價值計算使用之關鍵假設披露如下：

| | 五年預測期 |
|-------|-------------|
| 銷售增長率 | 7.4%-39.9% |
| 毛利率 | 59.0%-60.9% |
| 永續增長率 | 2.0% |
| 稅前貼現率 | 18.2% |

商譽減值測試中使用的預算毛利率由管理層根據過往表現及其對市場發展的預期而釐定。預期銷售增長率及毛利率遵循本集團批准的業務計劃。稅前貼現率反映對時間價值的市場評估以及與該行業有關的特定風險。

根據已進行之減值評估，報告期末並無確認減值虧損。

16. 存貨

| | 於六月三十日 | |
|--------|-----------|-----------|
| | 二零二四年 | 二零二三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製成品 | 1,056,806 | 1,179,752 |
| 原材料 | 27,739 | 35,631 |
| 委託加工材料 | 152,473 | 158,051 |
| | 1,237,018 | 1,373,434 |
| 減：撥備 | (516,909) | (583,100) |
| | 720,109 | 790,334 |

存貨撥備變動分析如下：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四年 | 二零二三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年初 | 583,100 | 533,908 |
| 撇減存貨至其可變現淨值計入「銷售成本」的撥備增加(附註6) | 61,700 | 109,252 |
| 於過往年度撇減出售存貨後撥回撥備 | (127,891) | (60,060) |
| 年末 | 516,909 | 583,100 |

(a) 存貨會計政策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賬。成本以加權平均法釐定。製成品的成本包括原材料及(倘適用)將存貨達到現況所產生的分包費用。可變現淨值為在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適用可變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17. 應收賬款

| | 於六月三十日 | |
|--------|----------|----------|
| | 二零二四年 | 二零二三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應收賬款 | 143,116 | 144,721 |
| 減：減值撥備 | (21,459) | (19,292) |
| | 121,657 | 125,429 |

應收賬款主要來源於本集團直營的零售百貨商店。提供予此類百貨商店的一般信用期限為自本集團發出的發票日期起45至90日。

應收賬款總額於各資產負債表日的賬齡分析(基於發票日期)如下：

| | 於六月三十日 | |
|---------|---------|---------|
| | 二零二四年 | 二零二三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三個月內 | 118,253 | 123,044 |
| 三個月至六個月 | 6,581 | 4,467 |
| 六個月至一年 | 1,757 | 799 |
| 一年至兩年 | 2,986 | 3,277 |
| 兩年以上 | 13,539 | 13,134 |
| | 143,116 | 144,721 |

於資產負債表日的最大信貸風險為應收賬款結餘淨額的賬面值。

17. 應收賬款(續)

於六月三十日應收賬款損失撥備與年初撥備的對賬如下：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
| 年初 | 19,292 | 25,057 |
| 應收賬款減值撥備／(撥回)(附註3.1) | 4,103 | (2,418) |
| 撤銷減值撥備 | (1,936) | (3,347) |
| 年末 | 21,459 | 19,292 |

本集團應收賬款的賬面值按以下貨幣計值：

| | 於六月三十日 | |
|-----|----------------|----------------|
|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
| 人民幣 | 120,336 | 118,286 |
| 美元 | 508 | 6,165 |
| 其他 | 813 | 978 |
| | 121,657 | 125,429 |

本集團應收賬款的賬面值與其於各資產負債表日的公允價值相若。

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方法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即對所有應收賬款確認整個存續期的預期損失撥備。

有關應收賬款減值的資料及本集團所承擔的信貸風險載於附註3.1。

1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資產

| | 於六月三十日 | |
|--------------|----------------|----------------|
|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
| 非流動資產 | | |
| 長期預付開支 | 21,332 | 16,838 |
| 其他非流動資產(a) | 5,818 | — |
| | 27,150 | 16,838 |
| 流動資產 | | |
|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146,951 | 122,780 |
| 向供應商支付的預付款項 | 67,666 | 52,926 |
| 退貨權利(附註5) | 56,598 | 58,406 |
| 可抵扣增值稅 | 26,952 | 13,888 |
| 預付開支 | 20,675 | 18,881 |
| 預付所得稅 | 17,952 | 23,653 |
| 員工墊款 | 432 | 83 |
| | 337,226 | 290,617 |
| | 364,376 | 307,455 |

- (a) 本集團以約人民幣4,279,000元之代價投資於Established & Sons Limited (「ES」)，該公司根據英國法律註冊成立，專門從事設計、開發及銷售高端家具。本集團可對ES行使重大影響力，故該投資被入賬列作對聯營公司的投資。此外，本集團已向ES提供貸款人民幣2,804,000元。該貸款三年內免息，三年後貸款利率較英國銀行基準利率高出2%的年利率。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與投資ES相關的應佔淨虧損人民幣1,350,000元。

19.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 | 於六月三十日 | |
|------------------|------------------|------------------|
| | 二零二四年 | 二零二三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金融資產 | | |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 |
| —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 271,844 | 248,292 |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698,645 | 525,147 |
| — 初始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 731,564 | 488,251 |
| — 應收關聯方款項 | 2,408 | 109,316 |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225,579 | 210,911 |
| | 1,930,040 | 1,581,917 |
| 金融負債 | | |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負債 | | |
| —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 260,889 | 236,399 |
| — 其他應付款項 | 552,052 | 459,972 |
| — 借款 | — | 99,514 |
| — 租賃負債 | 359,143 | 434,117 |
| — 應付關聯方款項 | 250,975 | 292,299 |
| | 1,423,059 | 1,522,301 |

本集團面對附註3所述與金融工具有關的多項風險。於報告期末面對的最大信貸風險敞口為上述各類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20.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 於六月三十日 | |
|----------------|----------------|----------------|
| | 二零二四年 | 二零二三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計入非流動資產 | | |
| 創業投資基金(a) | 190,009 | 180,875 |
| 對私營公司的投資(b) | 15,091 | 30,036 |
| | 205,100 | 210,911 |
| 計入流動資產 | | |
| 理財產品(c) | 20,479 | — |

20.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續)

本集團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賬面值按下列貨幣計值：

| | 於六月三十日 | |
|-----|----------------|----------------|
|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
| 美元 | 126,139 | 123,755 |
| 人民幣 | 99,440 | 87,156 |
| | 225,579 | 210,911 |

- (a) 該項指本集團以有限合夥人身份於創業投資基金的投資。創業投資基金的性質及目的是透過對具投資價值及發展潛力的公司進行股權及股權相關投資，實現投資增值，並最終實現投資收益。該等工具乃透過向投資者發行單位籌集資金。本集團作為基金的被動投資者不時認購若干權益。本集團的最大損失風險限於本集團持有的權益的賬面值。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兩項創業投資基金中作出資本供款人民幣51,000,000元。兩項創業投資基金均為本集團非執行董事衛哲先生的關聯方。

- (b) 本集團已於二零二二年八月收購杭州嘉笙餐飲管理有限公司16.5%的股權，現金代價為人民幣29,325,000元。由於本集團對杭州嘉笙餐飲管理有限公司享有優先權，故其作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入賬。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就公允價值變動錄得虧損約人民幣14,945,000元。

- (c) 該項指本集團的理財產品投資，預期回報率每年介乎3.4%至3.9%，於一年內到期。該理財產品由中國大陸大型國有金融機構提供。

21. 初始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 | 於六月三十日 | |
|----------------|----------------|----------------|
|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
| 計入非流動資產： | | |
| 初始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 51,780 | — |
| 計入流動資產： | | |
| 初始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 679,784 | 488,251 |

21. 初始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續)

本集團初始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的賬面值按以下貨幣計值：

| | 於六月三十日 | |
|-----|----------------|----------------|
| | 二零二四年 | 二零二三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港元 | 408,381 | 41,998 |
| 美元 | 239,096 | 233,336 |
| 人民幣 | 84,087 | 212,917 |
| | 731,564 | 488,251 |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初始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的實際利率為4.43%（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3.89%）。

初始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並無逾期或減值。該等初始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的公允價值與其年末賬面值相若。

22. 現金及銀行結餘

| | 於六月三十日 | |
|-----------|---------|---------|
| | 二零二四年 | 二零二三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銀行現金及留存現金 | 698,645 | 525,147 |
| 受限制現金 | 3,430 | 1,391 |

受限制現金指就發行應付票據向銀行抵押的保證金及因訴訟導致的財產保全凍結存款。

現金及銀行結餘按以下貨幣計值：

| | 於六月三十日 | |
|-----|----------------|----------------|
| | 二零二四年 | 二零二三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人民幣 | 627,444 | 451,774 |
| 港元 | 57,430 | 60,512 |
| 美元 | 15,416 | 10,656 |
| 其他 | 1,785 | 3,596 |
| | 702,075 | 526,538 |

23. 股本、股份溢價及就受限制股份計劃所持股份

| | 法定股份數目 | 已發行股份數目 | 股本 人民幣千元 |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 就受限制股份 計劃所持股份 人民幣千元 | 小計 人民幣千元 |
|------------------|----------------------|--------------------|--------------|----------------|---------------------------|----------------|
| 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 | 1,000,000,000 | 518,750,000 | 4,622 | 507,820 | (137,541) | 374,901 |
| 就受限制股份計劃購回普通股(a) | — | — | — | — | (20,687) | (20,687) |
| 轉讓及行使受限制股份 | — | — | — | 2,187 | 71,012 | 73,199 |
|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 1,000,000,000 | 518,750,000 | 4,622 | 510,007 | (87,216) | 427,413 |
| 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 | 1,000,000,000 | 518,750,000 | 4,622 | 508,254 | (180,244) | 332,632 |
| 就受限制股份計劃購回普通股(a) | — | — | — | — | (6,404) | (6,404) |
| 轉讓及行使受限制股份 | — | — | — | (434) | 49,107 | 48,673 |
|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 1,000,000,000 | 518,750,000 | 4,622 | 507,820 | (137,541) | 374,901 |

- (a)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透過受限制股份計劃的受託人購回1,611,000股(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1,032,000股)其自有股份，總代價為22,792,000港元(約等於人民幣20,687,000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7,169,000港元(約等於人民幣6,404,000元))。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透過受限制股份計劃的受託人持有9,888,000股(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16,739,000股)股份。

24. 其他儲備

| | 以股份為基礎的 | | | 合併儲備(b) 人民幣千元 |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
| |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 支付儲備 人民幣千元 | 外幣折算差額 人民幣千元 | | |
| 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 | 157,505 | 106,105 | (8,030) | (1,599) | 253,981 |
| 轉撥至法定儲備(a) | 242 | — | — | — | 242 |
|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附註25) | — | 38,217 | — | — | 38,217 |
| 外幣折算差額 | — | — | 21,061 | — | 21,061 |
| 轉讓及行使受限制股份 | — | (46,670) | — | — | (46,670) |
|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 157,747 | 97,652 | 13,031 | (1,599) | 266,831 |
| 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 | 157,260 | 102,340 | (29,138) | (1,599) | 228,863 |
| 轉撥至法定儲備(a) | 245 | — | — | — | 245 |
|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附註25) | — | 36,038 | — | — | 36,038 |
| 外幣折算差額 | — | — | 21,108 | — | 21,108 |
| 轉讓及行使受限制股份 | — | (32,273) | — | — | (32,273) |
|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 157,505 | 106,105 | (8,030) | (1,599) | 253,981 |

(a) 根據有關組織章程細則及董事會決議案，本集團於中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於分派任何股息前將根據中國會計準則釐定的年度淨利潤的10%撥入法定盈餘儲備金。法定盈餘儲備金可用於抵銷過往年度虧損(如有)，並可轉換為實繳股本。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42,000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人民幣245,000元)自留存收益撥入法定盈餘儲備金。

(b) 於首次公開發售前重組以組成當前集團時，本集團向控股股東收購若干集團實體的股權。支付的代價與其原始投資之間的差額確認為合併儲備。

25.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本公司已採納受限制股份計劃，根據該計劃，董事會可能向任何符合條件的參與者授出受限制股份，惟須根據所載條款及條件。受限制股份於獲選參與者完成彼等自授予日期後通常為四年的服務期後逐步歸屬。當獲選參與者決定行使受限制股份，倘相關授出函件載列的條款及條件獲履行，參與者則須支付行使價(如有)。有關參與者僅可於支付行使價後，轉移股份至彼等的賬戶(如有)。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人民幣38,217,000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人民幣36,038,000元)。

本集團已委任The Core Trust Company Limited作為受託人，協助管理及歸屬根據受限制股份計劃授出的受限制股份。由於受託人的相關活動由本集團決定，而本集團從受託人活動中獲益，受託人作為結構化實體於本集團財務報表合併。

尚未行使的受限制股份的數量變動如下：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 | |
|--------|--------------------|------------------|--------------------|------------------|
| | 二零二四年 | | 二零二三年 | |
| | 每股受限制股份 加權平均行使價 | 尚未行使的 受限制股份數量 | 每股受限制股份 加權平均行使價 | 尚未行使的 受限制股份數量 |
| 年初結餘 | 3.19港元 | 21,494,900 | 3.19港元 | 20,656,400 |
| 已授出(a) | 3.20港元 | 9,930,000 | 3.20港元 | 8,990,000 |
| 被沒收 | 3.20港元 | (560,000) | 3.20港元 | (2,392,500) |
| 已行使 | 3.19港元 | (8,462,600) | 3.18港元 | (5,759,000) |
| 年末結餘 | 3.20港元 | 22,402,300 | 3.19港元 | 21,494,900 |

(a)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七日，董事會決議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將9,930,000股受限制股份授予經甄選承授人，分批歸屬時間表為四年內每年歸屬25%。在滿足條款及條件之情況下，承授人須就行使受限制股份支付每股3.2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日，董事會決議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將8,990,000股受限制股份授予經甄選承授人，分批歸屬時間表為四年內每年歸屬25%。在滿足條款及條件之情況下，承授人須就行使受限制股份支付每股3.2港元。

受限制股份的公允價值乃根據相關普通股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計算。於首次公開發售完成後，相關普通股的公允價值乃基於緊接授出日期前的股份收市價計算。

基於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的收市價，本公司已使用二項式定價模型釐定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已授出受限制股份的公允價值。該等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受限制股份加權平均公允價值於計量日期為人民幣4.19元(4.44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人民幣3.46元(4.02港元))。主要假設載列如下：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四年 | 二零二三年 |
| 無風險利率 | 3.81% | 1.50% |
| 波幅 | 49.10% | 45.00% |
| 股息率 | 7.72% | 5.70% |

25.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續)

(a) (續)

管理層根據香港政府債券(其到期年限與股份年期相同)的收益率估計無風險利率。波幅乃於授出日期根據可比較公司的平均過往波幅而估計，其與受限制股份的到期期限相若。股息率乃根據於授出日期的管理層的估計釐定。

(b) 本集團須估計年度被沒收率，以釐定自綜合全面收益表內扣除的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計劃金額。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預期被沒收率預估為3%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3%)。

(c)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尚未行使的受限制股份的加權平均餘下訂約期為4.12年(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4.22年)。

26.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 | 於六月三十日 | |
|---------|----------------|----------------|
|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
| 應付賬款(a) | 260,533 | 232,094 |
| 應付票據 | 356 | 4,305 |
| | 260,889 | 236,399 |

(a) 應付賬款按發票的賬齡分析如下：

| | 於六月三十日 | |
|--------|----------------|----------------|
|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
| 六個月內 | 256,557 | 229,211 |
| 六個月至一年 | 3,806 | 2,096 |
| 超過一年 | 170 | 787 |
| | 260,533 | 232,094 |

本集團的應付賬款以人民幣計值。

27. 應計費用及其他負債

| | 於六月三十日 | |
|------------------|----------------|----------------|
|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
| 非流動負債 | | |
| 應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款項 | — | 495 |
| 流動負債 | | |
| 應付工資及福利 | 168,428 | 131,380 |
| 銷售退貨撥備(附註5) | 165,990 | 166,891 |
| 銷售返利撥備(附註5) | 115,901 | 72,002 |
| 已收供應商按金(a) | 78,418 | 49,764 |
| 應付增值稅及其他稅項 | 60,455 | 49,465 |
| 勞動力外包應付款項 | 49,107 | 34,250 |
| 經銷商按金(b) | 39,180 | 30,808 |
| 應計營銷及推廣開支 | 26,759 | 29,590 |
| 租賃改善裝修應付款項 | 25,067 | 38,563 |
| 業務合併應付現金代價(附註32) | 15,721 | — |
| 應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款項 | 3,394 | 3,544 |
| 其他 | 32,515 | 34,065 |
| | 780,935 | 640,322 |
| | 780,935 | 640,817 |

(a) 已收供應商按金指就質量保證向第三方供應商收取的不計息按金。

(b) 經銷商按金指向第三方經銷商收取的不計息按金，作為與本集團開展業務的條件，以於特定地區經銷本集團的產品。有關經銷商按金將於與本集團經銷關係終止時退回予經銷商。

28. 借款

| | 於六月三十日 | |
|------|--------|--------|
| | 二零二四年 | 二零二三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短期借款 | — | 99,514 |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就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結算向另一間附屬公司發行的應收票據已附追索權貼現予商業銀行。董事認為，有關保理安排項下的結餘為銀行借款。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平均貼現率為每年2.04%。

29.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分析如下：

| | 於六月三十日 | |
|----------------------------|-----------|-----------|
| | 二零二四年 | 二零二三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租賃負債 | 171,589 | 203,161 |
| 存貨撥備 | 129,366 | 145,774 |
| 應計開支及撥備 | 85,767 | 71,281 |
| 結轉稅項虧損 | 15,910 | 12,351 |
| 客戶忠誠度計劃 | 9,577 | 7,285 |
| 應收款項減值 | 3,786 | 4,606 |
| 其他 | 5,467 | 2,335 |
| 遞延稅項資產總值 | 421,462 | 446,793 |
| 根據抵銷規定抵銷遞延稅項資產(a) | (160,531) | (192,396) |
| 遞延稅項資產淨值 | 260,931 | 254,397 |
| 遞延所得稅資產： | | |
| — 在超過12個月後收回 | 158,523 | 168,133 |
| — 在12個月內收回 | 102,408 | 86,264 |
| | 260,931 | 254,397 |
| 使用權資產 | 160,531 | 192,396 |
| 預扣所得稅撥備 | 22,355 | 5,317 |
| 因收購附屬公司產生之公允價值調整 (附註32) | 12,065 | — |
|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 194,951 | 197,713 |
| 根據抵銷規定抵銷遞延稅項負債(a) | (160,531) | (192,396) |
| 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 34,420 | 5,317 |
|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
| — 在超過12個月後收回 | 10,839 | — |
| — 在12個月內收回 | 23,581 | 5,317 |
| | 34,420 | 5,317 |
| | 226,511 | 249,080 |

(a) 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與使用權資產有關，且租賃負債已於綜合財務報表內予以抵銷。

29. 遞延所得稅(續)

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總變動如下：

| | 租賃負債 | 存貨撥備 | 應計開支及 撥備 | 結轉稅項 虧損 | 客戶忠誠度 計劃 | 應收款項 減值 | 其他 | 總計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 | 189,030 | 133,476 | 82,384 | 5,216 | 4,683 | 5,589 | 2,415 | 422,793 |
|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貸記/(計入) | 14,131 | 12,298 | (11,103) | 7,135 | 2,602 | (983) | (80) | 24,000 |
|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 203,161 | 145,774 | 71,281 | 12,351 | 7,285 | 4,606 | 2,335 | 446,793 |
|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貸記/(計入) | (31,572) | (16,408) | 14,486 | 3,559 | 2,292 | (820) | 3,132 | (25,331) |
|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 171,589 | 129,366 | 85,767 | 15,910 | 9,577 | 3,786 | 5,467 | 421,462 |

遞延所得稅資產乃就結轉稅項虧損予以確認，以可能透過未來應課稅利潤變現相關稅項利益為限。於各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就五年內可抵扣未來應課稅收入結轉的虧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負債的總變動如下：

| | 使用權資產 | 預扣所得稅撥備 | 因收購附屬公司產生 之公允價值調整 | 總計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 | 179,944 | 12,197 | — | 192,141 |
| 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 | 12,452 | 27,627 | — | 40,079 |
| 轉移至流動稅項負債 | — | (34,507) | — | (34,507) |
|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 192,396 | 5,317 | — | 197,713 |
|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2) | — | — | 12,270 | 12,270 |
| 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 | (31,865) | 73,538 | (205) | 41,468 |
| 轉移至流動稅項負債 | — | (56,500) | — | (56,500) |
|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 160,531 | 22,355 | 12,065 | 194,951 |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撥備人民幣22,355,000元(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5,317,000元)指就中國附屬公司計劃利潤分配作出預扣所得稅的撥備。

30.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經營產生的現金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四年 | 二零二三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除所得稅前利潤 | 1,213,112 | 850,822 |
| 就以下項目作出調整： | | |
| — 投資物業及其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13) | 118,940 | 117,044 |
| — 使用權資產折舊(附註14) | 293,663 | 293,623 |
| —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5) | 4,126 | 4,912 |
| — 金融資產減值撥備/(撥回)(附註3.1) | 2,031 | (462) |
| — 存貨撥備(附註16) | 61,700 | 109,252 |
| — 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虧損(附註7) | 629 | 203 |
| — 提前終止使用權資產利得(附註7) | (442) | (168) |
| —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附註25) | 38,217 | 36,038 |
| — 利息收入(附註9) | (44,524) | (31,050) |
| — 向關聯方提供貸款的利息收入(附註7) | (4,552) | (4,590) |
| — 利息開支(附註9) | 2,052 | 3,576 |
| —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附註14) | 35,739 | 41,760 |
| — 融資活動的匯兌利得淨額(附註9) | (13,463) | (7,210) |
|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附註7) | 12,788 | (10,794) |
| — 以權益會計法入賬的分佔聯營公司虧損(附註18) | 1,350 | — |
|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利潤 | 1,721,366 | 1,402,956 |
| 營運資金變動： | | |
| — 存貨 | 23,093 | (70,763) |
| — 應收賬款 | (1,075) | (18,450) |
|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資產 | (53,459) | (2,784) |
| —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 19,043 | (55,781) |
| — 合約負債及其他流動負債 | 234,678 | 12,218 |
| 經營產生的現金流量 | 1,943,646 | 1,267,396 |

(b) 淨債務對賬：

本節載列於各所示年度的淨債務分析及淨債務變動。

| | 於六月三十日 | |
|--------------|-----------|-----------|
| | 二零二四年 | 二零二三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698,645 | 525,147 |
| 借款 — 須於一年內償還 | — | (99,514) |
| 租賃負債(附註14) | (600,748) | (717,336) |
| 淨現金/(債務) | 97,897 | (291,703) |

30.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b) 淨債務對賬：(續)

| | 其他資產 | | 融資活動負債 | |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借款 | 租賃負債 |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
| 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的淨債務 | 591,746 | (148,868) | (669,378) | | (226,500) |
| 現金流量 | (72,520) | 52,930 | 337,068 | | 317,478 |
| 利息開支 | — | (3,576) | (41,760) | | (45,336) |
| 增加 | — | — | (362,446) | | (362,446) |
| 修改 | — | — | 13,103 | | 13,103 |
| 提前終止 | — | — | 6,077 | | 6,077 |
| 外匯調整 | 5,921 | — | — | | 5,921 |
|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淨債務 | 525,147 | (99,514) | (717,336) | | (291,703) |
| 現金流量 | 171,877 | 101,566 | 317,729 | | 591,172 |
| 利息開支 | — | (2,052) | (35,739) | | (37,791) |
| 增加 | — | — | (180,425) | | (180,425) |
|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2) | — | — | (874) | | (874) |
| 提前終止 | — | — | 15,897 | | 15,897 |
| 外匯調整 | 1,621 | — | — | | 1,621 |
|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淨現金 | 698,645 | — | (600,748) | | 97,897 |

31. 承擔

(a)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創業投資基金擁有未繳資本承擔人民幣28,500,000元(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34,500,000元)(附註20)。

(b) 經營租賃承擔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尚未開始的租賃或短期租賃的租賃承擔如下：

| | 於六月三十日 | |
|-----|----------------|----------------|
|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
| 一年內 | 44,961 | 19,271 |

32. 業務合併

(a) 收購摘要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完成向第三方收購慧聚51%股權，現金代價約人民幣96,441,000元，而該收購事項須受購股協議當中所載的或然代價安排規限。於收購事項後，本集團擁有五個慧聚董事會席位中的三個席位，並能夠行使對慧聚的有效控制權。慧聚主要從事設計、推廣及銷售兒童及男士的功能性運動服飾及配飾。或然代價安排要求本集團支付或授權本集團向慧聚創始人收取或然代價(按慧聚的淨利潤(經自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起三年期間的市況調整)計算)。於收購日期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或然代價的公允價值甚微。

慧聚可識別資產及負債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的公允價值如下：

| | 附註 | 於收購時確認的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
|--------------|----|--------------------------|
| 現金及銀行結餘 | | 41,599 |
| 無形資產(i) | 15 | 49,900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3 | 135 |
| 使用權資產 | 14 | 1,231 |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資產 | | 5,413 |
| 存貨 | | 14,568 |
| 其他流動資產 | | 736 |
| 應計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 | (5,880) |
|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 | (5,136) |
| 當期所得稅負債 | | (1,012) |
| 遞延稅項負債 | 29 | (12,270) |
| 租賃負債 | 14 | (874) |
| 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額 | | 88,410 |
| 減：非控股權益 | | (43,321) |
| 加：商譽(ii) | 15 | 51,352 |
| 以現金支付 | | 96,441 |

- (i) 無形資產為因本次業務合併而產生的所收購的品牌人民幣49,900,000元。
- (ii) 商譽的產生乃由於所收購業務的高增長、高回報率及預期於收購後產生的協同效應，且不可抵扣稅項。

本集團已按公允價值或按非控股權益在被收購實體可識別資產淨額所佔的比例，確認於一間被收購實體的非控股權益。該決定按逐項收購基準作出。就於慧聚的非控股權益而言，本集團選擇按其在被收購可識別資產淨額所佔的比例確認非控股權益。

自收購事項以來，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期間，慧聚向本集團貢獻收入人民幣19,989,000元及產生虧損淨額人民幣1,909,000元。

32. 業務合併(續)

(a) 收購摘要(續)

倘收購事項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發生，則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收入及利潤將分別為人民幣5,313,541,000元及人民幣853,078,000元。在計算該等金額過程中，使用慧聚業績，並就假設品牌的公允價值調整自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起適用的情況下本應入賬的額外攤銷以及相應的稅收影響，調整慧聚業績。

有關收購事項的現金流量分析如下：

| | 人民幣千元 |
|---------------------|----------|
| 收購附屬公司的現金流出，扣除獲得的現金 | |
| 現金代價 | 96,441 |
| 減：應付現金代價(iii) | (15,721) |
| 已付現金 | 80,720 |
| 減：所收購附屬公司的現金結餘 | (41,599) |
| 現金流出淨額 — 投資活動 | 39,121 |

(iii) 業務合併之部分代價屬無條件，並將於收購日期後一年支付。

本集團從該收購事項產生的交易成本並不重大。該等交易成本已予以支銷，並於本年度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的其他開支內。

(b) 非控股權益

下文載列慧聚的財務資料概要，而慧聚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擁有49%且對本集團而言屬重大的非控股權益。下文披露慧聚在本集團合併抵銷前的金額。

| | 慧聚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
|----------------|-------------------------------|
| 資產負債表概要 | |
| 流動資產 | 59,057 |
| 流動負債 | (22,567) |
| 流動資產淨額 | 36,490 |
| 非流動資產 | 50,607 |
| 非流動負債 | (595) |
| 非流動資產淨額 | 50,012 |
| 資產淨額 | 86,502 |
| 累計非控股權益 | 42,386 |

| | 自二零二四年 五月一日至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期間 人民幣千元 |
|----------------|----------------------------------------------|
| 全面虧損表概要 | |
| 收入 | 19,989 |
| 期內虧損淨額 | (1,909) |
| 全面虧損總額 | (1,909) |
| 分配至非控股權益的虧損 | (935) |

| | 自二零二四年 五月一日至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期間 人民幣千元 |
|---------------|----------------------------------------------|
| 現金流量概要 | |
| 經營活動所用淨現金 | (7,278) |
| 投資活動所用淨現金 | (50)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 (7,328) |

32. 業務合併(續)

(c) 業務合併會計政策

所有業務合併均採用收購會計法入賬，不論收購權益工具或其他資產。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轉讓代價包括：

- 所轉讓資產的公允價值
- 被收購業務前擁有人所產生的負債
- 本集團發行的股權
- 或然代價安排所產生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及
- 附屬公司任何先前存在股權的公允價值。

在業務合併中所收購可識別資產以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有少數例外情況)，初步按彼等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本集團已以逐項收購為基準，按公允價值或按非控股權益在被收購實體可識別資產淨額所佔的比例，確認於被收購實體的任何非控股權益。

收購相關成本乃於產生時支銷。

以下各項：

- 所轉讓代價，
- 於被收購實體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
- 任何先前於被收購實體的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

超逾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額公允價值的差額，乃入賬列作商譽。若該等金額低於所收購業務的可識別資產淨額的公允價值，則該差額會直接於損益內確認為議價收購。

倘遞延結算任何部分現金代價，則日後應付款項貼現至彼等於兌換日期的現值。所用的貼現率乃該實體的增量借款利率，即根據可資比較條款及條件可從獨立金融機構獲得類似借款的利率。或然代價分類為權益或金融負債。分類為金融負債的金額隨後重新計量至其公允價值，而公允價值變動則於損益內確認。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收購方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權於收購日期的賬面值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重新計量。重新計量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

33. 重大關聯方交易

以下人士/公司為於所有呈報年內與本集團有結餘及/或交易的本集團關聯方。

| 姓名/名稱 | 與本集團的關係 |
|-----------------|---------|
| 李琳 | 控股股東之一 |
| 吳健 | 控股股東之一 |
| 慧展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 受控股股東控制 |
| 杭州天目里商業運營管理有限公司 | 受控股股東控制 |
| 杭州慧康實業有限公司 | 受控股股東控制 |
| 杭州尚維服裝有限公司 | 受控股股東控制 |
| 杭州江南布衣服飾有限公司 | 受控股股東控制 |

33. 重大關聯方交易(續)

(a) 與關聯方的重大交易

除附註18及附註20所披露者外，本集團與關聯方有下列重大交易，有關交易均為持續關連交易，惟收取的公用事業開支(附註33(iv))、購買租賃協議(附註33(vii))項下的使用權資產及貸款安排(附註33(viii)(ix))則除外(如下文所披露)。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四年 | 二零二三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i) 關聯方收取的加工費 | | |
| 杭州尚維服裝有限公司 | 25,951 | 22,620 |
| (ii) 關聯方收取的樣衣製造費 | | |
| 杭州江南布衣服飾有限公司 | 32,614 | 27,903 |
| (iii) 關聯方收取的短期租賃開支 | | |
| 慧展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 7,468 | 8,379 |
| 杭州天目里商業運營管理有限 公司 | 309 | — |
| | 7,777 | 8,379 |
| (iv) 關聯方收取的公用事業開支 | | |
| 杭州天目里商業運營管理有限 公司 | 2,010 | 2,048 |
| (v) 關聯方收取的專營權費用 | | |
| 慧展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 2,548 | 1,825 |
| (vi) 銷售商品給關聯方 | | |
| 慧展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 107 | 205 |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四年 | 二零二三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vii) 購買使用權資產 | | |
| 杭州慧康實業有限公司 | 3,100 | — |
| 慧展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 1,726 | — |
| | 4,826 | — |
| (viii) 收取向關聯方提供的貸款及 利息 | | |
| 慧展科技(杭州)有限公司(i) | 112,391 | — |
| (ix) 來自向關聯方提供貸款的利息 收入 | | |
| 慧展科技(杭州)有限公司(i) | 4,552 | 4,590 |

(b) 與關聯方的結餘

| | 於六月三十日 | |
|-------------------|--------|---------|
| | 二零二四年 | 二零二三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應收關聯方款項 | | |
| 流動 — 應收賬款： | | |
| — 慧展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 2,408 | 1,477 |
| 流動 — 預付租金： | | |
| — 杭州慧康實業有限公司 | 10,721 | — |
| | 13,129 | 1,477 |
| 非流動 — 向關聯方提供貸款： | | |
| — 慧展科技(杭州)有限公司(i) | — | 107,839 |
| | 13,129 | 109,316 |

(i) 於二零二一年七月，本集團向慧展科技(杭州)有限公司提供一筆貸款，年利率為4.9%。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收回貸款及利息。

33. 重大關聯方交易(續)

(b) 與關聯方的結餘(續)

| | 於六月三十日 | |
|-----------------------|----------------|----------------|
|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
| 應付關聯方款項 | | |
| 應付賬款： | | |
| — 杭州尚維服裝有限公司 | 5,430 | 5,741 |
| 其他應付款項： | | |
| — 杭州江南布衣服飾有限公司 | 3,837 | 3,200 |
| — 慧展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 103 | 139 |
| | 3,940 | 3,339 |
| 流動租賃負債(附註14)： | | |
| — 慧展科技(杭州)有限公司(ii) | 41,469 | 36,769 |
| — 杭州天目里商業運營管理 有限公司 | — | 3,279 |
| — 杭州慧康實業有限公司 | 1,510 | 10 |
| | 42,979 | 40,058 |
| | 52,349 | 49,138 |
| 非流動租賃負債(附註14)： | | |
| — 慧展科技(杭州)有限公司(ii) | 198,552 | 228,984 |
| — 杭州天目里商業運營管理 有限公司 | — | 14,177 |
| — 杭州慧康實業有限公司 | 74 | — |
| | 198,626 | 243,161 |
| | 250,975 | 292,299 |

- (ii) 本集團自慧展科技(杭州)有限公司及杭州天目里商業運營管理有限公司租賃物業主要用作辦公室大樓，可選擇延期。本集團可選擇於租賃屆滿前六個月根據當時市場租金與出租人續訂租賃協議。由於考慮到大量租賃改善裝修、過往租賃期限及更換租賃資產所需的成本及業務中斷，租賃可合理確定延長至十年，故租賃安排的延期權計入租期內。

(c)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主要管理人員包括其酬金於附註35(a)所示分析中反映的董事(吳健、李琳及吳華婷)。年內已支付及應支付餘下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如下：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
| 基本薪金及津貼 | 10,882 | 9,134 |
| 酌情花紅 | 15,322 | 12,480 |
| 其他福利(包括養老金) | 801 | 765 |
|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 14,083 | 10,169 |
| | 41,088 | 32,548 |

34.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

| | 附註 | 於六月三十日 | |
|----------------|-----|----------------|----------------|
| |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
| 資產 | | | |
| 非流動資產 | | | |
| 對附屬公司的投資 | | 358,682 | 324,255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17,582 | 17,907 |
| 應收關聯方款項 | | 334,331 | 318,683 |
| 非流動資產總額 | | 710,595 | 660,845 |
| 流動資產 | | |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18,892 | 30,403 |
| 初始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 | 154,327 | 169,020 |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資產 | | 629 | 538 |
| 流動資產總額 | | 173,848 | 199,961 |
| 資產總額 | | 884,443 | 860,806 |
| 負債 | | | |
| 應計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 | 535 | 519 |
| 負債總額 | | 535 | 519 |
| 淨資產 | | 883,908 | 860,287 |
| 權益 | | | |
| 股本 | | 4,622 | 4,622 |
| 就受限制股份計劃所持股份 | (a) | (87,216) | (137,541) |
| 股份溢價 | (a) | 510,007 | 507,820 |
| 其他儲備 | (a) | 261,547 | 259,138 |
| 留存收益 | (a) | 194,948 | 226,248 |
| 權益總額 | | 883,908 | 860,287 |

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已由董事會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五日批准，並由以下人士代表董事會簽署：

吳健

董事

李琳

董事

34.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續)

(a) 本公司受限制股份計劃所持股份、股份溢價、其他儲備及留存收益變動

| | 就受限制股份 | | | | |
|--------------------|------------------|----------------|-----------------|------------------|------------------|
| | 計劃所持股份 | 股份溢價 | 其他儲備 | 留存收益 | 小計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 | (137,541) | 507,820 | 259,138 | 226,248 | 855,665 |
| 年度利潤 | — | — | — | 695,233 | 695,233 |
| 已付股息 | — | — | — | (726,533) | (726,533) |
| 就受限制股份計劃購回普通股 | (20,687) | — | — | — | (20,687) |
|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 — | — | 38,217 | — | 38,217 |
| 外幣折算差額 | — | — | 10,862 | — | 10,862 |
| 轉讓及行使受限制股份 | 71,012 | 2,187 | (46,670) | — | 26,529 |
|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 (87,216) | 510,007 | 261,547 | 194,948 | 879,286 |
| 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 | (180,244) | 508,254 | 220,626 | 74,227 | 622,863 |
| 年度利潤 | — | — | — | 543,885 | 543,885 |
| 已付股息 | — | — | — | (391,864) | (391,864) |
| 就受限制股份計劃購回普通股 | (6,404) | — | — | — | (6,404) |
|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 — | — | 36,038 | — | 36,038 |
| 外幣折算差額 | — | — | 34,747 | — | 34,747 |
| 轉讓及行使受限制股份 | 49,107 | (434) | (32,273) | — | 16,400 |
|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 (137,541) | 507,820 | 259,138 | 226,248 | 855,665 |

35. 董事福利及權益

(a)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

每位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酬金列示如下：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姓名 | 袍金 人民幣千元 | 薪金及津貼 人民幣千元 |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 社會保障 保險供款 人民幣千元 | 以股份為基礎 的支付 人民幣千元 |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
| 執行董事 | | | | | | |
| 吳健先生(i) | — | 3,049 | — | 17 | — | 3,066 |
| 李琳女士(i) | — | 5,049 | — | 17 | — | 5,066 |
| 吳華婷女士(ii) | — | 3,310 | 7,300 | 145 | 7,364 | 18,119 |
| 非執行董事 | | | | | | |
| 衛哲先生(iii) | 360 | — | — | — | — | 360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 | |
| 胡煥新先生(iv) | 300 | — | — | — | — | 300 |
| 林曉波先生(iv) | 360 | — | — | — | — | 360 |
| 韓敏女士(iv) | 300 | — | — | — | — | 300 |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姓名 | 袍金 人民幣千元 | 薪金及津貼 人民幣千元 |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 社會保障 保險供款 人民幣千元 | 以股份為基礎 的支付 人民幣千元 |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
| 執行董事 | | | | | | |
| 吳健先生(i) | — | 3,091 | — | 17 | — | 3,108 |
| 李琳女士(i) | — | 5,091 | — | 17 | — | 5,108 |
| 吳華婷女士(ii) | — | 3,373 | 5,200 | 140 | 10,369 | 19,082 |
| 非執行董事 | | | | | | |
| 衛哲先生(iii) | 300 | — | — | — | — | 300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 | |
| 胡煥新先生(iv) | 250 | — | — | — | — | 250 |
| 林曉波先生(iv) | 300 | — | — | — | — | 300 |
| 韓敏女士(iv) | 250 | — | — | — | — | 250 |

35. 董事福利及權益 (續)

(a)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 (續)

- (i) 吳健先生及李琳女士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董事。吳健先生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七日辭去行政總裁職務，繼續擔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執行董事。
- (ii) 吳華婷女士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七日獲委任為行政總裁，並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八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 (iii)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四日獲委任。
- (iv) 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三日獲委任。

(b) 董事的退休福利及終止福利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概無董事已付或已收退休福利(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零)。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概無公司、附屬公司或控股股東向董事承諾已付或應收終止福利(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零)。

(c) 向第三方支付提供董事服務之代價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就提供董事服務向任何第三方支付代價(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零)。

(d) 有關以董事、由該等董事控制的受控制法人團體及與該等董事有關連之關連實體為受益人之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之資料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概無以董事、由該等董事控制的受控制法人團體及與該等董事有關連之受控制實體為受益人之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安排(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零)。

(e)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之重大權益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年未或年內任何時間，並無任何與本公司參與及本公司董事於其中擁有重大權益(不論直接或間接)的本公司業務相關的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零)。

36. 期後事項

有關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每股普通股0.86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0.81元)的末期股息由董事會建議並將於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四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該等財務報表並無反映此應付股息。

除上文所述的事項外，自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起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五日董事會批准綜合財務報表當日之期間概無發生其他重大事項。

37.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

37.1 外幣折算

(a) 功能及列報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財務報表所列的項目均以該實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所使用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本公司、Croquis Holdings Limited及廣益(中國)有限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由於本集團的主要營運活動於中國境內進行，故於中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視人民幣為彼等的功能貨幣。本集團決定以人民幣呈列其綜合財務報表(除另有所述外)。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或項目獲重新計量時的估值日的現行匯率折算為功能貨幣。結算該等交易及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年終匯率折算所導致的匯兌利得及虧損，均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

37.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續)

37.1 外幣折算(續)

(b) 交易及結餘(續)

有關借貸及其他金融資產的匯兌利得及虧損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財務收益或費用」項下呈列。所有其他匯兌利得及虧損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其他收益及利得淨額」項下呈列。

以外幣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按公允價值釐定當日的匯率折算。按公允價值列賬的資產及負債的折算差額乃呈報為公允價值利得或虧損的一部分。例如，非貨幣金融資產及負債(如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權益)的折算差額於損益中確認為公允價值利得或虧損的一部分。非貨幣金融資產(如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的折算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

(c) 集團公司

功能貨幣有別於呈列貨幣的所有集團實體(均無來自嚴重通脹經濟的貨幣)的業績及財務狀況，均按以下方式折算為呈列貨幣：

- (i) 於各資產負債表呈列的資產及負債按該資產負債表日的收市匯率折算；
- (ii) 各綜合全面收益表的收益及費用按平均匯率折算(除非該平均匯率並非有關交易當日現行匯率的累積影響的合理約數，在此情況下，收益及費用按有關交易當日的匯率折算)；及
- (iii) 所有引致的外幣折算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入賬。

37.2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指為賺取租金收入及／或為資本增值而擁有的土地及／或大樓。投資物業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附註37.4)。折舊乃採用直線法在估計可使用年期20年內將其成本或重估金額(扣除其剩餘價值)分攤計算。

折舊方法、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在各報告期末進行複核，並在適當時予以調整。

37.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不包括在建工程)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該等項目直接應佔的開支。

後續成本僅在與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方會計入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一項獨立資產(如適當)。被取代部分的賬面值會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費用於其產生的財政期間自綜合全面收益表中支銷。

折舊乃按如下所示採用直線法在估計可使用年期內將各項資產的成本減減值虧損後分攤至其剩餘價值計算：

| | 估計可使用年期 |
|---------|------------------------|
| 租賃改善 | 裝修資產的餘下租賃期及估計可使用年期的較短者 |
| 機器 | 10年 |
| 辦公設備及其他 | 3至10年 |
| 車輛 | 5年 |
| 大樓 | 20年 |

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在各報告期末進行複核，並在適當時予以調整。

37.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續)

37.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續)

在建工程指在建廠房及機器或待完工安裝項目，並按成本減減值虧損撥備(如有)入賬。成本包括建築及收購成本。當有關資產可投入使用時，成本將轉撥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並且根據上文所載的政策折舊。

倘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其賬面值即時撇減至可收回金額。

處置的利得或虧損通過比較所得款項與賬面值的差額而釐定，並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其他收益及利得淨額」項下確認。

37.4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

當發生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賬面值未必可收回時，則對須攤銷的資產進行減值檢討。減值虧損按資產賬面值超逾其可收回金額的差額確認。可收回金額為資產公允價值減處置成本與使用價值的較高者。評估減值時，資產以可獨立識別現金流量的最低層次組合(現金產生單位)分類。除商譽外，已蒙受減值的非金融資產須於各報告日期就減值是否轉回進行檢討。

37.5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37.5.1 分類

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按下列計量類別分類：

- 隨後將按公允價值計量(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或計入損益)者，及
- 將按攤銷成本計量者

分類視乎實體管理金融資產及現金流量合約期的業務模式。

就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而言，其利得及虧損將於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列賬。就非持作買賣的股本工具投資而言，其將取決於本集團在初始確認時是否作出不可撤銷的選擇而將其作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投資。

當且僅當管理該等資產的業務模式發生變化時，本集團將會對債務投資重新分類。

37.5.2 確認及終止確認

按定期方式買賣的金融資產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買賣該資產的日期)確認。當本集團自有關金融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或已轉讓且本集團已轉移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時，金融資產會被終止確認。

37.5.3 計量

於初始確認時，倘金融資產並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本集團按其公允價值外加直接歸屬於收購該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計量該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乃於損益中支銷。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之後續計量取決於本集團管理資產的業務模式及該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本集團將其債務工具分類為三種計量類別：

攤銷成本：持作收回合約現金流量的資產，倘該等現金流量僅指支付的本金及利息，則按攤銷成本計量。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益。終止確認產生的任何利得或虧損直接於損益確認，並與匯兌利得及虧損一併於其他收益及利得內列報。減值虧損於損益表內作為單獨項目列示。

37.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續)

37.5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37.5.3 計量(續)

債務工具(續)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持作收回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的資產，倘該等資產現金流量僅指支付的本金及利息，則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賬面值的變動乃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惟於損益確認的減值利得或虧損、利息收入及匯兌盈虧除外。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累計利得或虧損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並確認為其他收益及利得淨額。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乃按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匯兌利得及虧損於其他收益及利得淨額列報，而減值開支於全面收益表內作為單獨項目列示。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未達攤銷成本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標準的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債務投資的利得或虧損於損益確認，並於產生期間在其他收益及利得淨額內以淨值呈列。

股本工具

本集團按公允價值後續計量所有股本工具。倘本集團管理層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列報股本工具的公允價值利得及虧損，終止確認投資後，概無後續重新分類公允價值利得及虧損至損益。當確立本集團有權收取該等投資的股息時，則繼續於損益確認為其他收益及利得淨額。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於全面收益表的其他收益及利得淨額(如適用)確認。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投資的減值虧損(及減值虧損撥回)不會與公允價值的其他變動分開列報。

37.5.4 減值

本集團按前瞻性原則，對按攤銷成本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全面收益列賬的債務工具相關的預期信貸虧損進行評估。所採用的減值方法取決於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

就應收賬款而言，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允許的簡化方法，其中要求全期預期虧損須自初始確認應收款項時確認，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附註17。本集團已根據其歷史信貸虧損訂立撥備矩陣，且就債務人及經濟環境的特定前瞻性因素作出調整。

就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而言，管理層認為，經參考對手方歷史違約率及當前財務狀況後，其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並無大幅增加。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釐定的減值撥備接近零。為評估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本集團對比資產於報告日期的違約風險，違約風險透過計入可得、合理及可靠的前瞻性資料於初步確認日期計量。

37.6 抵銷金融工具

當有法定可強制執行權利可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和結算負債時，金融資產與負債可互相抵銷，並在資產負債表呈報其淨額。法定可強制執行權利不得依賴未來事件而定，且在一般業務過程中以及倘公司或對手方一旦出現違約、無償債能力或破產時，須具有可強制執行性。

37.7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賬款為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就售出貨品應收客戶的款項。如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在一年或以內(如在業務的正常營運週期，則可較長時間)收回，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按公允價值初始確認，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扣除減值撥備計量。有關本集團減值政策的闡述請參閱附註37.4。

37.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續)

37.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呈列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金融機構的活期存款、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微的原定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其他高流動性短期投資以及銀行透支。

37.9 借款

借款按公允價值(扣除所產生的交易成本)初始確認。借款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款項之間的任何差額以實際利率法於借款期間內於損益確認。倘貸款融資很有可能部分或全部被提取，則就設立貸款融資時支付的費用確認為貸款交易成本。在此情況下，費用遞延至提取發生為止。倘無任何證據顯示該貸款很有可能部分或全部提取，則該費用撥充資本作為流動資金服務的預付款，並於有關融資期間攤銷。

除非本集團有權無條件將負債結算日期押後至報告期間後至少12個月，否則借款將被分類為流動負債。

37.10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期內所得稅開支或抵免指根據各司法管轄權區的適用所得稅率按當期應課稅收入支付的稅項，而有關所得稅率經暫時性差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所致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變動調整。

(a)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開支乃根據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收入所在國家按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法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詮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按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作出撥備。

(b) 遞延所得稅

內在差異

遞延所得稅以負債法就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綜合財務報表所示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暫時性差額予以確認。然而，若遞延稅項負債來自對商譽的初步確認，則不予確認，以及若遞延所得稅來自在交易(不包括業務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處理或應課稅損益，則不作列賬。遞延所得稅按在資產負債表日前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且預期在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結算時將應用的稅率(及法例)釐定。

遞延稅項資產僅於未來應課稅金額將有可能用於動用該等暫時性差額及虧損時確認。

外在差異

遞延所得稅負債按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所產生的應課稅暫時性差額作撥備，惟倘就遞延所得稅負債而言，撥回暫時性差額的時間由本集團控制，而在可見將來不大可能撥回暫時性差額則除外。

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會於暫時性差額有可能於未來撥回及有充足應課稅利潤可用以動用暫時性差額時就附屬公司投資產生的可扣稅暫時性差額確認。

(c) 抵銷

當有法定可強制執行權利將當期稅項資產與負債抵銷，而遞延稅項結餘與同一稅務機構相關時，則可將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抵銷。當實體有法定可強制執行權利抵銷且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則當期稅項資產與稅項負債互相抵銷。

37.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續)

37.11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a)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支付的交易

本集團接受僱員的服務作為其股權工具的代價。僱員為換取獲授予受限制股份所提供服務的公允價值確認為費用。將予支銷的總金額參照已授出的受限制股份之公允價值釐定：

- 包括任何市場業績條件；
- 不包括任何服務及非市場業績歸屬條件的影響；及
- 包括任何非歸屬條件的影響。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依據非市場表現及服務條件修訂其對預期可歸屬的受限制股份數目的估計。其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對原估算修訂的影響(如有)，並對權益作出相應調整。

服務條件包括在有關預期歸屬的受限制股份數目的假設中。總開支在歸屬期內確認，歸屬期即所有特定歸屬條件將予滿足的期間。

此外，在某些情況下，僱員可能在授出日期之前提供服務，因此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就確認服務開始期與授出日期之間期間內的開支作出估計。

就受限制股份計劃而言，本集團可能會根據股份獎勵計劃透過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於股份將予歸屬的公開市場購買其自有股份。就本股份獎勵計劃而言，本集團已購買但尚未歸屬的股份作為庫存股份入賬，且作為「受限制股份計劃所持股份」入賬為權益項下的扣減項目。

受限制股份計劃由根據綜合入賬原則綜合入賬的The Core Trust Company Limited管理。當受限制股份獲行使時，信託向僱員轉移適當數目股份。所收取扣除任何直接應佔交易成本的所得款項計入股份溢價。

於行使受限制股份後，購買股份的相關成本自「受限制股份計劃所持股份」內扣減，而受限制股份的相關公允價值計入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儲備，差額自權益內扣除。

本集團可修改授出股本工具的條款及條件。倘修改會增加已授出股本工具的公允價值(例如，以減少購股權行使價的方式)，則已授出的增量公允價值應計入就於餘下歸屬期內所獲取服務確認的金額的計量中。增量公允價值為經修訂股本工具的公允價值與原有股本工具公允價值(有關價值均於修訂日期進行估計)的差額。已確認原有工具的任何金額以外的增量公允價值開支，而原有金額則繼續於原有歸屬期的餘下期間確認。

於歸屬期內被註銷或清償的股本工具授予會被視為加速歸屬。本集團會立即確認原本應於餘下歸屬期內就所獲取服務確認的金額。

(b) 集團內以股份為基礎支付的交易

本公司向附屬公司及中國境內營運實體的僱員或其他服務提供者授予其股權工具的受限制股份，於本公司的獨立財務報表中被視為資本投入。已接獲諮詢及僱員服務的公允價值乃參考授出日的公允價值計量，並在歸屬期內確認，作為對附屬公司投資的增加，並相應計入本公司獨立財務報表中的權益。

37.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續)

37.12 每股收益

(a) 每股基本收益

每股基本收益乃按有關財政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不包括普通股以外之任何權益成本)除以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不包括庫存股份)計算。

(b) 稀釋每股收益

稀釋每股收益調整用於釐定每股基本收益的數字，以計及：利息的除所得稅後影響及與潛在稀釋普通股有關的其他融資成本，以及假設轉換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發行在外的額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